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三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需要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凭借良好的技术与服务能力以及对银行业务流程的深刻理解，公司在智能银行解决方案领域建立了领先的综合竞争优势。但随着行业内原有竞争对手规模不断扩大、竞争能力不断提高，新进入的竞争者逐步增多，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呈加剧态势。如果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不能有效提升专业技术水平，不能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影响力迅速扩大自身规模，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的市场地位可能出现下滑。

（二）单一市场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业提供银行智能化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的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销售收入，相关产品在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商行、农合行、农信社等银行业金融机构得到应用。如果公司主要银行客户的网点自助化建设放缓、需求结构、需求数量、采购模式、付款条件和议价策略等发生变动，将对公司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量等产生不利影响。

（三）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05%和 78.68%。虽然公司与重要客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重要客户因国家宏观调控、银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因素导致生产经营状况或固定资产投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技术人才是信息技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对公司产品创新、持续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在关键技术的设计、研发及应用各个环节具有重要作用。公司在近几年的发展过程中培养了一批既精通银行业务流程又精通信息技术的高级技术人才，并组建了具有专业知识和技术能力的研发团队，通过持

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在智能银行领域已经全面掌握了相关的核心技术，形成了比较突出的核心技术优势。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可能对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在智能银行领域已经掌握了较为全面的相关核心技术，形成了比较突出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高度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密措施，但是，如果未来由于不正当竞争等因素，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侵权，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技术变革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关于银行智能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业务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销售。软件开发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的操作系统、开发工具等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将影响公司的产品技术开发。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银行业金融机构，该行业信息化程度高、数据处理多，随着整个行业信息化的快速发展，其对所应用的软件及技术不断提出更高、更新的要求，如果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技术不能按要求进行更新换代或升级，将可能使公司处于不利的市场竞争地位。

（七）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342.83 万元、10,038.5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3.41%、54.41%。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当期实现收入较大，且主要客户商业银行有一定的结算周期。尽管本公司有专门人员负责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并对合同评审和回款情况等过程进行全程监控，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并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但应收账款仍然存在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八）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汇金股份持有公司 2,75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5.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汇金股份董事长孙景涛、汇金股份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赵海金、汇金股份财务总监张云霞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能对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如果汇金

股份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九）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其他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是，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营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因此，公司在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十）公司采购存在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2014年度、2015年年度，公司从控股股东汇金股份采购的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81.87%、36.90%，对控股股东汇金股份存在一定的依赖性。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4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1
五、公司的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31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3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4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8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业务情况	42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	46
三、主要业务流程	48
四、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52
五、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68
六、公司商业模式	76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1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1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0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6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106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8
六、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11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20
八、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123
九、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仲裁及其他合规情况	125
十、公司与上市公司汇金股份独立性说明	12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8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28
二、报告期内采取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	156
三、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89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97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208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220
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227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227
九、重要事项	252
十、资产评估情况	253
十一、股利分配	254
十二、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具体情况	255
十三、结合营运记录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	257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25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62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6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6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5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66

第六节 附件	267
--------------	-----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有限	指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汇金股份	指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技术	指	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
北辰德软件	指	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
北辰德投资	指	深圳市北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德北辰投资	指	深圳市德北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鑫汇金	指	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韬略投资	指	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科金财	指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金世纪	指	北京汇金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东方兴华	指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亚润科技	指	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
德兰尼特	指	河北德兰尼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科技	指	河北汇金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汇金	指	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荣银利	指	北京中荣银利科技有限公司
博彦汇金	指	博彦汇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棠棣信息	指	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秋溢科技	指	杭州秋溢科技有限公司
约信金融	指	上海约信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汇金金融设备	指	河北汇金金融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汇丰源典当	指	石家庄汇丰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微代投资	指	石家庄微代投资有限公司
棠宝电子	指	上海棠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石家庄佳诚	指	石家庄佳诚纸制容器有限公司
心度服装	指	河北心度服装有限公司
北辰德生物	指	江西北辰德天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智融	指	汇金智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
3C 认证	指	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英文名称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
智慧银行	指	传统银行、网络银行的高级阶段，是银行企业以智慧化手段和新的思维模式来审视自身需求，并利用创新科技塑造新服务、新产品、新的运营和业务模式，实现规模经济，提升效率和降低成本，达到有效的客户管理和高效的营销绩效的目的
自助终端、银行自助终端	指	银行智能服务设备的一种具体体现形式，以“24 小时自助服务”为系统设计理念，具备节省人员开支、降低营业成本、24 小时连续工作、无差错运行等特点
发卡器	指	对卡进行读写操作的工具，可以进行读卡、写卡、授权、格式化等操作
中间业务	指	不构成商业银行表内资产、表内负债，形成银行非利息收入的业务
RFID	指	射频识别技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BI	指	商务智能，它是一套完整的解决方案，用来将企业中现有的数据进行有效的整合，快速准确的提供报表并提出决策依据，帮助企业做出明智的业务经营决策
OLAP	指	联机分析处理，专门用于支持复杂的分析操作，侧重对决策人员和高层管理人员的决策支持，可以根据分析人员的要求快速、灵活地进行大数据量的复杂查询处理，并且以一种直观易懂的形式将查询结果提供给决策人员，以便他们准确掌握企业的经营状况，了解对象的需求，制定正确的方案
EMV 标准	指	由国际三大银行卡组织-Euro pay (欧陆卡，已被万事达收购)、MasterCard (万事达卡) 和 Visa (维萨) 共同发起制定的银行卡从磁条卡向智能 IC 卡转移的技术标准，是基于 IC 卡的金融支付标准，已成为公认的全球统一标准
PMC	指	对生产的计划与生产进度，以及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 and 废料的预防处理工作
XML	指	可扩展标记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的子集，是一种用于标记电子文件使其具有结构性的标记语言
SOAP	指	简单对象访问协议是交换数据的一种协议规范，是一种轻量的、简单的、基于 XML (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子集) 的协议，它被设计成在 WEB 上交换结构化的和固化的信息
JAVA	指	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
C++	指	在 C 语言的基础上开发的一种面向对象编程语言，应用广泛，

		支持多种编程范式
SQL	指	结构化查询语言，一种特殊目的的编程语言，是一种数据库查询和程序设计语言，用于存取数据以及查询、更新和管理关系数据库系统
B/S 结构	指	是 WEB 兴起后的一种网络结构模式，这种模式统一了客户端，将系统功能实现的核心部分集中到服务器上，简化了系统的开发、维护和使用
闭环管理	指	一种管理方法，它把全公司的供一产一销管理过程作为一个闭环系统，使系统和子系统内的管理构成连续封闭和回路且使系统活动维持在一个平衡点上，进而使矛盾和问题得到及时解决，决策、控制、反馈、再决策、再控制、再反馈，.从而在循环积累中不断提高，促进企业超越自我不断发展
核心银行	指	金融行业的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目前的核心银行系统，都是以客户为中心，进行帐务处理、满足综合柜员制、并提供 24 小时服务的核心银行业务系统
银行脱媒	指	在金融管制的情况下，资金供给绕开商业银行体系，直接输送给需求方和融资者，完成资金的体外循环
VTM	指	远程视频柜员机，也称虚拟柜员机，远程柜员机、视频柜员机等，是一种通过远程视频方式来办理一些柜台业务的机电一体化设备
清分机	指	一种专门用来清点、分选硬币或纸币的金融机具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德恒	指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万隆评估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BEICHENDE TECHNOLOGI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彭建文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1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02 月 01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 1 栋 17 层 1701 单元
邮编	518057
董事会秘书	杜海荣
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软件开发”；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软件开发”；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7101210，应用软件”
主营业务	银行智能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5101116T
电话	0755-86579100
传真	0755-86579102
互联网网址	http://www.beichende.com/
电子邮箱	Info @beichende.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北辰德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 万股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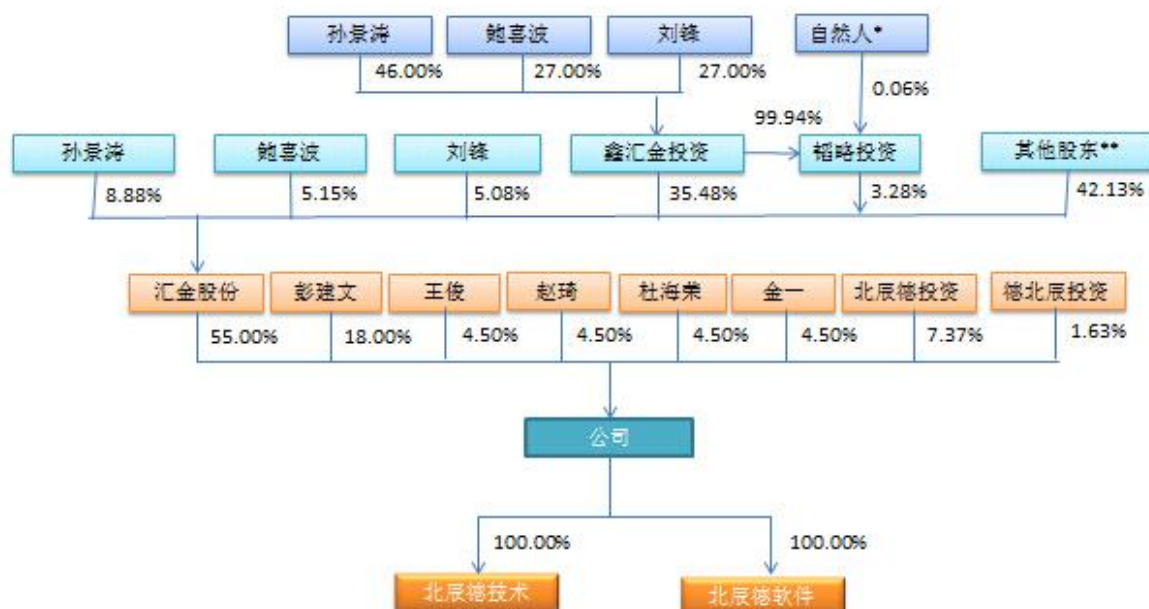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之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没有可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注*：自然人系孙景涛、鲍喜波、刘峰，该三人系韬略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分别持有韬略投资 0.0279%、0.0164%、0.0164%的合伙份额。

注**：汇金股份系一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份公司，其他股东较多；除汇金股份外的北辰德其他股东亦持有汇金股份的股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彭建文	3,569,497	1.31
2	北辰德投资	1,461,869	0.54
3	王俊	892,374	0.33
4	赵琦	892,374	0.33
5	杜海荣	892,374	0.33
6	金一	892,374	0.33
7	德北辰投资	322,878	0.12
合计		8,923,740	3.29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汇金股份	27,500,000	55.00	境内法人
2	彭建文	9,000,000	18.00	境内自然人
3	北辰德投资	3,685,000	7.37	境内合伙企业
4	王俊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5	赵琦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6	杜海荣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7	金一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8	德北辰投资	815,000	1.63	境内合伙企业
合计		50,000,000	100.00	

1、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质押或争议的情况

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2、单位股东的具体情况

(1) 汇金股份

名 称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
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资本	27,197.428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景涛
经营范围	金融机具、办公机械、普通机械、电子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安装及有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售后维护；进出口业务，业务流程外包，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汇金股份系一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份公司，股票代码为：300368，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其前十大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担任职务
----	------	----------	---------	---------

1	鑫汇金	9,649.08	35.48	无
2	孙景涛	2,415.51	8.88	董事
3	鲍喜波	1,400.25	5.15	无
4	刘锋	1,381.16	5.08	无
5	林金表	1,092.09	4.02	无
6	韬略投资	892.37	3.28	无
7	高寄钧	665.92	2.51	无
8	赵海金	538.64	1.98	董事
9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64.51	1.71	无
10	彭建文	356.95	1.31	董事长、总经理
合计		18,856.48	69.40	

2) 北辰德投资

名 称	深圳市北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 1 栋 1702 单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建文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北辰德投资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份额（%）	合伙人类别	在公司担任职务
1	彭建文	56.0480	11.21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建刚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无
3	万晓青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无
4	刘禹鑫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无
5	彭建华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无
6	朱祚友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无
7	杨彩萍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无
8	傅丽萍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无
9	赵琦	55.4940	11.10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合计		500.0000	100.00		

(3) 德北辰投资

名 称	深圳市德北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二号特发信息港 B503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建文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德北辰投资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份额（%）	合伙人类别	在公司担任职务
1	彭建文	20.0681	24.6232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姚小志	4.5050	5.527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3	王明成	4.5050	5.527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4	谭巨才	4.5050	5.527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5	易敏	4.5050	5.527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6	曹维亮	4.5050	5.527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7	周学成	3.2763	4.0200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8	武文博	3.2763	4.0200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9	谢雄	3.2763	4.0200	有限合伙人	职工代表监事
10	李正强	3.2763	4.0200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1	梁炳金	3.2763	4.0200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2	杨金星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3	吴尚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4	陆景家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5	毛建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6	彭华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7	龙理刚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18	梁冬梅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职工代表监事
19	刘福兴	2.0478	2.5126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0	李倩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1	肖启生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2	雷雁鹏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3	陈鹏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4	陈阳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5	刘毅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6	赖丽珊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7	周竹成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8	申佳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29	陈晓聪	0.6143	0.7538	有限合伙人	普通员工
合计		81.5000	100.00		

3、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的 5 名自然人股东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其住所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资格。

公司存在 3 名单位股东，其中，汇金股份系一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份公司；北辰德投资不存在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他人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受托对他人资产进行投资管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及私募基金，不需要履行登记备案手续；德北辰投资不存在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他人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受托对他人资产进行投资管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及私募基金，不需要履行登记备案手续。公司的 3 名单位股东设立和对外投资行为均符合法律规定的规定，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股东进行出资的资格。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资格适格。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法》（2014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第三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

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根据上述《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汇金股份持有公司 55%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孙景涛、鲍喜波、刘锋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该《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孙景涛、鲍喜波、刘锋在根据《公司法》、汇金股份《章程》或汇金股份内部决策文件直接或间接行使汇金股份股东权利时，应基于三方的一致意见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故孙景涛、鲍喜波、刘锋系一致行动人。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孙景涛、鲍喜波、刘锋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汇金股份 57.87%的股份，因此，孙景涛、鲍喜波、刘锋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孙景涛，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主要经历：1985 年 9 月至 1987 年 10 月，在张家口农业专科学校任教；1987 年 10 月至 2000 年 2 月，在石家庄太行电子公司工作；2000 年 2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石家庄新汇金科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鑫汇金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今，任汇金股份董事长；2005 年 9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汇丰源典当董事；2008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河北新观念典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0 年 2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河北恒汇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今，任汇金股份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石家庄汇丰源担保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7 月至今，任德兰尼特董事；2014 年 7 月至今，任前海汇金董事；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棠棣信息董事；2015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汇金金融设备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 25 日，在公司创立大会被选举为董事。

鲍喜波，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主要经历：1981 年 9 月至 1995 年 10 月，在石家庄拖拉机厂、石家庄市百货公司工作；1995 年 11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石家庄天王电器有限公司贸易部经理；2000 年 2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石家庄新汇金科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汇丰源典当监事；2006 年 3 月至今，任汇金股份董事、

国内业务部经理；2010年6月至2014年4月，任汇金世纪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今，任鑫汇金监事；2014年4月至今，任汇金股份副总经理。

刘锋，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主要经历：1984年7月至2000年1月，任河北银行学校办公室秘书；2000年2月至2005年3月，任石家庄新汇金科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鑫汇金监事；2005年9月至2011年10月，任汇丰源典当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3月至今，任汇金股份董事；2008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河北新观念典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9年12月至2011年6月，任石家庄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9月，任石家庄汇丰源担保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8月至今，任心度服装执行董事；2011年10月至今，任汇丰源典当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今，任鑫汇金执行董事、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彭建文；2015年11月9日，汇金股份发行股份购买公司55%的股权，汇金股份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孙景涛、鲍喜波、刘锋。

尽管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化，但是由于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的核心管理层并无重大变化；公司规范了其治理架构，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亦未发生变化，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影响公司业务稳定和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本次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除汇金股份外的其他公司股东均为汇金股份的股东，截至2015年12月31日，合计持有汇金股份8,923,740股股份，约占汇金股份总股本的3.29%；彭建文系北辰德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持有北辰德投资11.21%的合伙份额；彭建文系德北辰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持有德北辰投资24.62%的合伙份额；赵琦系北辰德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北辰德投资11.10%的合伙份额。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2 年 10 月，北辰德有限设立

2012 年 9 月 17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2012]第 80617144 号），核准企业名称为“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9 日，全体股东签署了《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10 月 9 日，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科苑支行出具了《银行询证函回函》。根据前述文件，截至 2012 年 9 月 29 日，北辰德有限收到股东缴纳的投资款 500.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23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布了《关于鼓励社会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实施意见》，确立深圳市试行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认缴制、不强制要求企业提供验资报告的制度。据此，北辰德在办理实缴出资的登记手续时，未聘请第三方验资机构对其出资进行验证。

2012 年 10 月 11 日，北辰德有限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6603063）。

设立时，北辰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彭建文	460.00	230.00	46.00
2	赵琦	120.00	60.00	12.00
3	金一	100.00	50.00	10.00
4	杜海荣	100.00	50.00	10.00
5	王俊	100.00	50.00	10.00
6	傅丽萍	20.00	10.00	2.00

7	陈建刚	20.00	10.00	2.00
8	张小年	20.00	10.00	2.00
9	朱祚友	20.00	10.00	2.00
10	刘禹鑫	20.00	10.00	2.00
11	杨彩萍	20.00	10.00	2.00
合计		1,000.00	500.00	100.00

2、2013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实收资本变更

2013 年 10 月 11 日，北辰德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张小年将其持有北辰德有限 2%股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万晓青，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根据张小年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出具的《关于股权转让相关事项的声明》和万晓青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署名的《访谈记录》，北辰德有限此时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且亏损较为严重，张小年为了快速退出，因此以 1 元价格将北辰德有限股权转让予万晓青；张小年和万晓青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前述转让也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张小年投资北辰德有限系其自有资金，不存在代持安排。

2013 年 10 月 11 日，张小年与万晓青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3 年 10 月 23 日，北辰德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北辰德有限的实收资本增至 1,0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资金缴足出资为 500.00 万元，其中，股东彭建文实缴 230.00 万元，股东赵琦实缴 60.00 万元，股东金一、杜海荣、王俊分别实缴 50.00 万元，股东傅丽萍、陈建刚、万晓青、朱祚友、刘禹鑫、杨彩萍分别实缴 10.00 万元，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科苑支行出具的《银行询证函回函》，确认北辰德有限截止 2013 年 10 月 23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付的 500 万元的出资。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布了《关于鼓励社会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实施意见》，公司无需就此次增资聘请第三方验资机构对其出资进行验证。

2013 年 10 月 24 日，北辰德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北辰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彭建文	460.00	460.00	46.00
2	赵琦	120.00	120.00	12.00
3	金一	100.00	100.00	10.00
4	杜海荣	100.00	100.00	10.00
5	王俊	100.00	100.00	10.00
6	傅丽萍	20.00	20.00	2.00
7	陈建刚	20.00	20.00	2.00
8	万晓青	20.00	20.00	2.00
9	朱祚友	20.00	20.00	2.00
10	刘禹鑫	20.00	20.00	2.00
11	杨彩萍	20.00	20.00	2.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3、2014 年 1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11 月 24 日，彭建文、赵琦等股东与王俊等人就转让北辰德有限股权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 (万元)	转让价款 (万元)
1	彭建文	王俊	10.00	10.00
2		金一	10.00	10.00
3	赵琦	杜海荣	10.00	10.00
4	杨彩萍	北辰德投资	20.00	20.00
5	刘禹鑫		20.00	20.00
6	傅丽萍		20.00	20.00
7	朱祚友		20.00	20.00

8	陈建刚		20.00	20.00
9	万晓青		20.00	20.00

2014年11月24日，北辰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受让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放弃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2014年11月26日，北辰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北辰德有限的注册资本增至1,100.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单位注册资本，北辰德投资、德北辰投资以货币资金分别认缴新增出资额60.20万元、39.80万元，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4年11月27日，北辰德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北辰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彭建文	440.00	440.00	40.00
2	赵琦	110.00	110.00	10.00
3	杜海荣	110.00	110.00	10.00
4	王俊	110.00	110.00	10.00
5	金一	110.00	110.00	10.00
6	北辰德投资	180.20	120.00	16.38
7	德北辰投资	39.80	0	3.62
合计		1,100.00	1,000.00	100.00

4、2014年12月，第二次增资和实收资本变更

2014年12月1日，北辰德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北辰德有限的注册资本由1,100.0万元增至3,000.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单位注册资本，其中，彭建文认缴新增出资760.00万元，赵琦、杜海荣、王俊、金一分别认缴新增出

资 190.00 万元，北辰德投资认缴新增出资 311.2543 万元，德北辰投资认缴新增出资 68.7457 万元，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4 年 12 月 15 日，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科苑支行出具了《银行询证函回函》。根据前述文件，截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北辰德有限收到股东缴纳的投资款 2,000.00 万元（包含缴足前次增资的投资款 1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16 日，北辰德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北辰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彭建文	1,200.00	1,200.00	40.00
2	赵琦	300.00	300.00	10.00
3	杜海荣	300.00	300.00	10.00
4	王俊	300.00	300.00	10.00
5	金一	300.00	300.00	10.00
6	北辰德投资	491.45	491.45	16.38
7	德北辰投资	108.55	108.55	3.62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5、2015 年 5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0 日，彭建文、赵琦等股东与韬略投资就转让北辰德有限的股权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1	彭建文	韬略投资	330.00	6,600
2	赵琦		82.50	1,650
3	杜海荣		82.50	1,650

4	王俊		82.50	1,650
5	金一		82.50	1,650
6	北辰德投资		135.16	2,703.01
7	德北辰投资		29.85	597.00
合计			825.00	16,500

2015年6月4日，北辰德有限股东会召开会议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放弃对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2015年6月5日，北辰德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北辰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彭建文	870.00	870.00	29.00
2	赵琦	217.50	217.50	7.25
3	杜海荣	217.50	217.50	7.25
4	王俊	217.50	217.50	7.25
5	金一	217.50	217.50	7.25
6	北辰德投资	356.3041	356.3041	11.8768
7	德北辰投资	78.6959	78.6959	2.6232
8	韬略投资	825.00	825.00	27.5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6、2015年11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9日，彭建文、赵琦等股东与汇金股份就转让北辰德有限的股权共同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汇金股份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彭建文等人持有北辰德有限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占注 册资本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汇金股份发行 股份数量 (股)
1	彭建文	汇金股份	11.00	6,600.00	3,569,497
2	赵琦		2.75	1,650.00	892,374
3	杜海荣		2.75	1,650.00	892,374
4	王俊		2.75	1,650.00	892,374
5	金一		2.75	1,650.00	892,374
6	北辰德投资		4.51	2,703.00	1,461,869
7	德北辰投资		1.00	597.00	322,878
8	韬略投资		27.50	16,500.00	8,923,742
合计			55.00	33,000	17,847,482

2015年6月9日，彭建文、赵琦等股东与汇金股份就转让北辰德有限的股权共同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根据该协议，彭建文、赵琦等股东向汇金股份承诺北辰德有限于2015年年度、2016年年度、2017年年度实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750万元、4,950万元、6,300万元，如果北辰德有限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前述累积承诺利润，则汇金股份有权以1元的总价格回购汇金股份向彭建文、赵琦等发行的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额按照该协议约定计算方式予以确定。

韬略投资系一家由汇金股份实际控制人孙景涛、鲍喜波、刘锋控制的企业。韬略投资受让北辰德有限825万元出资的价格和韬略投资转让前述北辰德有限825万元出资的价格均为16,500万元，不存在利益输送。韬略投资受让公司825万元出资然后又转让予汇金股份是为了满足北辰德有限原股东通过本次交易获取现金的需求，同时为了避免汇金股份因购买北辰德有限股权直接支付现金而造成货币资金短缺，从而影响汇金股份正常的生产经营。

2015年11月5日，北辰德有限股东会召开会议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放弃对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2015年11月9日，北辰德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北辰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彭建文	540.00	540.00	18.00
2	赵琦	135.00	135.00	4.50
3	杜海荣	135.00	135.00	4.50
4	王俊	135.00	135.00	4.50
5	金一	135.00	135.00	4.50
6	北辰德投资	221.10	221.10	7.37
7	德北辰投资	48.90	48.90	1.63
8	汇金股份	1,650.00	1,650.00	55.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8、2015年12月，第三次增资

2015年12月2日，北辰德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北辰德有限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至5,000.00万元，股东按持股比例分别认缴新增出资，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5年12月2日，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深星源验字[2015]第69号），经其验证，截至2015年12月2日，北辰德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

2015年12月2日，北辰德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北辰德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

1	彭建文	900.00	900.00	18.00
2	赵琦	225.00	225.00	4.50
3	杜海荣	225.00	225.00	4.50
4	王俊	225.00	225.00	4.50
5	金一	225.00	225.00	4.50
6	北辰德投资	368.50	368.50	7.37
7	德北辰投资	81.50	81.50	1.63
8	汇金股份	2,750.00	2,750.00	55.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9、2016 年 2 月，整体变更

2016 年 1 月 8 日，北辰德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北辰德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名称由“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聘请中勤万信、万隆评估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状况分别进行审计、评估。

2016 年 1 月 20 日，中勤万信出具了勤信审字（2016）第 1130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北辰德有限总资产 190,959,766.04 元，总负债 100,010,849.53 元，净资产 90,948,916.51 元；2016 年 1 月 23 日，万隆评估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6）第 1029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北辰德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113,470,457.94 元。

2016 年 1 月 23 日，北辰德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具体方案，即：以经中信万勤审计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人民币 90,948,916.51 元，按照 1: 0.5498 的比例折合 5,00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余人民币 40,948,916.51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6 年 1 月 23 日，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

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5,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

2016年1月28日，中勤万信出具了勤信验字（2016）第1014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各发起人股东的出资进行了验证。

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55101116T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汇金股份	27,500,000	55.00	境内法人
2	彭建文	9,000,000	18.00	境内自然人
3	北辰德投资	3,685,000	7.37	境内合伙企业
4	王俊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5	赵琦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6	杜海荣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7	金一	2,250,000	4.50	境内自然人
8	德北辰投资	815,000	1.63	境内合伙企业
合计		50,000,000	100.00	

（二）关于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形式与比例说明

公司历史上经历过设立、3 次增资、4 次股权转让和 1 次整体变更。

公司的设立和 3 次增资均为现金出资。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布了《关于鼓励社会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实施意见》，公司设立及设立时认缴未实缴出资的后续实缴无需聘请第三方验资机构对其出资进行验证；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13 年 12 月 28 日修改并于 2014 年 3 月 1 日生效的《公司法》，公司 3 次增资均无需验资，公司第 1 次、第 2 次增资未进行验资，第三次增资已由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深星源验字[2015]第 69 号）予以验证。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股东出资以净资产折股，并经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公司发起人的出资已由中勤万信出具的《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16）第 1014 号）予以验证，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亦不存在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转增股本的情形，不涉及纳税事宜。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历次出资的形式和比例均符合法律规定。

（三）公司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合法合规

公司历史上不存在股票发行。

公司历史上共发生 4 次股权转让。历次股权转让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其他股东放弃对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股东会同时对公司章程做出修改。历次股权转让均在工商管理部分完成变更登记。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满足“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五、公司的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 家子公司，无参股公司。

（一）北辰德技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9137762
法定代表人	彭建文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04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五楼 501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销售，其他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

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历史沿革

(1) 2014 年 11 月，北辰德技术成立

2014 年 4 月 11 日，北辰德技术股东签署了《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2014 年 4 月 8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出具了《银行询证函回函》。根据前述《银行询证函回函》，北辰德技术已于 2014 年 4 月 8 日收到股东投资款 100 万元。

2014 年 4 月 11 日，北辰德技术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9137762）。

设立时，北辰德技术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2) 变更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北辰德技术尚未发生股权变更。

(二) 北辰德软件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1461369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475934R
法定代表人	彭建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 1 栋 17 层 1705 单元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

2、历史沿革

（1）2015 年 12 月，北辰德软件设立

2015 年 12 月 7 日，北辰德软件股东签署了《深圳市德北辰软件有限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25 日，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深星源验字[2015]第 87 号《验资报告》，经其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北辰德软件已收到股东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4 日，北辰德软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14613692）。

设立时，北辰德软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2）变更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北辰德软件尚未发生股权变更。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彭建文	董事长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金一	董 事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孙景涛	董 事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张云霞	董 事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赵海金	董 事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彭建文，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主要经历：1991年7月，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本科毕业；1991年9月至1992年12月，在江西省吉安地区经济委员会担任科员；1993年1月至2002年8月，在广东省惠阳县企业办担任科员；2001年9月至2004年7月，在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学习；2002年8月至2007年10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9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5月，在江西北辰德天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2年10月至2016年1月，在北辰德有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04月至今，担任北辰德技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担任北辰德投资执行合伙人；2014年11月至今，担任德北辰投资执行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北辰德软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在公司创立大会被选举为董事和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董事长；2016年1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金一，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2001年7月，清华大学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毕业；2001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开发部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3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开发部经理、技术副总监兼新产品开发部经理；2012年3月至2012年8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2012年10月至2016年2月，在北辰德有限任董事、副总经理、

技术总监。2016年1月，在公司创立大会被选举为董事；2016年1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孙景涛，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张云霞，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1996年6月，河北科技大学工业管理专业大专毕业；1996年至2004年12月，自由职业；2004年12月至2006年12月，在石家庄铁道学院学习；2004年12月至2011年5月，在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河北分所任部门经理；2011年6月至2014年2月，在汇金股份财务部门工作；2014年4月至今，在汇金股份任财务总监；2014年7月至今，在德兰尼特任董事；2014年7月至今，在前海汇金任董事；2014年12月至今，在棠棣信息任董事。2016年1月，在公司创立大会被选举为董事。

赵海金，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1992年7月，东北工学院工业会计专业本科毕业；1992年7月至1998年9月，在石家庄内燃机配件总厂任会计；1998年9月至2005年7月，在河北华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会计；2006年3月至2010年6月，在汇金股份任董事、财务经理；2010年6月至2014年3月，在汇金股份任副总经理、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4年3月至今，在汇金股份任董事、董事会秘书；2014年9月至今，在汇金科技任董事；2014年12月至今，在棠棣信息任董事。2016年1月，在公司创立大会被选举为董事。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王俊	监事会主席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监事，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谢雄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监事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梁冬梅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监事	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王俊，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1992年7月，同济大学起动运输与工程机械专业本科毕业；1992年7月

至 1994 年 3 月，在南昌航空工业学院任教师；1994 年 4 月至 1999 年 2 月，在浪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任工程师；1999 年 3 月至 2011 年 8 月，在深圳市共进电子有限公司任结构工程师、主任、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工程师；2012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北辰德有限任监事、总工程师、硬件部总经理。2016 年 1 月，在公司创立大会被选举为监事；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谢雄，198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经历：2000 年 7 月，湖南理工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大专毕业；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在蓝威电脑有限公司实习；2001 年 6 月至 2012 年 3 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开发部任产品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在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6 年 1 月，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被选举为监事。

梁冬梅，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主要经历：2001 年 7 月，华北矿业高等专科学校会计与审计专业大专毕业；2001 年 3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深圳市百怡富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出纳、会计；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2 月，在深圳市腾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担任会计；2014 年 3 月至今，在公司任会计主管。2016 年 1 月，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被选举为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彭建文	总经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杜海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金一	副总经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赵琦	副总经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陈勇平	财务负责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彭建文，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杜海荣，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2001年7月，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毕业；2001年5月至2007年10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测试部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8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应用开发部副总经理、工程服务部总监、技术副总监、首席咨询师；2012年10月至2016年1月，在北辰德有限任董事、副总经理、产品创新部总经理。2016年1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金一，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赵琦，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1996年7月，南昌大学计算机技术与应用专业本科毕业；1996年8月至2005年6月，在江西泰豪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销售经理；2005年8月至2007年10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大区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9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华中区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6年1月，在北辰德有限担任董事、销售总监。2016年1月，被公司董事会任命为公司副总经理。

陈勇平，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经历：1997年7月，湖南中医学院中药学专业大专毕业；1997年7月至2004年11月，自由职业；2004年12月至2007年3月，在深圳市长盛源实业有限公司任会计、财务主管；2007年4月至2010年4月，在深圳市永泰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0年5月至2012年6月，在深圳市嘉旺餐饮连锁有限公司任成本主管；2012年6月至2015年3月，在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1月，在北辰德有限任财务经理。2016年1月被公司董事会任命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8,389.03	8,765.3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392.15	4,159.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392.15	4,159.96
每股净资产（元）	1.88	1.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8	1.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37	60.81
流动比率（倍）	2.35	2.00
速动比率（倍）	2.07	1.6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450.48	8,131.17
净利润（万元）	3,954.33	-407.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54.33	-407.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901.55	1,195.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901.55	1,195.33
毛利率（%）	46.43	38.59
净资产收益率（%）	64.44	-53.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3.58	15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1.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1.87
存货周转率（次）	4.64	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52.76	147.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05

注：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公司总负债/公司总资产；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数；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8、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数；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末余额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电话	010-88321753
传真	010-88321912
项目小组负责人	赵金会
项目小组成员	刘晓军、敬启志、马鹏鸣、陈萧
（二）律师事务所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宏山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703-1704 室
电话	021-60897070
传真	021-60897590
经办人	王贤安、王威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胡柏和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电话	010-68360123
传真	010-68360123-3210

经办注册会计师	石朝欣、陈明生
（四）资产评估机构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宏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迎勋路 168 号 16 楼
电话	021—53861019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评估师	郭献一、李霞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公司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智能银行领域，是一家致力于银行新型业务模式创新相关的银行智能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的信息技术供应商。公司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业务流程、风险控制、数据挖掘有深刻的理解，对银行业金融机构智能服务系统 IT 解决方案有成熟的案例实施经验。公司向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供的智能服务系统解决方案以软件、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为基础，以硬件（智能终端设备）为表现形式。公司致力于通过提供 IT 解决方案协助银行业金融机构整合业务资源，优化业务流程，提升风险控制能力，实施网点精细化运营、标准化管理以及精准营销，扩展其智能服务领域并持续提升其运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服务

公司提供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可以分为三大类：智慧银行系列（自助交易系统、智能填单系统、自助发卡系统、虚拟柜台系统）、流程银行系列（通用影像管理系统、远程授权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网点标准化平台系统）、数据挖掘系列（网点营销推介管理系统、网点绩效评估优化系统、商业银行 BI 数据分析平台，商业银行数据仓库平台）。

1、智慧银行系列

名称	智能终端表现形式	主要功能及特点
虚拟柜台系统		虚拟柜台系统包括硬件整合及创新软件应用，以优化网点业务受理流程、减轻柜面作业压力、改善客户体验、提供营销辅助工具和创造销售机会为目的。该系统根据银行业务新流程专门定制，整合了发卡器、打印机、指纹仪、身份证阅读仪、摄像头、扫描仪等多种设备，功能覆盖个人开卡、签约、账户挂失、个人外汇、理财、基金等多项产品。按照使用场合不同，可分为在网点大堂使用的立式设备和供低柜及上门

		营销使用的桌面式设备。
自助交易系统		自助交易系统有效地集成了银行柜台提供的大部分功能，提供一个集传统交易、挂失、密码修改、转账汇款、余额查询、中间业务、理财服务、金融业务查询、网上交易、广告功能于一体的系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自助服务。
智能填单系统		智能自助填单系统将原有手工填写单据转化为电子填单方式，系统将传统手工填写业务凭证改为机打凭证，统一和规范了填写标准，并充分利用客户等待排队时间，将复杂的业务单据填写实现电子化，对填写信息进行有效的分类，避免了客户对于复杂单据无从下手的现象，同时将客户所办理的业务信息预先录入到系统中，提高柜员工作效率。一般开户、开卡类业务每笔可节约时间 60 秒左右，转账汇款类业务每笔可节约时间55 秒左右。
自助开卡系统		自助开卡系统利用自助发卡终端替代人工开卡，由于银行借记卡业务发展迅速，发卡量逐年上升，但客户只能通过柜台人工办理借记卡开卡、卡启及换卡业务，既给客户造成不便，也给柜面业务增加压力。该系统可以方便客户快速申领银行借记卡、办理卡启、换卡等业务，分流柜面业务压力。

2、流程银行系列

名称	主要功能及特点
影像管理系统	影像管理系统通过影像平台提供的影像采集技术，以不同的部署方式完成影像采集，同时辅助以先进影像处理技术对业务过程中采集的图像进行及时处理，构建一个成熟、可靠、性能优良的影像处理及加工技术平台。系统包括影像采集、影像索引管理、影像加工技术、影像识别技术等各种功能。 该系统采用特有压缩算法进行图像的压缩，同时传输过程加入了影像加密技术，在需要调取图像的业务处理环节校验图像，确保准确无篡改；该系统采用影像传输加密技术，保证影像在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 该系统采用了图像传输通讯技术，保证业务运行快速 平稳。
远程授权系统	系统集视频监控、语音对讲，图像采集、识别、非结构化存储等多项技术为一体的产品。视频授权模式是职能整合、人员整合、委托授权等模式的综合体，运用视频授权软件，将柜员需要授权的交易画面以及业务凭证影像、身份证影像、客户头像、音频信息同步传输至授权人员终端，由授权人员在自己的终端上审核并完成远距离实时授权，实现审批服务事项在授权中心受理并

	办结。
档案管理系统	电子档案系统不再是为某一类或某一部门单独使用的封闭的档案系统，而是基于全行、跨区域、跨部门、跨业务集成的庞大信息管理系统。集成方面，实现多业务系统统一接入，提供多种灵活的接入方式，避免不同业务系统的接入成本；部署方面，实现全行跨地区的影像统一存储和分散缓存的机制，海量数据的安全高效存储，多元化、多途径的检索功能，保证了档案利用的高速高效。 该系统实现了功能模块组件化，方便二次开发，利用；强大的系统自由定制原则，可以定制出更加符合用户使用习惯的系统；提供图形化、可视化的工作流程设计方式；支持复杂流程的设计，如：并行、串行、分支等；对业务处理过程的统一跟踪、管理；系统扩展能力强，方便功能的扩展；具备灵活快捷的业务整合能力。
网店标准化管理平台	网点运营标准化管理平台是以现代商业银行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模式为参考，覆盖营业部业务运营序列的全部持卡操作柜员，涵盖人员管理核心功能、分析功能及协同功能管理。系统直接改变目前对柜员培训考试、绩效管理的格局；实现了柜员的培训、等级、绩效直接联动；有效地促进柜员素质提升、业务量提升以及网点管理。
金库运营管理系统	金库运营管理系统利用生物指纹识别技术解决日常工作中，出入金库人员的申请审批、识别、登记，实时在库人员状态检测，同时借助RFID 非接触式数据采集和射频标签可读/写操作对进入金库尾箱、贵金属、重要凭证、现金等物品进行自动识别匹配，并按照物品类型、用途生成管理运行报表，从而对库存状态、进出人员、物品交接进行有效的管理。 使用 RFID 技术的高识别率、适应性强、抗光线、温度；具有高安全性权限管理、数据查询、统计管理等功能；RFID 自动识别加快货物出入库速度，从而增加库存中心的吞吐量；能够给管理层提供及时准确的库存信息、进出人员信息；能够对金库运营管理过程中的信息自动化收集，从而实现运营管理的无纸化作业。

3、数据挖掘系列

名称	主要功能及特点
营销推荐管理系统	该系统针对网点办理业务的客户进行自动识别和潜在价值排序，多视角展示客户信息全貌，并依托后台数据挖掘系统进行产品推荐，同时集成营销活动管理功能和众多金融实用工具，方便客户经理在网点开展营销活动的一款移动式营销系统。可全方位监控网点内部实时状态，了解网点银行资源的状态；提高客户服务和响应速度，增加销售机会。

绩效评估优化系统	结合公司数据挖掘系列延伸的一套软件系统，从金融战略领域出发，以各商业银行绩效考评体系为雏形进行深入研究，利用各种财务指标、非财务指标，为金融机构进行全方位的绩效管理提供帮助。通过可配置式绩效指标公式，实现对银行总体运营情况、各分支机构运营情况、科技部门、各职能部门、客户经理、网点柜员及其他非直接面对客户的业务人员等进行考评，为各商业银行提供先进的绩效评估优化系统。 可提供全方位、快捷、灵活的各式分析工具；考核指标公式可灵活配置，可以便捷地根据业务的需要修改绩效考核的指标公式；具备成熟的技术支持手段，保证技术上的先进性和系统良好的可维护性；具备全面的管理机制，通过对各项绩效考核指标的分析，促进服务手段的改善。
商业银行 BI 数据分析平台	建立在数据仓库或数据中心基础之上的应用系统，主要面向用户管理人员进行日常的报表分析，提供 OLAP 分析功能，不但可以进行深度挖掘、切片、钻取、旋转等多种传统 OLAP 分析功能，并且可提供成员选择、自定义计算值、排序、同期/前期比、明细数据透视等分析能力，为用户决策分析提供强大灵活的支持。具备数据整合、数据展现、在线分析和数据交换。
银行数据仓库平台	商业银行数据仓库平台是一套数据仓库实施方法，它基于数据仓库实施理论，并在项目实施中进行验证，总结经验和教训，不断改进和提升，使它适合于各种的数据仓库实施服务。该数据仓库平台是基于科学、完整、统一的信息指标体系，在建立商业银行统一的企业级数据仓库基础上，依托银行内部网，为银行各级管理人员提供信息查询、动态报表生成、多维数据分析服务。同时，为全行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客户关系等管理工作提供有力的支持。该系统具备完整性、一致性、前瞻性和实用性功能。

公司对外销售的主要终端产品“超级柜台”是以虚拟柜台系统为原型，根据中国农业银行在全国各家分行业务特点首创研发的新型运营服务模式，通过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的整合，采取“大堂现场引导、客户自主办理、后台专业审核”的新型业务处理模式，实现绝大部分个人客户非现金业务的快速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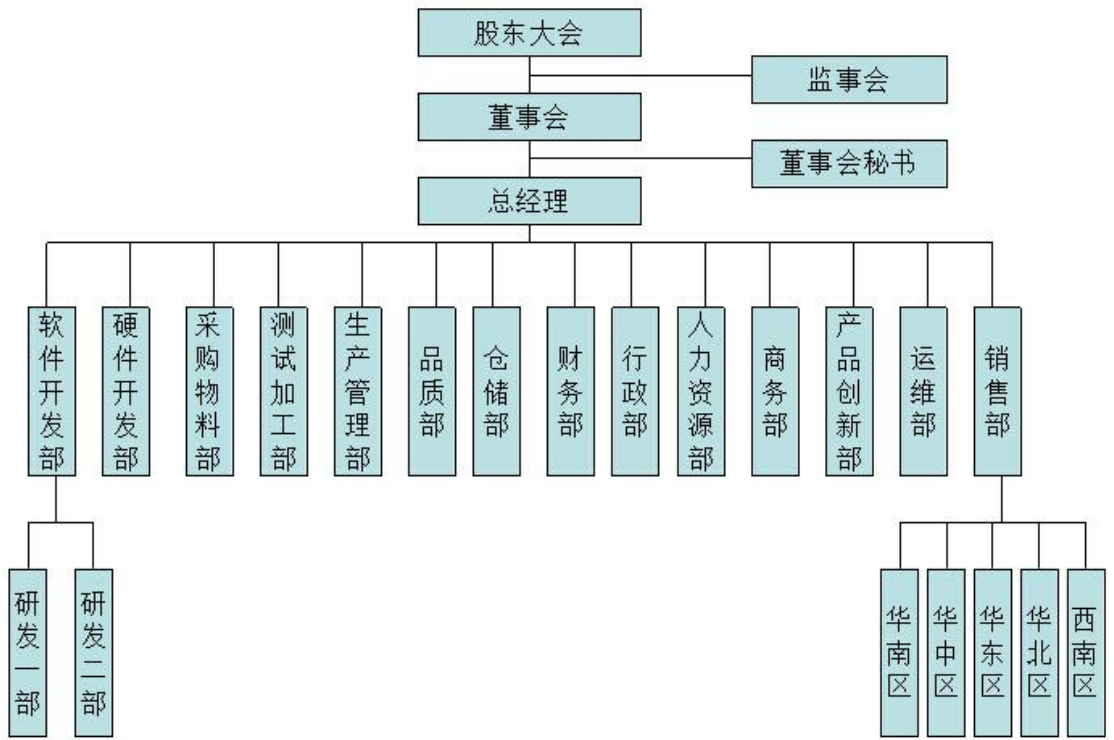
公司掌握 p@ssionBank 商业银行 BI 数据分析平台软件、i-Bank 智能银行底层控制软件、f-Bank 流程银行个人业务集中作业平台软件、f-Bank 流程银行对公业务集中作业平台软件等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软件开发平台和 U-KEY 自动发放等先进技术，相关服务在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商行、农合行、农信社等银行业金融机构得到应用。

公司子公司北辰德技术专门从事银行智能服务系统相关业务软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

(一) 公司的组织架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主要职能部门及主要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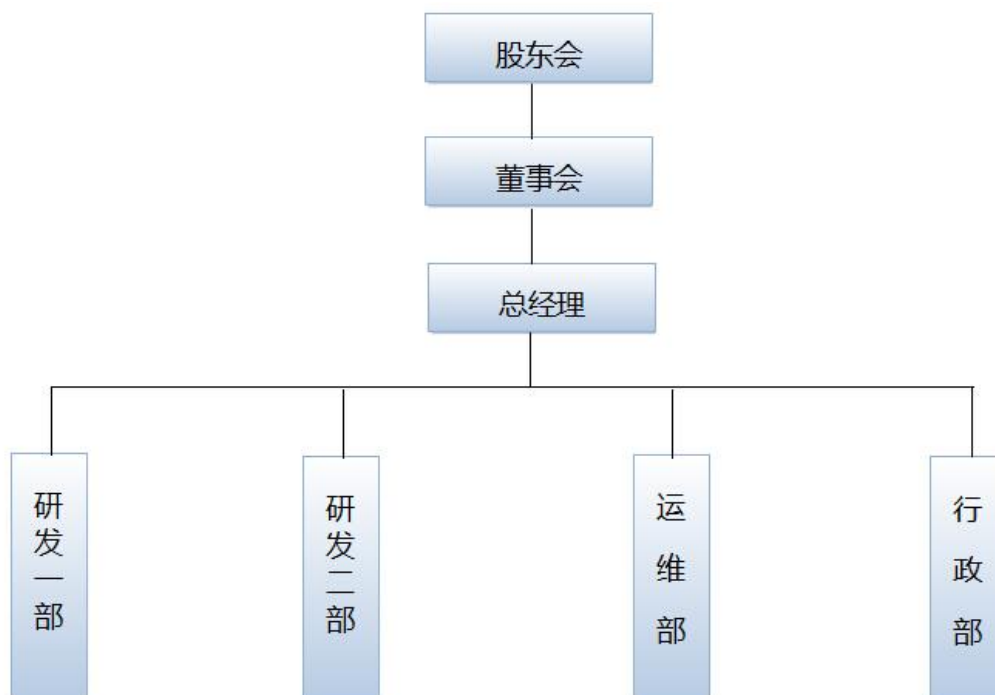


软件开发部	负责整个公司软件产品项目开发的设计分析；编制项目开发计划、制定技术方案、识别和控制项目风险；监控项目的开发进度、测试进度、控制项目开发整个过程及关键环节；管理项目资源、为项目所有成员提供足够的设备、有效的工具；进行项目功能模块划分开发工作人员安排；承担公司技术发展领域性探索实践、并进行可行性转化；配合各工程施工项目软件验收工作等。
硬件开发部	负责整个公司硬件产品项目开发的设计分析；编制项目开发计划、制定技术方案、控制项目风险；硬件产品的采购等。
采购物料部	负责物资、器材采购计划汇总编制；物资采购、验收、保管、发放；物资采购招标及供应商管理；物资采购合同谈判、合同签订及履行；物资库存限额控制等。
测试加工部	协同软硬件开发部门负责公司产品的测试；负责测试工具和测试手段的不断完善创新，引入新的测试框架和测试策略，最大限度提高测试效率和质量等。
生产管理部	负责终端设备产品软件的灌装；负责委托加工生产产品的检测、质量控制等工作。

品质部	负责品质方案的批定和产品质量的管理；负责公司质量目标的提出和达成度评价汇总，分析存在的缺陷提出纠正措施的实施效果；负责对供应商的评定、协作品质的辅导，控制保证来料质量；对公司内部质量判定和争议进行协调和处理等。
仓储部	负责公司物资检验、物资出入库管理、物资存储保管、定期盘点、库存控制等。
财务部	负责组织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监督、检查、总结预算的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对企业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汇总核算，编制财务报表；负责编制税务报表，进行纳税申报；负责对财务数据进行分析，提供财务分析报告，为公司领导层决策提供依据和支持；编制流动资金预测，拟订资金控制方案，协调资金运用，分析资金流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研究公司资本结构和融资风险，进行融资成本核算，提出融资计划和方案，防范融资风险；对重大资产进行统计、归档，编写全年的资产管理报告，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统计等工作。
行政部	拟订与完善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公司程序化管理，做好文件控制与管理工作；保证公司后勤工作。
人力资源部	负责日常人事管理、招聘；健全绩效考核体系、人事档案管理、劳动合同保管等；负责文件收发、会议组织协调等。
商务部	负责公司业务拓展的规划及可行性方案的制定及执行；负责公司的卖区规划、品类分布、品牌结构规划及执行；负责制订公司业务谈判程序及组织实施；负责开展市场竞争对手、消费倾向、产品开发的调研工作等。
产品创新部	负责组织产品调研和用户需求分析；组织进行产品设计、方案制定等；负责产品技术开发协调、测试上线工作；从产品层面和孵化运营层面对所负责产品的各项指标负责。
运维部	参与设计、审核、优化公司 IT 系统以及各应用系统的体系架构；负责设备的日常维护、故障处理及监控调度、网络优化；负责市场前台的业务响应及客服支撑等。
销售部	负责制订公司销售计划、市场推广和市场整合方案，组织计划实施，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充分发挥公司产能；制订销售组织管理、业务管理和绩效考评体系；建立公司的销售业务规范和管控制度，规范销售管理行为；掌握公司产销存动态，合理配置资源，优化物流管理，科学调度产品等。

（二）公司子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图

公司子公司北辰德技术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下设董事会。北辰德技术实行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北辰德技术主要职能部门及主要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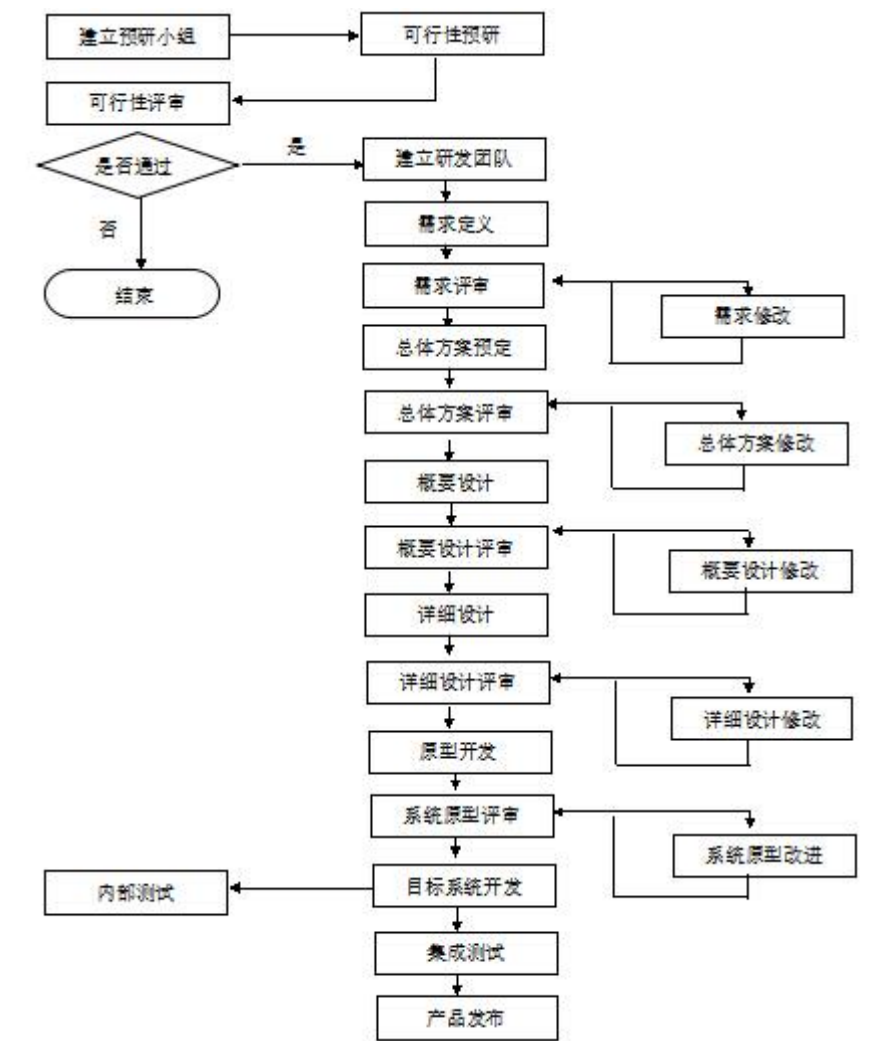


北辰德技术设有两个研发部门，分别负责软件的研发；运维部主要负责北辰德技术的运营管理；行政部主要负责人力资源和后勤保障工作。

三、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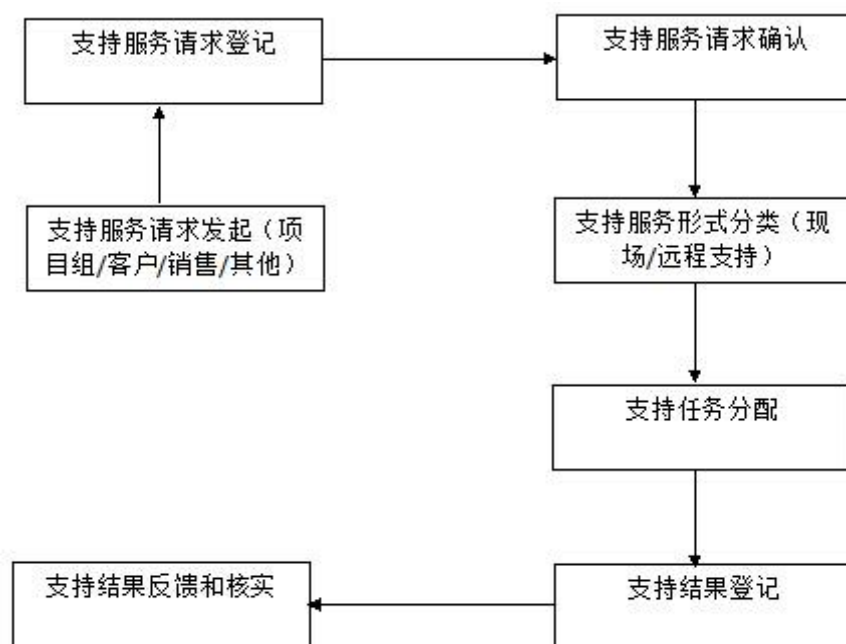
（一）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发流程为：由预研小组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预研，提交可行性报告，由公司高管、技术人员对项目可行性报告进行可行性评审。通过可行性评审后再组建研发团队进行产品设计、开发、测试、发布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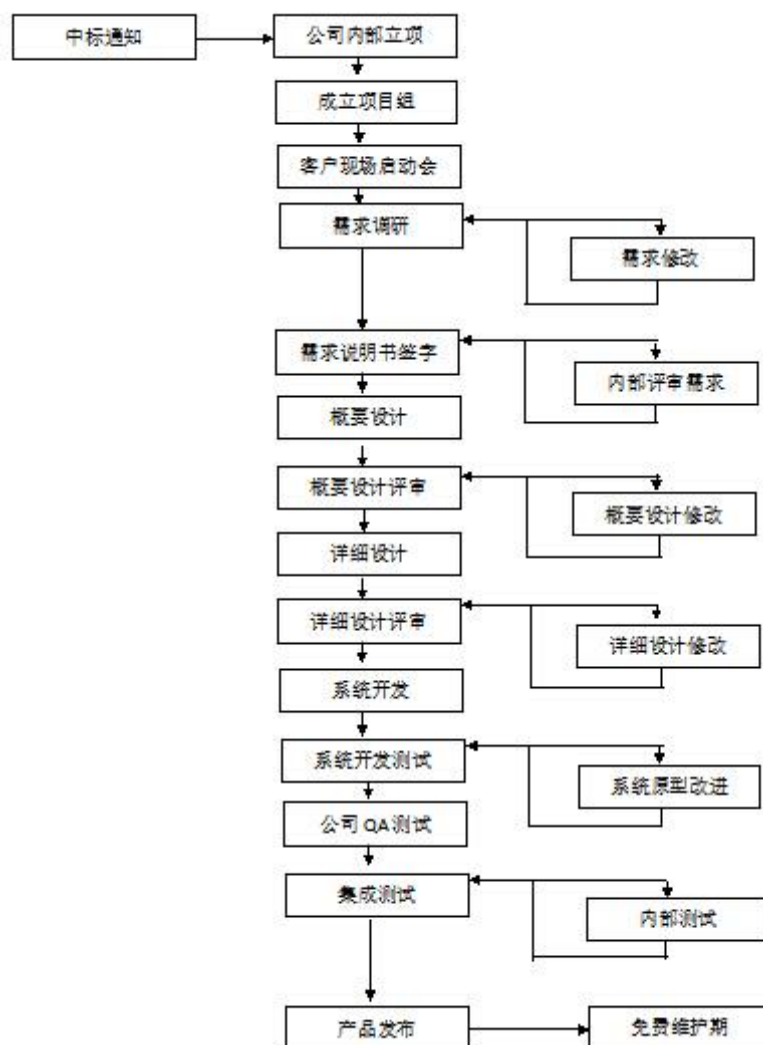
（二）服务支持流程

公司的服务支持流程如下：



（三）项目实施流程

公司的项目流程实施如下：



（四）公司子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子公司北辰德技术主要从事智慧银行系列产品软件的研发工作，其软件开发流程与公司研发流程相似，具体为：公司管理层及项目小组对产品进行可行性评审；通过可行性评审后，项目小组分析开发风险及待攻克的关键技术并根据分析结果制定开发时间表，小组成员分工开发；项目负责人组织项目小组对开发进度进行阶段评审，根据具体完成情况调整分任务计划表；软件测试人员负责对开发的软件功能进行测试，并对测试合格的产品进行发布。

四、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一）核心技术

在发展过程中，公司一直重视技术研究和开发，并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公司主要服务的技术含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成熟度	技术来源
1	PMC 框架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2	代码自动生成技术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3	序列化传输技术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4	自定义报表技术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5	数据通讯组件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6	金融模型计算引擎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7	基于服务模式的模块解耦合技术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1、PMC 框架

PMC 框架技术实现了软件和硬件设备交互的统一渠道，统一接口方式的调用，彻底实现了硬件的底层针对上层应用的一致性、透明化，完成了不同系统对硬件驱动的统一性。

2、代码自动生成技术

代码自主生成技术基于产品软件模块的规范化和一系列自主开发构件，在新增功能模块时，只需简单配置一些参数，就能够完成功能模块的部分代码自动生成，尽可能减少重复代码和相关测试，大大缩短研发周期。

3、序列化传输技术

序列化传输技术包含对象序列化功能和传输功能。序列化功能主要基于 XML 语言，传输功能基于 HTTP 协议和 SOAP 协议，通过 JAVA 注解和 C++ 特性配合反射实现序列化，将对象转换为中间格式，并根据开发人员指令选择传输协议，从而完成前后台的 JAVA 和 C++ 的对象交互。

4、自定义报表技术

自定义报表技术是基于配置的参数设置界面自动化数据展示技术,可通过存储过程返回数据及配置 SQL 语句等方式返回数据。

5、数据通讯组件

本技术基于配置可进行跨平台的数据传输,支持多种传输协议,从而完成了不同系统之间的数据交互。

6、金融模型计算引擎

本技术采用了内存数据库技术以提升性能,支持分布式计算。具体实现采用了 JAVA 和 C++分别用于结合 B/S 的业务应用和对计算能力的并行、分布式能力要求高的场合。

7、基于服务模式的模块解耦合技术

本技术通过服务处理机制来调用功能模块,避免因使用函数模式造成各模块间的相互耦合。实现业务功能的模块根据统一上下文的服务接口来编写,然后调用注册函数进行注册,调用端通过服务名称,就可以找到并调用对应的服务。

(二) 产品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通过了 ISO9001: 2008 质量体系认证,公司终端产品通过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并获得产品认证证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行业标准自动柜员机的要求。公司执行的质量标准为: GB/T19001-2008、GB/4943.1-2011、GB9254-2008 和 GB/17625.1-2012。

公司严格执行 ISO9001: 2008 国际质量体系的控制程序和标准,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公司在质量管理上,基于明确的管理目标和实施体系,质量管理思想贯穿于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全过程,整个质量管理过程形成闭环管理,保证质量问题有清晰的可追溯性。公司针对业务的采购、销售实施、持续服务等环节,设计了全面完整的采购管理制度、仓库出入库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技术服务管理制度等,组成了高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产品技术标准,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按照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控制标准执行,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执行国

家有关质量、计量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没有受到任何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

(三) 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期限	权利人
1	 北辰德	11916006	9	2014 年 6 月 7 日至 2024 年 6 月 6 日	北辰德有限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2 项专利，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6 件，外观设计专利 16 件。

公司拥有的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类型	专利权人
1	自助服务柜台 BCD-VM1500L	ZL201430063128.3	2014 年 3 月 25 日	外观设计	北辰德有限
2	多功能拍摄仪 (MP542)	ZL201330052395.6	2013 年 3 月 4 日	外观设计	
3	卧式智能柜员机 (ITM1908W)	ZL201330052392.2	2013 年 3 月 4 日	外观设计	
4	立式智能柜员机 (ITM1907L)	ZL201330052569.9	2013 年 3 月 4 日	外观设计	
5	多功能拍摄仪 (MP501)	ZL201230643506.6	2012 年 12 月 20 日	外观设计	
6	多功能影像拍摄 仪(MP502)	ZL201230643173.7	2012 年 12 月 20 日	外观设计	
7	立式智能柜员 VM 机(VM202000L)	ZL201530103015.6	2015 年 4 月 17 日	外观设计	
8	台式智能柜员机 (机 (台式 VM1000T)	ZL201530103323.9	2015 年 4 月 17 日	外观设计	
9	穿墙式智能柜员 机(VM1000Q)	ZL201530103667.X	2015 年 4 月 17 日	外观设计	
10	便携式智能柜员 机 (VM1000X)	ZL201530103744.1	2015 年 4 月 17 日	外观设计	

11	扫描装置和文件回收装置	ZL201520337674.0	2015年5月22日	实用新型	
12	旋转连接架及摄像仪	ZL20132001727.2	2013年1月4日	实用新型	
13	旋转支撑件及摄像仪	ZL201320001728.7	2013年1月4日	实用新型	
14	台式智能柜台（VM1660T）	ZL201530373713.8	2015年9月24日	外观设计	
15	立式智能柜台（VM1300L）	ZL201530373773.X	2015年9月24日	外观设计	
16	台式智能柜台（VM1600T）	ZL201530373814.5	2015年9月24日	外观设计	
17	台式智能柜台（VM1680T）	ZL201530373835.7	2015年9月24日	外观设计	
18	桌面式智能柜台（VM1600Z）	ZL201530373723.1	2015年9月24日	外观设计	
19	桌面式智能柜台（VM1680Z）	ZL201530373811.1	2015年9月24日	外观设计	
20	发卡机	ZL201420617196.4	2014年10月23日	实用新型	北辰德有限、深圳市驰卡技术有限公司
21	防压手的电控门及自动存取设备	ZL201420544954.4	2014年9月22日	实用新型	
22	发行机的推送装置	ZL 201520322108.2	2015年5月19日	实用新型	

注：北辰德有限与深圳驰卡共同拥有专利号为 ZL201420617196.4 的实用新型专利“发卡机”、专利号为 ZL20142054495.4 的“防压手的电控门及自动存取设备”、专利号为 ZL 201520322108.2 的实用新型专利“发行机的推送装置”，该三项专利系由北辰德有限与深圳驰卡共同申请获得，并共同拥有专利权。北辰德科技、深圳驰卡已出具说明：“无需经对方同意双方均可单独使用专利号为 ZL201420617196.4、专利号为 ZL20142054495.4、专利号为 ZL 201520322108.2 的专利权，但如许可或转让上述专利权给第三方均需取得对方书面同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双方就上述专利号为 ZL201420617196.4、专利号为 ZL20142054495.4 和 ZL 201520322108.2 的专利权的权属及使用，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北辰德技术没有专利权。

发明专利的权利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的权利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10 年。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31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时间	著作权人
1	c-bank 押运人员身份识别管理系统软 V1.0	2013SR057874	2013 年 6 月 14 日	北辰德有限
2	c-bank 调拨任务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66877	2013 年 7 月 17 日	
3	c-bank 设备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58189	2013 年 6 月 14 日	
4	c-bank 人员参数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58190	2013 年 6 月 14 日	
5	c-bank 预警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67519	2013 年 7 月 17 日	
6	c-bank 押运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68023	2013 年 7 月 18 日	
7	c-bank 现金尾箱交接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4SR009889	2014 年 1 月 23 日	
8	i-Bank 智能银行底层控制软件 V1.0	2013SR070539	2013 年 7 月 22 日	
9	i-Bank 智能银行自助预处理软件 V1.0	2013SR070543	2013 年 7 月 22 日	
10	i-Bank 智能银行自助交易软件 V1.0	2013SR071872	2013 年 7 月 23 日	
11	i-Bank 智能银行数据管理软件 V1.0	2013SR071943	2013 年 7 月 23 日	
12	i-Bank 智能银行自助排号软件 V1.0	2013SR071877	2013 年 7 月 23 日	
13	i-Bank 智能银行柜员管理软件 V1.0	2013SR069839	2013 年 7 月 20 日	
14	i-Bank 智能银行管理端软件 V1.0	2013SR069276	2013 年 7 月 19 日	
15	v-Bank 视频银行授权客户端软件 V1.0	2013SR069160	2013 年 7 月 19 日	
16	v-Bank 视频银行授权管理端软件 V1.0	2013SR069118	2013 年 7 月 19 日	
17	f-Bank 流程银行影像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3SR117072	2013 年 11 月 1 日	
18	f-Bank 流程银行对公业务集中作业平台软件 V1.0	2013SR117070	2013 年 11 月 1 日	
19	f-Bank 流程银行个人业务集中作业平台软件 V1.0	2013SR117069	2013 年 11 月 1 日	
20	p@ssionBank 网点营销推介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120457	2013 年 11 月 6 日	

21	p@ssionBank 商业银行数据仓库平台软件 V1.0	2013SR117164	2013 年 11 月 1 日	
22	p@ssionBank 商业银行 BI 数据分析平台软件 V1.0	2013SR120461	2013 年 11 月 6 日	
23	北辰德设备指示模块嵌入式软件 V1.0	2015SR099201	2015 年 6 月 5 日	
24	北辰德多功能控制模块嵌入式软件 V1.0	2015SR099197	2015 年 6 月 5 日	
25	北辰德远程服务柜台软件 V1.0	2015SR080382	2015 年 5 月 13 日	
26	北辰德影像平台软件 V1.0	2015SR081281	2015 年 5 月 13 日	
27	北辰德报文通讯中间件软件 V1.0	2015SR081012	2015 年 5 月 13 日	北辰德技术
28	北辰德影像压缩处理软件 V1.0	2015SR081016	2015 年 5 月 13 日	
29	北辰德影像要是识别软件 V1.0	2015SR081272	2015 年 5 月 13 日	
30	商业银行设备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4SR063728	2014 年 5 月 20 日	
31	商业银行影像底层处理软件 V1.0	2014SR063729	2014 年 5 月 20 日	

上述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4、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北辰德技术获得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北辰德商业银行设备管理平台软件 V1.0	深 DGY-2014-1791	深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 年 7 月 31 日	五年
2	北辰德商业银行影像底层处理软件 V1.0	深 DGY-2014-1790	深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 年 7 月 31 日	五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子公司北辰德软件没有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公司的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5、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重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权利人/委托人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深R-2014-0652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年12月25日	至2015年12月30日	北辰德技术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44200357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2015年6月19日	三年	北辰德有限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14Q11768ROM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6日	至2017年9月25日	北辰德有限

注：根据2015年3月13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文件，软件企业认定及产品的登记备案的行政审批事项取消，工业和信息化部不再对软件产品、软件企业发证盖章。

除上述重要的证书外，公司相关产品取得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如下：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强制性认证产品	有效期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010901724925	北辰德多功能自助终端	2014年9月28日至2018年6月18日
	2015010901799497	北辰德多功能自助终端	2015年8月26日至2020年8月21日
	2015010901799971	北辰德多功能自助终端	2015年8月24日至2020年8月24日
	2015010901823180	现金循环机(自助服务终端)	2015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4日
	2016010901843276	快速存款机(自助服务终端)	2016年2月3日至2020年12月30日
	2016010904837756	针式打印机	2016年1月19日至2019年10月24日

6、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备案情况	有效期
1	www.beichende.com	粤 ICP 备 1301040	2017 年 9 月 11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子公司无域名。

（四）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五）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无房屋所有权。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七）资质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银行智能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销售，公司提供的服务以智能终端设备产品的形式表现出来。

1、公司的“超级柜台”系列终端产品的业务模式和产品标准所涉及的金融监管规范主要系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联合发布的《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和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3 年 2 月 5 日颁发的行业标准《中国金融集成电路（IC）卡规范（V3.0）》。超级柜台所集成的银行卡阅读模组还需符合 EMV 认证（EMV 是国际上金融 IC 卡借记/贷记应用的统一技术标准）和上述行业标准《中国金融集成电路（IC）卡规范（V3.0）》。超级柜台所集成的密码键盘模组需要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认定（简称国密认定）和金融行业普遍遵循的 PCI3.0 国际认证，符合安全认证要求。

此外，就设备本身而言，超级柜台产品还需符合中国国家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1 年 12 月 3 日对外发布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简称“3C”认证）。

2、超级柜台符合《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核心是商业银行对客户身份的确认，超级柜台系统完全满足其规定的要求。

超级柜台系统采用“银行客户经理现场核实客户身份+后台影像复审+公安部联网”核查，多重组合同步完成确认客户身份的模式，实质上并未突破监管机构要求商业银行客户面签的规定，仅在业务流程上进行了优化，把原本在柜台内办理一笔业务需要多次重复输入的信息简化成一次，多次打印签名整合成一次打印和客户一次签名等，使客户操作简便，服务效率提高，对于监管要求的风险控制反而得到了加强，特别是在保留原有人工现场确认客户身份的基础上，增加了人脸识别、可疑客户参数、开户数量参数控制提示等技术手段作为辅助参考，比单纯人工审核风险控制等级更高，手段更多，更安全。

3、超级柜台相关模块通过了有关认证

公司超级柜台产品通过了“3C”认证，超级柜台所集成的银行卡阅读模组通过了上述 EMV 认证并符合《中国金融集成电路（IC）卡规范（V3.0）》的标准要求。超级柜台所集成的密码键盘模组通过了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认定（简称国密认定）和金融行业普遍遵循的 PCI3.0 国际认证，符合安全认证要求。

2016 年 2 月 1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全部变更完毕。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全部承继，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为软件企业，其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824,361.51 元，固定资产状态良好，可以满足正常的经营所需，且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公司的资产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1、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率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运输设备	5 年	5.00%	19.00%
2	电子设备	3-5 年	0.00-5.00%	19.00%-33.33%
3	其他	3-5 年	5.00%	19.00%-31.67%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明细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项目	取得方式	净值（元）	实际使用情况
运输设备	小轿车	外购	594,136.52	良好
电子设备	电脑、打印机等	外购	821,696.48	良好
其他	其他办公设备	外购	1,408,528.51	良好
合计			2,824,361.51	

（九）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房屋均用于办公，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用途	期限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有限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502-503 单元	206.43 平方米	办公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9 日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有限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502-503 单元	206.43 平方米	办公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技术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501 单元	176.44 平方米	办公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
深圳南方	北辰德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	1,117.73 平方	办公	2014 年 10 月 13 日

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	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D栋四楼西侧	米		至2017年6月30日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北辰德有限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1栋17层1701单元	1,200.00 平方米	办公	2015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19日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北辰德软件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1栋17层1705单元	400.00 平方米	办公	2015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19日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北辰德技术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1栋17层1706单元	400.00 平方米	办公	2015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19日

注：公司、北辰德软件、北辰德技术分别租赁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1栋17层1701单元、1705单元、1706单元的房屋，因讯美科技广场项目于2015年11月刚刚竣工，出租方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证明。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已出具了以下承诺：“本公司确认系上述出租房屋所有权人，有权将上述房屋出租给北辰德及子公司使用；本公司确认签署及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已取得其内部充分的批准及授权”。公司租赁讯美科技广场1栋17层1701单元的房屋仅用于办公，且在相同地段以相似价格更改办公用房具有可行性。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302人，员工结构及人数情况如下：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30岁（含）以下	266	88.08
31-40（含）岁	30	9.93
40-50（含）岁	6	1.99
51（含）岁以上	-	-
合计	302	100.00

(2) 按照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
研发人员	172	56.95
管理人员	31	10.26
生产人员	10	3.31
财务人员	7	2.32
营销人员	5	1.66
非研发技术人员	57	18.88
支持部门	20	6.62
合计	302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167	55.30
大专	116	38.41
中专及以下	19	6.29
合计	302	100.00

(4)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变动情况

时间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数 (个)	302	155

2、公司子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北辰德技术共有在册员工 122 人，员工结构及人数情况如下：

(1)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 (含) 以下	120	98.36
31-40 (含) 岁	2	1.64
40-50 (含) 岁	-	-
51 (含) 岁以上	-	-
合计	122	100.00

(2) 按照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
----	----	--------

研发人员	104	85.25
管理人员	11	9.02
非研发技术人员	4	3.28
支持部门	3	2.45
合计	122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59	48.36
大专	58	47.54
中专及以下	5	4.10
合计	12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北辰德技术员工基本稳定，能够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与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业务基本匹配。

2、核心人员

公司拥有长期从事金融行业软件、硬件的研发、咨询、生产的核心技术团队，培养出了一支经验丰富、层次清晰、梯度合理的技术研发队伍。公司的核心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务	经验和专长
彭建文	1970 年 5 月	硕士	董事长兼总经理	从事金融行业二十余年，是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业影像采集标准”主要起草人之一，也是国内银行流程技术革新的创造人，曾多次带领项目团队参与国内、外银行及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项目管理及实施，有着丰富的实战经验。
王俊	1969 年 9 月	本科	总工程师	22 年金融行业自助设备、ATM 设计、研发管理、生产管理，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着多行业硬件产品开发经验。曾参与主持了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农商行、南昌银行、汇丰银行、花旗银行、澳新银行等项目设计研发。
金一	1980 年 7 月	本科	技术总监	13 年集中作业项目、自助服务终端、自助开卡机系统、虚拟柜台系统、集中作业平台、票据影像交换系统等项目开发、管理经验；曾主持或参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浦东发展银行、农商行、农信、城商等银行20 余个项

				目的开发，是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业影像采集标准”主要起草人之一。
梁炳金	1984 年 2 月	本科	硬件结构部经理	7 年金融行业自助设备结构设计经验，曾参与中国农业银行超级柜台项目；主持并参与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个人业务集中作业项目 VTS 的硬件结构设计、南昌银行自助发卡机外观及结构设计、深圳农商行多功能自助发卡机结构设计、平安银行远程服务虚拟柜台的结构设计等，有着丰富的设计经验。
王明成	1981 年 10 月	本科	项目管理部经理	10 年金融行业项目实施经验，曾参与中国农业银行个人业务集中作业项目第一、二、三、四期开发项目、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票据影像集中作业系统操作终端整合项目、天津银行影像内容管理平台建设、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提回外挂系统和全国支票影像分散系统、广发银行后台业务流程再造项目（影像及验印部分）软件购置及开发、广东华兴银行信贷分析管理系统。
姚小志	1981 年 3 月	本科	基础研究部经理	10 年金融行业底层架构经验，曾参与中国农业银行个人业务集中作业项目第一、二、三、四期开发项目、华融湘江银行开放式虚拟柜台项目、深圳农商行多功能自助发卡机项目、广东华兴银行信贷分析管理系统、广发银行后台业务流程再造项目（影像及验印部分）软件购置及开发、中国农业银行全国验印系统改造项目、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数据分析平台升级改造项目、中国农业银行全国票据影像系统项目、中国工商银行支票验印系统项目、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支票验印系统项目等项目。
易敏	1982 年 7 月	本科	应用开发部经理	8 年金融行业项目实施经验，曾参与中国农业银行个人业务集中作业项目第一、二、三、四期开发项目、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票据影像集中作业系统操作终端整合项目、天津银行影像内容管理平台建设、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提回外挂系统和全国支票影像分散系统、广发银行后台业务流程再造项目（影像及验印部分）软件购置及开发、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数据分析平台升级改造、广东华兴银行信贷分析管

				理系统、南昌银行影像平台管理系统及信贷、国结系统接入影像平台等项目。
--	--	--	--	------------------------------------

彭建文，公司董事长，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王俊，公司监事，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金一，公司董事，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梁炳金，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2007年10月至2009年10月，在东莞市博杰家具有限公司任产品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2年4月，在深圳市红门科技有限公司任产品设计师；2012年7月至2013年5月，在深圳市迅豹聚能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结构工程师；2013年5月至今，在北辰德科技硬件开发部任结构经理。

王明成，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毕业于云南大学计算机科技与技术专业；2006年8月至2012年10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技术管理部经理；2012年10月至今，在北辰德科技任产品开发部经理。

姚小志，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江汉大学计算机科技与技术专业；2004年3月至2006年2月，在东莞市展盟电子有限公司任开发工程师；2006年2月至2007年7月，在富士通香港外设产品支援中心（深圳）任开发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0年12月，在深圳国信合成有限公司任软件项目经理；2011年8月至2012年9月，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任产品经理；2012年10月至今，在北辰德科技任基础研发部经理。

易敏，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计算机科技与技术专业；2006年8月至2013年3月，

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华南区开发部经理；2013年4月至今，在北辰德科技任产品开发部经理。

公司及子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业务资质齐备、相关业务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质将到期的情况。

（十一）公司的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

公司设有软硬件研发中心，共有172名研发人员。公司建立了专业的平台工具研发、应用产品研发、质量管理、产品支持、产品培训等专业的团队，形成完整的研发体系。目前其研发体系主要包括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两部分，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并重，互为支持，形成较为成熟的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流程包括可行性预研、需求定义及评审、总体方案预定、概要设计、详细设计、原型开发、系统开发、集成测试、产品发布等阶段。公司商务部门根据客户需求提出研发申请，研发部门建立预研小组对项目进行可行性预研，项目通过可行性评审后正式建立研发团队。研发团队首先对客户需求进行定义并根据需求及市场变化对需求进行调整修改；通过需求评审后，研发团队会预定总体方案并根据评审结果进行修改调整；通过总体方案评审后，研发团队进行概要设计、详细设计和原型开发。以上各个设计和开发流程均需根据评审结果进行修改和调整。系统原型开发通过评审后，研发团队进入目标系统开发阶段并进行内部测试和集成测试。上述测试成功后，测试数据分析报告分发给各部门，汇总各部门意见后补充新产品试产分析报告并经各部门签署意见后交总经理审批，审批完成后完成研发并进行产品发布。

公司最近两年研发项目的投入情况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元）	23,010,736.93	11,961,793.03
营业收入（元）	184,504,789.67	81,311,718.4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47	14.71

五、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主要来源于超级柜台系列终端产品销售收入。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软件开发	1,017.03	5.51	644.52	7.93
软件产品	493.81	2.68	-	-
高拍仪	162.41	0.88	322.55	3.97
超级柜台（桌面机）	5,413.88	29.34	2,250.26	27.67
超级柜台（立式机）	11,299.21	61.24	4,913.85	60.43
其他材料类	64.14	0.35	-	-
主营业务小计	18,450.48	100.00	8,131.17	100.00
合 计	18,450.48	100.00	8,131.17	100.00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北辰德技术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对母公司北辰德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

（二）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

公司主要客户为银行，公司以集合软件技术、互联网、大数据为一体的自助终端产品销售获取收入。2014 年、2015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8.68%和 79.05%，明细如下：

日期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2015 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5,511.88	29.8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4,900.24	26.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2,574.50	13.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784.50	4.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省分行	746.78	4.05
	合计	14,517.90	78.68
2014 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2,391.62	29.4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1,382.52	1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1,368.93	16.8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919.66	11.31
	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41	4.49
	合计	6,428.14	79.05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销售的超级柜台系列产品为针对农业银行专门设计的产品，2015年5月份，公司超级柜台系类产品通过了农业银行总行的集采，在农业银行全国范围内推广使用该系列产品。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对农业银行的销售收入占比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1）超级柜台是公司结合银行业务特点首创研发的项目，打破了传统的银行业务处理流程，通过将软件技术、互联网技术的大数据分析技术与硬件设备的集成，实现了银行网点“大堂现场引导、客户自主办理、后台专业审核”的新型业务处理模式。超级柜台系统包括硬件整合及创新软件应用，产品具有较强的用户粘性，能为公司提供持续稳定的业务收入。

（2）超级柜台针对银行自助设备行业竞争激烈特点，基于“硬件一步到位、软件分步实施”的建设原则为客户提供后续新增业务和原有业务优化方面的持续开发和配套设计服务，以及后续业务模块扩展和升级维护服务打下基础。

（3）公司提供的集成了互联网、大数据技术的银行自助终端是银行网点自助式业务办理的基础平台，公司能够对银行自助平台产生的业务数据，提供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金融营销、风险控制和运营管理等解决方案，既和现有产品形成互补，又能提升产品创新能力，为实现更多盈利增长点打下基础。

（4）银行业金融机构将柜台业务搬到后台集中处理和电子银行是银行网点发展的趋势，而超级柜台作为一种新的业务处理模式，提高了银行的业务处理效率，并影响和改变银行业的运营模式和网点的功能定位，推动网点由交易处理向服务与营销转型，超级柜台项目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合作开发的新型的智能银行产品，树立了公司的行业地位，有利于其他银行客户的市场开拓，特别是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农商行等中小银行客户的开发。

综上，现阶段公司对农业银行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但公司提供的银行业信息技术解决方案的特点将为后续实现运维服务收入、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及开拓新的客户打下基础。目前，公司正在努力实现新的业务增长点、拓展新客户，逐渐摆脱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现状。

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持有客户股权权益的情况。

（三）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

公司主要对外采购终端设备、存储空间、操作系统等软硬件。2014年、2015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90.45%、64.13%，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15年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828.39	36.90	自助终端
	深圳市驰卡技术有限公司	1,061.36	10.23	发卡器、发U-KEY机、刷卡式读卡器等
	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1.88	8.21	机柜、外协加工费
	日电产三协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489.66	4.72	发卡器
	深圳市夏欣科技有限公司	421.15	4.06	内存/硬盘/CPU/主机电源
	合计	6,652.45	64.13	
	当期采购总额	10,373.68	100.00	
	供应商	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14年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387.20	81.87	自助终端
	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2.82	2.47	机柜
	深圳市联腾恒宇科技有限公司	152.29	2.31	主摄像头模组、环境摄像头模组等
	日电产三协电子（上海）	128.32	1.95	发卡器

有限公司				
华旭金卡股份有限公司	121.45	1.85	二代身份证阅读器及系统	
合计	5,952.08	90.45		
当期采购总额	6,580.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比较大，且 2014 年对河北汇金机电股份公司的采购占比达 81.87%。在经营活动中，公司自身不进行生产。公司提供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以自助终端为表现形式。自助终端设备的设计、软件灌装、品质检测由公司自主完成，钣金和装配等制造加工环节采用外协的模式进行生产。公司对河北汇金机电股份公司采购包括自助终端机以及委外加工费用。公司通过综合比较加工能力、管理规范、加工资质、加工价格和合作关系的长期性，货比多家后，选定价格合理、质量稳定、与公司合作良好的厂家为外协生产厂家。在整个业务环节中，公司负责市场营销、分析客户需求、设计产品方案、提供产品验收标准、检验产品、售后服务等环节，外协方仅按照公司的设计要求或提供的样品进行产品组装及调试，外协的内容并非生产过程中的核心关键环节。外协方提供的产品组装及调试环节替代性较高，且公司处于组装、调试工种业务发达的深圳市，较容易找到合适的外协方，外协部分产生的成本占公司的整体成本比重不高。因此，公司对河北汇金机电股份公司不存在重大依赖。

供应商河北汇金机电股份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子公司北辰德技术为软件开发企业，报告期内其业务基本不涉及对外采购。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重大合同是指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且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收入、采购等商务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销售合同的披露标准为 2014 年、2015 年销售金额为 400 万元以上的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8 日	自助发卡机及自助发卡机系统建设	4,192,500.00	履行完毕
2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个人业务集中作业桌面式和便携式设备	6,132,000.00	履行完毕
3	中国农业银行辽宁省分行	2014 年 12 月 9 日	个人业务集中作业桌面式、大堂式设备	10,430,000.00	履行完毕
4	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4 年 9 月 3 日	个人集中作业设备	6,281,200.00	履行完毕
5	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4 年 9 月 4 日	个人集中作业设备	6,740,800.00	履行完毕
6	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5 年 1 月 12 日	个人集中作业设备	10,243,000.00	履行完毕
7	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5 年 1 月 9 日	个人集中作业设备	30,249,200.00	履行完毕
8	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5 年 7 月 14 日	超级柜台	9,340,000.00	履行完毕
9	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5 年 8 月 13 日	超级柜台	14,970,000.00	履行完毕
1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2015 年 10 月 13 日	超级柜台	6,171,400.00	正在履行
11	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	2015 年 10 月 21 日	超级柜台	33,636,300.00	正在履行
12	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	2015 年 11 月 20 日	超级柜台	23,637,800.00	正在履行
13	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5 年 11 月 30 日	超级柜台	8,876,700.00	正在履行
14	中信银行	2015 年 12 月 9 日	超级柜台业务系统软件开发	6,070,000.00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购合同的披露标准为 2014 年、2015 年采购金额为 50 万元以上的合同。

序号	供货单位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河北汇金机电	2014年9月3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2,400,000.00	履行完毕

	股份有限公司		算法软件、控制系统软件		
2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0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算法软件、控制系统软件	12,400,000.00	履行完毕
3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4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算法软件、控制系统软件	6,820,000.00	履行完毕
4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6日	自助发卡模块	2,163,240.00	履行完毕
5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3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8,496,000.00	履行完毕
6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7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3,212,800.00	履行完毕
7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4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4,340,000.00	履行完毕
8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6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972,000.00	履行完毕
9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905,400.00	履行完毕
10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日	主控模块、打印模块	1,147,640.00	履行完毕
11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3,444,000.00	履行完毕
12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4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876,200.00	履行完毕
13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5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223,000.00	履行完毕
14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9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240,000.00	履行完毕
15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7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3,148,000.00	履行完毕
16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9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2,870,000.00	履行完毕
17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5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390,000.00	履行完毕
18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6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780,600.00	履行完毕
19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548,000.00	履行完毕
20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149,600.00	履行完毕
21	河北汇金机电	2015年2月2日	显示屏模块	600,622.00	履行完毕

	股份有限公司				
22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5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2,870,000.00	履行完毕
23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6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2,800,000.00	履行完毕
24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5日	读卡器等	654,545.00	履行完毕
25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3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1,600,000.00	履行完毕
26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8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9,600,000.00	履行完毕
27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5,250,000.00	履行完毕
28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6日	多功能自助终端	8,640,000.00	履行完毕
29	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6日	虚拟柜台机柜	544,000.00	履行完毕
30	深圳市驰卡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9日	读卡器、发卡器、补光灯等	591,900.00	履行完毕
31	深圳市驰卡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9日	亮度调节板、发卡器、补光灯、读卡器等	681,900.00	履行完毕
32	深圳市驰卡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发 UKEY/K 令机、电源转接板、LED 灯板	2,542,370.00	履行完毕
33	日电产三协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9日	读卡机	900,000.00	履行完毕
34	日电产三协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2日	读卡器	990,000.00	履行完毕
35	深圳市硕科斯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3日	主板	1,043,000.00	履行完毕
36	深圳市夏欣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CPU、硬盘、内存、主机电源	1,856,400.00	履行完毕
37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文件扫描仪	888,000.00	履行完毕

3、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价格	用途	期限
-----	-----	------	------	----	----	----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有限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502-503 单元	206.43 平方米	15,172.61 元/月	办公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9 日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有限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502-503 单元	206.43 平方米	15,172.61 元/月	办公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北辰德技术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501 单元	176.44 平方米	12,968.34 元/月	办公	2014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
深圳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北辰德技术	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D 栋四楼西侧	1,117.73 平方米	95,007.00 元/月	办公	2014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北辰德有限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 1 栋 17 层 1701 单元	1,200.00 平方米	168,000.00 元/月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 月 4 日为免租期)	办公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9 日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北辰德软件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 1 栋 17 层 1705 单元	400.00 平方米	56,000.00 元/月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 月 4 日为免租期)	办公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9 日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北辰德技术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 1 栋 17 层 1706 单元	400.00 平方米	56,000.00 元/月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 月 4 日为免租期)	办公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9 日

4、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借款合同。

5、对外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合同。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自身拥有的“代码自动生成技术”、“序列化传输技术”、“金融模型计算引擎”、“自定义报表技术”、“软件与硬件交互的 PMC 技术”等核心技术，在银行物理网点轻型化、自助化、智能化趋势背景下，通过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业务处理流程再造，为银行在整合资源、优化流程、精细化运营和精准营销等方面提供整体规划咨询及实际可行的应用解决方案，并最终集合软件技术、互联网、大数据为一体的自助终端产品销售来实现盈利。

（一）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软硬件研发部门，共有 172 名研发人员。公司建立了专业的平台工具研发、应用产品研发、质量管理、产品支持、产品培训等专业的团队，形成完整的研发体系。目前其研发体系主要包括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两部分，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并重，互为支持，形成较为成熟的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流程包括可行性预研、需求定义及评审、总体方案预定、概要设计、详细设计、原型开发、系统开发、集成测试、产品发布等阶段。公司商务部门根据客户需求提出研发申请，研发部门建立预研小组对项目进行可行性预研，项目通过可行性评审后正式建立研发团队。研发团队首先对客户需求进行定义并根据需求及市场变化对需求进行调整修改；通过需求评审后，研发团队会预定总体方案并根据评审结果进行修改调整；通过总体方案评审后，研发团队进行概要设计、详细设计和原型开发。以上各个设计和开发流程均需根据评审结果进行修改和调整。系统原型开发通过评审后，研发团队进入目标系统开发阶段并进行内部测试和集成测试。上述测试成功后，测试数据分析报告分发给各部门，汇总各部门意见后补充新产品试产分析报告并经各部门签署意见后交总经理审批，审批完成后完成研发并进行产品发布。

（二）软硬件开发模式

公司的软件开发和生产主要由咨询部、研发部、项目部等部门共同完成，在产品研发和项目实施等生产活动中采用了“咨询引导需求、需求驱动产品、产品优化实施”的模式：咨询部就各个主要热点方向的业务课题组织多个专题的研究组，定期形成功能性需求专题报告，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内部业务需求，经公司管理层会商审核后向研发部门提出研发任务；研发部据此进行专项产品研发和优化，形成新的基础性功能模块。咨询部门根据客户特定需求形成咨询成果，结合公司已开发的产品或功能模块，由研发部和项目部共同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进行二次技术开发，整合为完整的解决方案，再由项目部实施。研发和实施过程中，项目团队不断与咨询和研发团队进行沟通 and 互动，获得支持并反馈具体优化改进意见和新的业务技术需求。

公司业务不涉及生产，硬件产品由公司委托的具有生产资质的企业按照相关标准进行制造完成。

（三）采购模式

在经营活动中，公司自身不进行生产，公司提供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以自助终端为表现形式。自助终端设备的设计、软件灌装、品质检测由公司自主完成，钣金和装配等制造加工环节采用外协的模式进行生产。公司的采购包括外协及原材料采购两部分。

1、外协模式

公司通过综合比较加工能力、管理规范、加工资质、加工价格和合作关系的长期性，货比多家后，选定价格合理、质量稳定、与公司合作良好的厂家为外协生产厂家。公司向外协方提供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技术标准的《产品验收标准》，外协方根据《产品验收标准》进行生产后，对产品整体及各模块系统的外观、结构、内部部件、功能进行自检，交付产品时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交由公司品质部进行验收。外协方需按照公司的设计要求进行产品组装、调试并形成完整合格的产品。

公司的外协模式可分为外协组装、整机采购两种。对于外协组装，产品组装所需的重要、关键原材料由公司集中采购后发往外协方，其余零星原材料可由外协方自行安排采购；整机采购则由外协方按照公司的设计要求自行采购单台自助

终端所含的所有材料、模块、配件，待组装、检测完成后交由公司验收。公司报告期内的委托加工情况如下：

1) 公司委托汇金股份加工情况

2015年	外协方	金额（万元）	外协内容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828.39	自助终端
2014年	外协方	金额（万元）	外协内容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387.20	自助终端

注：自 2015 年 6 月 5 日之后，汇金股份成为公司关联方，因此 2015 年 6 月 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章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部分。

2) 公司委托深圳其他外协方情况

公司为提高超级柜台的供货效率，自 2015 年 6 月开始委托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美鼎实业有限公司按照公司的设计要求进行产品组装、调试并形成完整合格的产品。公司外协产品主要是立式机、桌面机及半成品，外协加工工序完成后由公司进行验收后，再继续完成剩下的工序，其中，产品组装所需的重要、关键原材料由公司集中采购发往外协方，其余零星原材料由外协方自行安排采购，因此外协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及加工费。外协具体内容如下：

①外协厂商的名称、外协产品、外协成本及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情况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产品	外协成本（元）		外协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立式机	7,445,060.06	-	7.53	-
	桌面机	22,051.30	-	0.02	-
	小计	7,467,111.36	-	7.55	-
东莞市美鼎实业有限公司	立式机	31,623.93	-	0.03	-
	桌面机	337,709.78	-	0.34	-
	小计	369,333.71	-	0.37	-
合计		7,836,445.07	-	7.93	-

当期营业成本	98,837,354.85	-	100.00	-
--------	---------------	---	--------	---

②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无关联关系。

③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在选择外协方时综合比较其加工能力、管理规范 and 加工资质外，还比较加工价格和合作关系的长期性，通过货比多家后，选定价格合理、质量稳定、与公司合作良好的厂家为公司的外协生产厂家，加工费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报告期内公司与外协厂商业务关系保持良好、价格稳定，产品质量能得到保证，也未产生任何纠纷。

④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双方合同签订后，公司向外协方提供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技术标准的《产品验收标准》，外协方根据《产品验收标准》进行生产后，对产品整体及各模块系统的外观、结构、内部部件、功能进行自检，交付产品时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交由公司品质部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步工序。

⑤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重要性

公司处于的深圳市具有雄厚的加工组装底蕴，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不仅可以体现专业分工的高效率，还可以降低固定成本投入、快速响应订单，以及培养供应商体系、稳定采购渠道。整个业务环节中，公司负责市场营销、分析客户需求、设计产品方案、提供产品验收标准、检验产品、售后服务等环节，外协方仅按照公司的设计要求或提供的样品进行产品组装及调试，因此外协的内容并非生产过程中的核心关键环节。

外协方提供的产品组装及调试环节替代性较高，且公司处于组装、调试工种业务发达的深圳市，较容易找到合适的外协方，外协部分产生的成本占公司的整体成本比重不高。因此，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

2、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分为软件和硬件的采购。硬件主要为终端设备所需的材料、模块、配件等；软件主要包括操作系统、存储、数据库、中间件、应用平台软件、运维服务平台软件、安全产品软件等。

公司的采购方式主要为两种：通过厂商直接采购和通过授权分销商采购。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实施集中采购。目前公司已经拥有比较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负责采购的部门还会定期对供货商进行选择和评价，将评价合格的供货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并由总经理审批。

（四）销售模式

在销售前，公司通过与银行客户的方案交流、实地案例考察等售前工作，成为银行客户从方案、软件和硬件定义三个角度综合考虑确定试点项目的开发服务商或合作伙伴。然后通过试点阶段完成业务处理流程设计、软件平台开发和配套设备定义、样机试制、小批量试点，确定未来批量采购设备标准。通常，公司作为试点阶段的供应商一般会在批量供货阶段自动转为批量供货入围厂商。公司对于国有四大商业银行的省级分行、中小型商业银行主要通过竞争性谈判或直接商务谈判的方式获取销售合同，而对于采取总行招标的国有大中型商业银行，公司通常也会作为设备供应商参与竞标取得销售合同。

公司对于IT解决方案软件开发之后和硬件产品免费维保期过后需要针对该产品提供的运营维护服务，主要通过与银行客户的商务谈判取得销售合同。

（五）盈利模式

由于各家银行业务的个性化差异和金融创新业务持续发展，银行客户存在大量个性化开发和持续更新升级需求，客户对产品的黏度较大，公司通过“硬件一步到位，软件分步实施”的盈利模式，保证其业绩的持续快速发展。同时，互联网、大数据技术的发展带来银行经营决策模式的转变，驱动着行业变革衍生出新的商机和发展契机，集成了互联网、大数据技术的银行自助终端产品是银行网点自助式业务办理的基础平台，能够对银行自助平台产生的业务数据，提供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金融营销、风险控制和运营管理等解决方案，是进一步发展高端制造

业的新产业形态，既和现有产品形成互补，又能提升产品创新能力，实现更多盈利增长点。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分类

1、行业分类及简介

根据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软件开发”；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软件开发”；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7101210，应用软件”。

2、行业监管部门及自律组织

公司所处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人民银行和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1）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信部）。工信部的主要职责是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作为行业管理部门，工信部主要是管规划、管政策、管标准，指导行业发展，但不干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2）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科技司主要负责拟订金融业信息化发展规划，承担金融标准化的组织管理协调工作；指导、协调金融业信息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承担中国人民银行信息化及应用系统的规划、建设、安全、标准化及运行维护等工作；承办中国人民银行系统的科技管理工作；拟订银行卡业务技术标准，协调银行卡联网通用工作。

（3）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会)科技监管部负责银监会信息科技工作、信息化归口管理和银行业金融机构信息科技风险监管；负责银监会信息化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4）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能包括：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对本行业发展的技术经济政策、法规的制订进行研讨、提出建议，并积极宣传贯彻有关政策法规；贯彻落实国务院给软件企业的各项优惠政策和发展软件产业的各项举措；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软件行业的国家标准、专业标准以及推荐性标准等。

3、行业相关政策及规划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的业务有关内容	发布时间
国务院	《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	明确提出了到 2010 年力争使我国软件产业研究开发和生产能力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的发展目标，并从投融资、税收、技术、出口、收入分配、人才、装备及采购、企业认定、知识产权保护、行业管理等方面为软件产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2000 年 6 月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发[2005]44 号）	提出了我国科学技术发展的总体目标，将大型应用软件的发展列入优先发展主题，并在科技投入、税收激励、金融支持、政府采购、创造和保护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等多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其中，在金融支持方面明确提出：“积极推进创业板市场建设，建立加速科技产业化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支持有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国内主板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大力推进中小企业板制度创新，缩短公开上市辅导期，简化核准程序，加快科技型中小企业上市进程”等一系列政策。	2006 年 2 月
国务院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强调以应用带发展，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强化信息技术在经济社会	2009 年 2 月

		各领域的运用；并提出要加强政策扶持，加大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政策实施力度。	
国务院	《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继续完善激励措施，明确政策导向，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	2011年1月28日
国家海关总署	《海关总署公告2011年第30号》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精神，进一步推动我国软件产业的发展，增强信息产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2011年5月
科学技术部	《关于印发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的通知》	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增强科技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突破重点领域核心关键，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供有力支撑。	2011年7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为落实2011年“国发4号文”的有关精神，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推动我国信息化建设。	2011年10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印发	规划明确了十二五的发展思路和发展目标，确定了10项发展重点、8项重大工程和8项保障措施。	2012年4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为落实2011年国发4号文的有关精神，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结构升级，促进信息技术产业发展。	2012年4月
中国银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应用安全可靠信息技术加强银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	建立银行业应用安全可靠信息技术的长效机制，制定配套政策，建立推进平台，大力推广使用能够满足银行业信息安全需求，技术风险、外包风险和供应链风险可控的信息技术。到2019年，掌握银行业信息化的核心知识和关键技术；实现银行业关键网络和信息基础设施的合理分布，关键设施和服务的集中度风险得到有效缓解；安全可靠信息技术在银行业总体达到75%左右的使用率，银行业网络安全保障能力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水平稳步提升，更好地保护消费者权益，维护经济社会安全稳定。	2014年9月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改进个人银行账户服务加强账户管理的通知》	明确表示可以通过电子渠道远程开设账户	2015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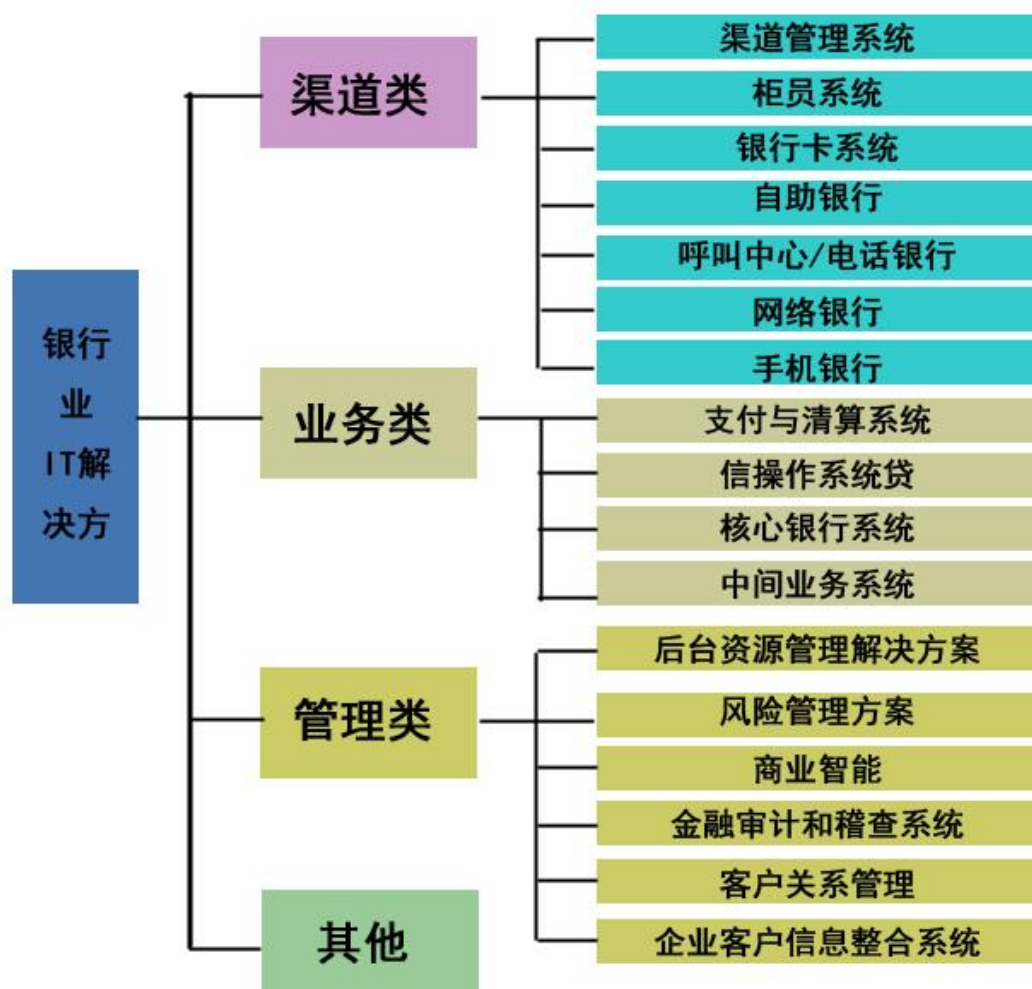
（二）行业概况

1、行业发展现状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内细分领域为银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业。

商业银行主要从事信用中介、支付中介、信用创造和提供金融服务，商业银行在经营货币信用过程中都要借助通讯和信息技术，所以每次信息技术的革命都带来银行的变革，使得银行功能具备了更多的IT属性。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商为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供满足其渠道、业务、管理等需求的应用软、硬件及相应技术服务，以提升银行业务处理效率、改进业务流程，实现信息技术对于银行决策、管理、业务等方面的支持。

根据信息技术针对的银行业务功能不同，可以将银行业信息技术解决方案分为业务解决类方案，渠道类解决方案，管理类解决方案和其他解决方案，具体如下：



当前，我国商业银行业面临利率市场化、互联网金融和银行服务多元化的挑战。利率市场化将对银行业产生深远影响，要求银行管理更精细化，倒逼银行加速业务结构调整。互联网金融倒逼银行加大电子银行投入，突破时间与空间限制，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服务体验。而整个社会对银行服务多元化的要求，促使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丰富服务渠道的基础上，细化服务流程，强化服务环节，完善服务产品。因此，银行业金融机构亟需更多的管理创新、产品创新与服务创新。

金融创新离不开信息技术的支撑，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信息化成为银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银行业对信息化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银行业要提高业务效率、服务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必须结合信息时代的特点做出根本性的变革，把信息技术作为银行业务发展和创新的重要推动力。数据、渠道资源的整合已经成为银行提升竞争力的关键，银行业关注的焦点从业务操作层面的改造转向战略层

面的重塑核心竞争力，中国银行业信息化应用将更加注重业务创新、风险管理和决策信息化。目前，银行业已经成为我国信息化建设水平最高的行业之一。

目前，我国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已基本完成了数据大集中工程，初步建设并完成了 IT 业务处理系统，信息系统已成为我国银行业的重要基础架构。随着银行业务和 IT 技术的不断融合，银行业 IT 系统已从支持服务的角色转变为银行生存和发展的支柱。信息化对于银行业发展的作用体现在以下方面：

（1）信息技术有助于银行实现“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流程再造

信息技术可以帮助银行业从根本上重新思考和设计现有的业务流程。根据客户类别，将分散在各职能部门的工作，按照最有利于顾客价值创造的运营流程进行重组，从而建立“客户中心型”的流程组织，以期在成本、质量、顾客满意和反应速度等方面有所突破，进而在财务绩效指标与业绩成长方面有优异的表现。

（2）信息技术促进了商业银行管理效率的提升

利用信息技术采集和管理大量数据，并进行量化分析，为业务开展和风险管理提供支持，同时推动银行组织结构的“扁平化”。服务前台和管理机构的信息能够快速传送到决策部门，实现智能化决策和及时反应，极大提高管理效率，扩大管理范围，减少管理层次。

（3）信息技术成为金融工具创新的主要源泉，为未来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新的金融工具和服务方式的推行，往往是金融性质的市场行为同信息技术相互耦合的结果。信息技术为金融市场的参与者提供了充足的信息和基于知识的量化评价，辅助了决策行为，使得金融产品的交易更为简便，从而扩大了金融市场。

（4）信息技术丰富了银行服务渠道

伴随 IT 技术的发展及应用，ATM 和 POS 机等自助设备组成的自助服务渠道以及“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电子服务渠道的出现打破了时间和空间对银行服务的限制，提升了银行服务的能力和效率。

2、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1）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1) 公司主营业务为银行业信息技术服务, 需要向上游企业采购系统软件、计算机硬件及网络设备。

目前, 上游行业中的软件、硬件设备更新较快, 其技术水平的升级直接推动本行业产品的更新换代, 上述各细分领域内市场竞争较为充分, 行业格局稳定, 各类软件厂商和 IT 硬件设备厂商通过产品的不断更新保持市场上主流产品的价格相对平稳。

2) 在经营活动中, 公司自身不进行生产。作为公司 IT 解决方案体现形式的自助终端设备采用设计、软件灌装、品质检测自主完成, 钣金和装配等制造加工环节外协的模式进行生产, 外协厂商主要为高端专用设备制造企业。由于自助终端设备对产品整体及各模块系统的外观、结构、内部部件等要求较高, 公司所处行业还可以带动高端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发展。

(2) 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银行业, 银行业作为国家信息化建设的重点行业, IT 投资规模较大, 且近年来一直保持较高的增长率, 为本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3、市场规模

(1) 以非银行类金融业务、中间业务、创新为动力的信息系统建设和升级需求将推动 IT 建设投入的增加

出于追求规模经济和分散风险的考虑, 目前国内银行越来越多地参与到非银行类金融业务的经营中, 由此带来经营理念、组织架构、管理模式、服务方法、产品功能等方面的创新。而创新的实现有赖于信息系统的支持, 因此, 以创新为动力的信息系统建设和升级需求将推动银行 IT 建设投入的增加。

此外, 银行业还有发展中间业务, 转变单一依靠存贷差的盈利模式, 为客户提供更专业、更个人化的产品和服务的需要; 通过对客户信息进行分析, 发现潜在用户, 进行准确营销的需要等。可以说未来银行业的每一步发展, 都将体现出信息技术的贡献, 而银行业务发展的每一种需求, 最终都将转化为对整个 IT 系统的要求, 成为 IT 系统建设的动力。

我国商业银行正经历着电子化、信息化、互联网、移动化四个阶段。并且新技术时代促进了银行的转型，打破了传统的界限、促成了银行的全面发展、改变了银行的服务理念及存在形式。银行业创新的微观层面包括全方位用户体验、高效灵活业务流程、智慧化产品与服务、颠覆与创新的商业模式。根据国际数据公司的调查：客户与银行接触的方式正在发生变化，随着银行客户日以数字化，他们有了更新、更重要的期望，像超级定制化、即时交付、更多自助功能、随时可得、全渠道。这也要求金融机构要重新考量信息技术预算，把更多的预算分配给信息技术新的概念和创新，并思考新的在线互动方式。

（2）银行网点轻型化、自助化和智能化趋势将促进银行信息技术投资增长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和社会消费主体的变化，银行网点的主要功能从金融产品交付场所逐渐转变为综合性的销售和服务平台。而各大银行也在不遗余力的推行网点“轻型”化、自助化和智能化。未来，人们再到银行网点时，或许见到的只有金融咨询专家一对一的专门服务，真正繁杂琐碎的业务处理都不需要再去玻璃隔开的柜台办理，而是通过无处不在的自助设备、手机、PAD 经过远程的视频柜台指导并完成办理。银行网点的“轻型”化、自助化和智能化将有力促进银行信息化行业的发展。

（3）银行业信息技术投资高速增长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发布的《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 2015-2019 预测与分析》报告：2014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为 182.4 亿元人民币，比 2013 年增长 23.0%。国际数据公司预测该市场 2015 到 2019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4.4%，到 2019 年该市场规模将达到 538.9 亿元。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披露数据，该行 2014 年共在 1,320 个网点布放大堂式、桌面式超级柜台小计 1,856 台，2015 年农行将在所有网点推广上述虚拟柜台系统，以每网点标准配置一台立式虚拟柜台设备和两台桌面式虚拟柜台测算，完成全行二万余网点采购预计投入近 20 亿元左右。

因此，可以预测商业银行为了增强渠道服务能力，提高来行业务自助设备分流率，必将在全行业推广智能化自助终端设备系统。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数据，

截至 2014 年年末，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达 21.71 万个，网点配置智能化自助终端设备系统潜在需求巨大。

（4）对风险管理和信息安全的关注将促使银行业加大对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投入

中国金融市场的开放，以及《新巴塞尔协议》对银行业风险控制要求的提高，使银行业及监管部门对风险管理和数据安全加大了关注。各家银行纷纷建立并完善各自的风险管理体系，加大对于风险管理系统的投入，覆盖了从风险的识别、度量、缓释、应对到报告和披露的全过程。同时，按照金融业数据中心的建设要求，对基础设备采购、建设、灾备恢复、运行维护等方面增加了投入。未来随着银行业务的不断发展，对行业整体要求的不断提高，与此相关的信息技术投资将继续上升。

综上，未来银行业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规模巨大。

3、银行信息化行业的发展趋势

（1）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更注重银行业务创新、风险管理和决策信息化

金融创新离不开信息技术的支撑，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信息化成为银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银行业对信息化的依赖程度越来越高。银行业要提高业务效率、服务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必须结合信息时代的特点做出根本性的变革，把信息技术作为银行业务发展和创新的重要推动力。数据、渠道资源的整合已经成为银行提升竞争力的关键，银行业关注的焦点从业务操作层面的改造转向战略层面的重塑核心竞争力，中国银行业信息化应用将更加注重业务创新、风险管理和决策信息化。

（2）信息技术服务商将更注重银行大数据体系的构建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互联网银行的逐步兴起，传统银行和互联网金融之间的博弈已至白热化。互联网金融企业掌握了最新的大数据，且随着银行客群下沉、互联网金融客群上移，外加混业管制放松，双方的“客群交叉地带”正不断扩大。银行客群下沉，互联网金融客群上移，混业管制放松，从而形成了“客群交叉地带”、“服务交叉地带”的竞争。银行存在线下优势，注重流程管理，强调

规范严谨，讲求诚信、品质、放心；而互联网金融企业具备线上优势，注重交易驱动，强调大数据法则，讲求边界、价优、个性。传统银行缺乏的其实不是数据，而是挖掘数据的意识和能力，特别是对客户行为分析的能力。未来，传统银行将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提升风险控制水平，实现对客户的精准营销和服务，培育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因此，银行信息化行业将注重完善大数据体系，加快构建信息化银行，构建面向未来的、可持续的发展模式。

（3）向以服务为中心的模式转变

当前，随着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中国银行业的经营环境正发生深刻变革。中国银行业在面临着宏观经济转型、金融市场变化、监管收紧以及技术创新等方面挑战的同时，也面临更大的发展机遇。传统银行用户越来越重视产品创新与服务创新，以满足用户体验更好日益增加的个性化和差异化需求。随着银行用户需求的变化，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在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的同时也步入了新的发展阶段，专业化的服务是当前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重要发展趋势，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交付模式正在从过去的软件加服务模式转向以服务为主的交付模式。未来的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将越来越“以客户为中心”，得用户者得天下，市场竞争将越来越集中在 IT 解决方案商的专业积累与专业服务能力上。

（4）未来市场竞争将由单一的价格竞争向综合实力竞争转变

未来行业的市场竞争将逐步走向理性和综合性，由单纯的设备价格竞争转向业务创新、产品优势、服务优势、技术优势和大型银行实施经验的综合实力竞争，综合性的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借助现有市场和技术优势，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巩固和提升行业领先地位，提高议价能力。对于信息技术系统整体规划、全面的信息技术系统开发及个性化的信息技术服务等高附加值的业务的需求将大大增加。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和综合性信息技术解决方案能力的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市场优势和赢得更高的利润水平。

（三）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银行信息技术行业不仅具有一般软件行业的特点，如高科技、知识密集、技术先导，还具有与下游应用环境紧密相关的特征。产品的开发涉及到金融工程、软件工程等多个学科和技术，需要长期持续的攻关研究，具有较高的业务与技术壁垒。同时，软件技术和软件产品的创新能力是推动行业内企业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而明确的技术和产品的创新需求需要对银行业务有长时间的了解和深入研究，并进行持续不懈的研究开发才能开发出市场领先的核心技术、有竞争力的产品。因此，银行信息技术行业具有很高的技术门槛，技术是进入行业的壁垒之一。

2、资质壁垒

银行企业通常是以招标的形式来选择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对供应商的资质、规模、技术水平、行业经验、历史案例等一般都有相应严格要求。尤其是行业地位较高的客户或规模较大的项目，入围要求会更加苛刻，而最终能够中标的供应商，会得益于该项目的经验积累，为日后中标其他项目增加筹码。这种竞争方式使行业内大项目会在特定的供应商之间进行竞争，范围之外的供应商需要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和好的发展机遇，才有可能进入。而对于其他潜在的市场进入者，能够进入该市场并获得客户，将面临巨大的难度。因此，资质是进入银行信息技术行业的壁垒之一。

3、人才壁垒

银行业信息技术解决方案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拥有优秀、高端的管理、技术研发和销售团队是企业得以成功的核心竞争力之一。银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要依靠人才的推动。特别是对具备软件开发能力，并熟悉金融相关业务知识的复合型人才需求一直旺盛，而这种人才的培养通常需要一定时间。此外，成功的企业还需要具有丰富的软件开发经验和团队管理能力、熟悉项目开发规范的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对客户所在行业业务规则、业务特征具有深刻理解和经验积累，具备很强的市场开拓能力，这对软件开发和服务企业的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因此，人才是进入银行业信息技术行业的壁垒之一。

4、应用经验壁垒

银行业关系着国家金融安全和社会经济稳定,同时,我国银行企业体系庞大、业务门类繁多、交易量大,对于IT系统规划的合理性和运行稳定性有着高于一般行业的要求。未来业务创新和管理创新需求的不断激发将对金融业IT系统的快速反应能力、稳定性、功能性、安全性、可扩展性等提出更高的要求。银行业信息技术提供商为了应对以上要求,必须对银行业有深刻的理解,并具备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良好的项目实施能力。缺乏相关行业经验及成功案例的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市场认可。因此,行业经验的积累已成为进入银行业信息技术行业壁垒之一。

5、转换成本壁垒

银行客户一旦选择某个信息技术服务商,就会对该厂商具有很强黏性。因为在产品开发和服務过程中,企业付出的不仅是设备采购等显性投资,还包含巨大的业务流程改造、制度建设、整体协调、用户培训等隐性投资,并且随着系统的使用,系统本身所包含的数据信息、客户的习惯程度会越来越大,转换的成本也就越来越高。信息技术服务商通过长期的系统开发与实施,为客户搭建了体系复杂的信息技术系统,该系统的有效运行依赖于服务商对客户业务的深入理解,很难被其他新进入者代替。因此,客户的信息技术投资规模越大,服务周期越长,客户忠诚度越高。一般来说,银行业信息技术服务商会通过长期的技术服务和市场推广形成规模化的、稳定成熟的客户群,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开拓出稳定的市场。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

软件行业作为信息产业的核心一直受到国家高度重视,为促进软件行业的发展,我国先后颁发了《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实施<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的若干配套政策》(国发[2006]6号)、《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调整规划》、《软

件产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9号）等一系列政策法规，为软件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发展普惠金融”精神，鼓励中小商业银行为小微企业、社区等领域提供专业、便捷、贴心的金融服务，2013年12月，银监会下发了《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中小商业银行设立社区支行、小微支行有关事项的通知》，银行自助设备将受益于国家关于社区支行、小微支行的建设的政策支持。

因此，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将有利于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2）银行网点轻型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将增加自助设备的需求

银行业金融机构面临利率市场、互联网金融和民营银行试点进入加剧竞争等挑战，银行业金融机构需要加速变革。银行业金融机构需要利用利率市场化对银行业产生的不利影响，倒逼银行经营管理更精细化，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在互联网金融背景下，银行业金融机构需要加大电子银行投入，应用现代科技成果升级服务并带给客户全新体验。民营银行试点将促进以国有银行业金融机构为主的银行尝试更多的管理创新，产品创新与服务创新，及时进行战略转型、不断提升定价能力和风险管控能力。

为了应对上述挑战，将倒逼银行业金融机构改变服务理念和更多的运用互联网思维，传统的物理网点将向轻型化、自助化和智能化发展。这些转化将拉动银行自助设备的增长需求。

（3）技术进步将促进行业的发展

银行业信息技术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继承性较强等特点。随着系统软件、数据库技术、移动互联网技术、大数据等相关技术的不断发展和银行脱媒的大趋势下，应用软件在产品功能设计、技术水平、应用范围等方面将不断提高，解决方案也将更加成熟、服务更加全面，从而不断推动行业发展。

银行业信息技术的进步，加快了金融软件从初始的支持金融业务到运作金融业务、再到改造金融业务的过程，以大数据、云计算、移动和社交媒体为代表的

第三平台将在中国金融行业转型中起到更为积极的作用，打破了传统的银行业务处理流程，通过硬件设备的集成和软件系统整合，采取“大堂现场引导、客户自主办理、后台专业审核”的新型业务处理模式，实现绝大部分个人客户非现金业务的快速处理，彻底改变了银行柜面业务流程填单多、签名多、流程较繁琐的现状。

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柜台应用结合云计算技术、金融大数据分析处理技术、设备整合技术、研发，及时有效响应客户需求，具有成本低廉、网点快速转型、风险防范的特点，能够使人们不受时间的限制享受优质的金融服务。相对传统的网点服务，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柜台应用属于更加领先的服务平台，代表了金融服务的发展方向。

信息技术的不断进步，促进了智能金融、自助金融的发展，推动了行业的进步。

2、不利因素

（1）经营性资金不足

银行业信息技术行业的客户主要为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内企业对银行的销售回款受银行内部预算管理及审批流程的影响，回款周期较长，同时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内企业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断提高。由于本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生命周期短、技术升级换代频繁的特点，需要企业大量的研发投入，以不断抓住市场机遇，满足市场需求，保持自身的竞争力。但经营性资金不足往往成为众多业内面临的瓶颈，制约了行业整体的发展。

（2）复合型人才储备不足

信息技术产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随着软件企业规模扩大，对掌握高水平软件技术的人员需求量也在不断增加。尤其对于行业应用软件企业，不但对人员的软件技术水平有所要求，同时还需要这些技术人员对银行业的业务流程、解决方案背景有所掌握，并且在项目实施中，能够深刻理解客户需求。

目前，本土银行业信息化服务商在科研水平、核心技术研发能力、高素质复合型软件人才的培养还存在诸多不足，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工业化、信息化进程

加速，市场对软件产品要求必将提高，这对我国软件产业人才培养提出了新的挑战， 高端银行业软件开发和管理人才的缺乏可能成为制约未来我国软件产业发展的瓶颈。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国家政策及监管风险

银行业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通过提供以软件技术、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为基础的服务，协助银行业金融机构在整合资源、优化流程、提升风险控制能力。业内企业的业务开展受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直接或间接地受到了国家政策的扶持，但不能排除有关扶持政策的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的潜在风险。

同时，银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业内企业业务的开展需要符合金融监管机构关于信息安全、身份认证、反洗钱、密码管理等政策的要求。随着中国金融市场的开放，以及《新巴塞尔协议》对银行业风险控制要求的提高，使银行业及监管部门对风险管理和数据安全加大了关注。因此，未来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或者趋严将对现有业务模式、行业竞争格局产生较大影响。

（2）市场需求变化迅速的风险

信息化建设在银行业具有重要的地位，随着监管要求和银行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和金融创新的不断深化，银行对相关软件产品的需求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当中，使行业内企业面临技术进步的壓力。如果业内企业未来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其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面临不能保持技术持续创新能力的风险。

因此，行业扶持政策变化、银行业监管政策以及市场需求变化迅速是行业发展的基本风险特征。

（六）公司的竞争地位

1、市场竞争现状

（1）市场集中度不高，不存在具有绝对优势的企业

目前我国金融信息化行业正处于成长期至成熟期的过渡阶段，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激烈，尚未形成稳态的市场结构和强有力的市场领导者。

（2）市场集中度趋于提高，本土综合性服务商占据市场领先地位

在我国金融业信息化发展初期，国际品牌服务商凭借其在国际市场上多年的服务经验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占据了市场优势地位，国内大型金融企业的信息技术系统构建及技术服务多数由国际品牌服务商提供。国内本土信息技术服务企业通常只提供系统集成或外围系统开发等门槛较低、附加值较低的服务。

随着我国金融业信息化市场的不断发展成熟，本土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技术实力和行业经验的不断积累，我国本土金融业信息技术服务商开始逐渐在市场竞争中发展壮大。

相较于国际品牌服务商，本土服务商具有高性价比、熟悉政策环境和行业经验丰富等优势，随着国家对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高度重视，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本身行业经验和技术的不断积累，国内本土服务商开始在技术水平、服务质量及风险控制能力方面迅速提高，国内金融机构对于本土品牌服务商的认可程度不断增强。

未来随着市场逐渐走向成熟，银行业 IT 系统不断走向大型化、复杂化，以及银行业务创新和管理创新不断加速，具备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能力的领导企业将保持较高增速，逐步加大其竞争优势，对整个市场的控制和整合能力有所增强，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2、行业内主要企业

（1）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安硕信息。安硕信息成立于2001年，专注于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贷资产管理及风险管理领域的一体化 IT 解决方案，包括软件开发、实施、维护、业务咨询和相

关服务。安硕信息主要向银行类金融机构提供信贷管理系统、风险管理系统、数据仓库和商业智能系统、其他管理系统等 IT 解决方案。

（2）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是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高伟达。高伟达成立于1998年，是国内金融业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保险、证券等为主的金融企业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系统集成服务。业务涵盖了从 IT 系统规划、IT 基础架构建设，到应用软件开发实施，以及 IT 运营维护管理在内的、覆盖 IT 系统全生命周期的 IT 服务。

（3）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是深交所 A 股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广电运通，股票代码为002152。广电运通是货币处理设备及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是一家以银行自动柜员机、远程智慧银行、清分机、智能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等自助设备产业为核心，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现代化高科技企业。

（4）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深交所 A 股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浪潮信息，股票代码为000977。浪潮信息是中国领先的计算平台与 IT 应用解决方案供应商，为中国的服务器制造商和服务器解决方案提供商和亚太区最大的服务器生产基地。浪潮信息的业务群组涵盖以服务器、商用电脑、税控机、金融自助终端为主的计算平台产品和大型行业应用软件、ERP、集团财务、协同办公系统等软件平台产品与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5）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深交所 A 股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长城信息，股票代码为000748。长城信息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国内有影响力的行业信息化产品提供商，业务涵盖金融电子、高新电子、医疗电子、软件园区开发、软件系统集成与服务及电子产品制造。

3、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自身拥有的“代码自动生成技术”、“序列化传输技术”、“金融模型计算引擎”、“自定义报表技术”、“软件与硬件交互的 PMC 技术”等核心技术，在银行物理网点轻型化、自助化、智能化趋势背景下，通过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业务处理流程再造，为银行在整合资源、优化流程、精细化运营和精准营销等方面，提供整体规划咨询及实际可行的应用层解决方案，并最终集合软件技术、互联网、大数据为一体的自助终端（硬件产品）销售来实现盈利。公司服务主要面向银行，在银行也信息化细分领域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技术及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能力，基于银行业务模式创新开发产品。公司核心团队凭借多年来对智能银行运营领域的深入研究，通过重组银行传统的业务处理流程，使承载其流程的产品业务处理效率得到提升，缓解营业网点排队难问题。公司通过重构银行传统的风险控制模式，保障了业务办理的安全性，实现效率与风险的平衡，由银行业务模式创新而诞生的产品使客户充分感受到了科技创新和流程变革带来的效率提升和服务改善。

公司具有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现拥有软件著作权31项，硬件相关的实用新型及其它专利22项。

（2）先发优势

虚拟柜台作为一种新的业务处理模式，极大地提高银行的业务处理效率，并深刻地影响和改变银行业的运营模式和网点的功能定位，推动网点由交易处理向服务与营销转型。虚拟柜台是结合银行业务特点的首创研发系统，打破了传统的银行业务处理流程，通过将基于软件技术、互联网技术的大数据分析技术与硬件设备的集成，实现了银行网点“大堂现场引导、客户自主办理、后台专业审核”的新型业务处理模式，促进了绝大部分个人客户非现金业务的快速处理，彻底改变了银行柜面业务流程填单多、签名多、流程较繁琐的现状，使客户等待时间大幅缩短，与传统人工柜台相比效率大幅提高。

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和社会消费主体的变化，银行网点的主要功能从金融产品交付场所逐渐转变为综合性的销售和服务平台。而各大银行也在不遗余力的推行网点轻型化、自主化和智能化，公司在虚拟柜台解决方案方面的先发优势在新客户拓展方面将会得到进一步显现。

（3）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针对银行信息化系统建设实施过程中有关咨询与实施、软件与硬件厂商等环节存在不能“无缝衔接”，不利于具有“软硬兼备”创新型产品开发的弊端，采取“以咨询影响需求，需求带动实施”的策略，为客户提供涵盖业务咨询、软件产品销售与开发、终端产品的设计与销售和相关售后运行维护等全生命周期的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完整的业务咨询服务，包括业务流程设计、配套制度建议、场景应用设计等，满足不同规模银行、新旧银行网点、大堂、24H自助区、社区银行和移动上门等各种场合服务方面的需求。提供针对客户个性化流程的业务系统开发服务，结合客户VI（视觉识别系统）需求和特色业务需求提供差异化的硬件设计和产品服务。

公司针对银行业竞争激烈特点，基于“硬件一步到位、软件分步实施”的建设原则为客户提供后续新增业务和原有业务优化方面的持续开发和配套设计服务。公司重视客户体验，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涵盖工程实施、培训、报障、维护、巡检、报告、应急等范畴。公司为客户提供专家指导、远程支持、现场服务、专项小组等形式的售后服务。

（4）人才优势

银行业信息系统自身的复杂性和专业性以及其作为国民经济核心的行业特征，要求开发人员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复合的知识结构以及技术积累。长期积累的对金融业务的深入理解和对金融设备的创新研发生产是公司的核心优势。

公司注重发展一支融合了IT技术、银行业务知识及行业管理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核心成员曾参与了多家大型商业银行的流程银行项目、业务集中处理项目、票据影像化处理项目和业务上收项目等，在商业银行新型作业模式、网点

转型规划、金融大数据和互联网金融方面具有独到的理解能力和丰富的实施经验，能够敏锐感知客户和金融行业的变化，并迅速做出反应。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两个渠道不断提升团队素质和扩充团队规模。目前，高效、稳定、专业的团队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人才的积累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4、公司竞争劣势

（1）营销渠道建设不足

目前公司只有 5 名销售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不足 2%，销售人员不足，销售渠道的建设难以支撑公司业务爆发式的增长，这严重限制了公司的市场推广能力，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公司新客户的拓展以及持续、健康发展。目前，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模式弥补渠道建设的不足。公司销售人才的引进、营销渠道的建设以及正常运转需要一定时间的积累。

（2）规模偏小

公司自成立以来快速发展，现已在细分行业领域中树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并在细分市场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但公司还处于成长阶段，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规模偏小。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股东会、董事会基本能够依照公司章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职能；重要事项一般均通过股东会决议，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事项由董事会进行决策。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公司制定了《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三会议事规则，以及《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决策制度》、《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制度》、《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治理细则，公司治理机制得到建立和健全。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1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组建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即成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

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选举公司首届董事及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16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审议确认公司2014年度及2015年度关联交易及余额情况的议案》。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能充分行使相应的权利。公司股东能够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2、最近两年内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1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彭建文、孙景涛、金一、张云霞、赵海金为公司董事，并由上述五位董事组成首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首届董事会共召开2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3、最近两年内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1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征王俊为股东代表监事，连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谢雄、梁冬梅一起组成首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首届监事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监督，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相关规定。

（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较好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公司正常发展。

综上，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不完善的情形，但前述公司治理方面的瑕疵未给公司造成不利后果，且目前已得到规范，对本次申请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对治理机制进行了建立健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应的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实践中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等制度，确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此，《公司章程》第九章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出了相关规定，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原则等。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提交公司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记入有效表决总数。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条规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一）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由第十一条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四）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第十条第（一）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条第（一）、（二）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五）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明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日常管理规范》、《售后服务行为规范》、《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知识产权暨保密协议书》、《工程实施流程及管理规范》、《合同管理制度》、《软件测试执行过程说明》、《质量手册》、《财务管理制度》等，对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做出了规范。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建立了公司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明确制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止错误、舞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且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银行自助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的销售。经过近两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

和科研生产人员，以及独立的采购、生产及销售系统。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与本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完全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制度。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门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公司不存在对外严重依赖，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股份主营业务为金融机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要产品为全自动捆钞机和全自动装订机等，此外还代公司生产银行网点自助终端设备等，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孙景涛、鲍喜波、刘锋，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汇金世纪

公司名称	北京汇金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108012594208
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27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院 2 楼 6 层 604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建周
经营范围	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自行开发后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银行专业设备技术研发、银行现金清分整点管理、自助银行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数据处理、档案数字化加工及保管、金融业务咨询、柜员业务、劳务服务的外包服务；出租办公用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对外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汇金世纪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汇金股份	2,000.00	100.00
合 计		2,000.00	100.00

汇金世纪经营范围包含“应用软件开发”，但是汇金世纪主要从事与汇金股份业务相关的市场信息收集、品牌宣传策划、新产品推广与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汇金世纪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东方兴华

公司名称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108004697048
成立日期	1997 年 9 月 2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83 号东 11 楼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炳华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委托加工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别；日用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金属材料、通讯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方兴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汇金股份	3,000.00	10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东方兴华经营范围包含“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但是东方兴华主要生产发卡机、填单机、

回单机、票据机等设备，与公司产品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东方兴华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3）亚润科技

公司名称	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113000011770
成立日期	2001 年 07 月 23 日
住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康平街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宋莲媛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服务；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家用电器销售；普通机械加工、销售。

亚润科技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汇金股份	500.00	100.00
合 计		500.00	100.00

亚润科技经营范围包含“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服务”，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但是亚润科技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装订机，与公司产品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亚润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4）德兰尼特

公司名称	河北德兰尼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396271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31 日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第 1 幢第 1 层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军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机械设备、金属制品的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河北德兰尼特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汇金股份	2,650.00	53.00
2	王岐	700.00	14.00
3	祁恩亦	600.00	12.00
4	王建军	350.00	7.00
5	张彦芝	350.00	7.00
6	王瑜	350.00	7.00
合 计		5,000.00	100.00

德兰尼特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的情况，其主营业务为“钣金加工”，与公司业务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德兰尼特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5）汇金科技

公司名称	河北汇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398189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4 日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第 1 幢 207
注册资本	1,000 万
法定代表人	付瑞申
经营范围	节能设备、环保设备、家用空气调节器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仪器仪表的研发、制造及销售；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投资咨询（金融、期货、证券、保险、教育咨询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汇金科技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汇金股份	510.00	51.00
2	河北永联投资有限公司	490.00	49.00
合 计		1,000.00	100.00

汇金科技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的情况，汇金科技主要业务为“合同能源管理”，与公司业务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汇金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6）棠棣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225000655831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24 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4 幢 22301-1544 座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明高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智能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会展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设备及产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的销售，网络工程，广告的设计、制作，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图文设计制作。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棠棣信息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汇金股份	25,499,700	51.00
2	王明高	13,086,550	26.17
3	张晓	7,171,350	14.34
4	牡丹	311,300	0.62

5	张秋丽	311,300	0.62
6	王西朋	155,800	0.31
7	陈新荣	155,800	0.31
8	上海修远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3,308,200	6.63
合 计		50,000,000	100.00

棠棣信息经营范围包含“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但是棠棣信息主要为国内外金融机构、互联网金融企业提供“银行中间业务平台、直销银行平台、互联网支付、移动支付、银行卡收单、网络投融资平台、预付卡、互联网投融资平台资金监管、便民综合缴费平台等方面软件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棠棣信息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7) 秋溢科技

公司名称	杭州秋溢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8321876820Y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1 日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晖路 701 号 A 区 A518、A519、A520、A521、A522 室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符小宝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硬件、换联网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机械设备

秋溢科技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汇金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300.00	60.00

2	李毅	20.00	4.00
3	符小宝	80.00	16.00
4	张崇洋	40.00	8.00
5	刘志勇	30.00	6.00
6	易咏洁	10.00	2.00
7	王洪月	20.00	4.00
合 计		500.00	100.00

秋溢科技经营范围包含“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硬件”，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但是，秋溢科技主要业务为研发快速存款机、柜员出纳机等机电一体自动化处理设备（偏向硬件研发），公司主要业务为银行自助服务设备相关的软件开发；秋溢科技主要产品为银行现金业务相关的设备，公司主要产品为银行非现金业务相关的设备。与公司产品存在差异，因此，秋溢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8）汇金金融设备

公司名称	河北汇金金融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407966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 日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 5 号楼 106 房间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景涛
经营范围	金融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维修服务；金融设备配件、耗材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汇金金融设备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汇金股份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汇金金融设备经营范围包含“金融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维修服务”，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但是汇金金融设备实际从事与汇金股份业务相关的售后服务，公司并不承揽其他公司的售后服务工作，因此汇金金融设备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9）鑫汇金

公司名称	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007121
成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23 日
住所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68 号软件大厦 B-301 室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锋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投资咨询。

鑫汇金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景涛	2,760.00	46.00
2	刘锋	1,620.00	27.00
3	鲍喜波	1,620.00	27.00
合 计		6,000.00	100.00

鑫汇金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鑫汇金从事股权投资，与公司业务存在较大的差异，因此鑫汇金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10）韬略投资

公司名称	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	130101200390210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0 日
住所	石家庄市新石中路 377 号物联网大厦 3-313 室

实缴出资	16,51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景涛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教育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韬略投资的合伙人及其出资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份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景涛	4.60	0.0279
2	刘锋	2.70	0.0164
3	鲍喜波	2.70	0.0164
4	鑫汇金	16,500.00	99.9394
合 计		16,510.00	100.0000

韬略投资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韬略投资从事股权投资，与公司业务存在较大的差异，因此韬略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11）棠宝电子

公司名称	上海棠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6C818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14 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亮秀路 112 号 A 座 802A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明高
经营范围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智能科技、网络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会展服务，投资管理，资公告编号：2016-001 产管理，商务咨询，投资咨询，人才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从事货物和技术的

	进出口业务，摄影扩印服务（限数码摄影），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日用百货、文化办公用品的销售，网络工程，广告的设计、制作、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上海棠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棠棣信息	5,500.00	55.00
2	汇金股份	2,500.00	25.00
3	上海觉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10.00
4	河北海涵商贸有限公司	500.00	5.00
5	乔纪元	500.00	5.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棠宝电子商务经营范围包含“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智能科技、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但是棠宝电子商务实际从事互联网金融业务，因此棠宝电子商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12）中荣银利

公司名称	北京中荣银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5938556013
成立日期	2012 年 04 月 10 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楼 14 层 1 单元 1718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胜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维修；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办公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荣银利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崔墨韬	96.00	19.20
2	伍丽卿	28.00	5.60
3	孙胜	76.00	15.20
4	汇金世纪	300.00	60.00
合 计		500.00	100.00

中荣银利经营范围包含“电子产品”，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但是中荣银利实际从事“机械销售”，因此中荣银利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综上所述，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从事“银行自助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销售”，前述企业并不从事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股份、实际控制人孙景涛、鲍喜波和刘锋已就同业竞争问题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及近亲属及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从事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二、本人及近亲属及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新设立或收购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

三、如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现有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则本人及近亲属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示的方式消除与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1）由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相关公司拥有的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2）本人及近亲属或相关公司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同时本人及近亲属承诺，在同业

竞争消除前，本人及近亲属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六、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2014 年，公司曾将一辆汽车转让予公司高管杜海荣，杜海荣未及时支付二手车转让款，因此 2014 年末公司存在对杜海荣的其他应收款 14.97 万元，2015 年 4 月，杜海荣已支付前述二手车转让款。除前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公司拆借、占用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2、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及风险控制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合计持股比例（%）
1	彭建文	董事长兼总经理	9,000,000	998,763	20.00
2	孙景涛	董事	0	7,345,250	14.69
3	金一	董事兼副总经理	2,250,000	90,750	4.68
4	张云霞	董事	0	22,000	0.04
5	赵海金	董事	0	544,500	1.09
6	王俊	监事会主席	2,250,000	90,750	4.68
7	谢雄	职工代表监事	0	34,089	0.07
8	梁冬梅	职工代表监事	0	21,284	0.04
9	赵琦	副总经理	2,250,000	516,268	5.53
10	杜海荣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250,000	90,750	4.68
11	陈勇平	财务负责人	0	0	0.00
合计			18,000,000	9,754,404	55.50

注：间接持股的具体持股比例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以及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知识产权暨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除此之外，公司未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有其他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 本公司的关系
彭建文	董事长兼总经理	北辰德技术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的子公司
		北辰德软件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的子公司
		北辰德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的股东
		德北辰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的股东
孙景涛	董事	汇金股份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的控股股东
		棠棣信息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德兰尼特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前海汇金	董事长	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汇金科技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博彦汇金	董事长	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约信金融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汇丰源典当	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公司
		汇金金融设备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张云霞	董事	汇金股份	财务总监	公司的控股股东
		棠棣信息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德兰尼特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棠宝电子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前海汇金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赵海金	董事	汇金股份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公司的控股股东
		棠棣信息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德兰尼特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棠宝电子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博彦汇金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汇金智融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参股的企业
		汇金科技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除上表所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出资比例 (%)	所投资公司与本公司的关系
彭建文	董事长兼总经理	北辰德投资	11.21	本公司股东
		德北辰投资	24.62	本公司股东
		北辰德生物	40.00	本公司股东参股的公司
		汇金股份	1.31	本公司股东

孙景涛	董事	汇金股份	8.88	本公司股东
		鑫汇金	46.0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韬略投资	0.03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石家庄佳诚	26.55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张云霞	董事	汇金股份	0.08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赵海金	董事	汇金股份	1.98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谢雄	监事	德北辰投资	4.02	本公司的股东
梁冬梅	监事	德北辰投资	2.51	本公司的股东
赵琦	副总经理	北辰德投资	11.10	本公司的股东

除上表所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况；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法竞业禁止的法律法规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与竞业禁止事项有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违法竞业禁止的法律法规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 2016 年 1 月，公司设立了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杜海荣、彭建文、金一、赵琦，彭建文为公司董事长。

2016年1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彭建文、金一、孙景涛、张云霞、赵海金为公司董事，并由上述五位董事组成首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016年1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彭建文担任公司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之前，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置了一名监事。报告期期初至2016年1月由王俊担任。

2016年1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王俊为股东代表监事，连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谢雄、梁冬梅一起组成首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2016年1月25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王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2016年1月，彭建文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同意聘任彭建文为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彭建文的提名，聘任金一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琦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杜海荣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陈勇平为财务负责人。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以及汇金股份购买北辰德有限55%的股权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对公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八、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一）公司的环境保护

1、是否属重污染行业

根据证监会2012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软件开发”；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软件开发”；根

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7101210，应用软件”。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环境保护部《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重污染行业有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故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境保护手续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建设项目及生产项目，故无需办理环境保护手续。

（二）公司的安全生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从事产品生产，故不涉及办理安全生产相关手续；亦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公司的产品质量

1、3C 认证

公司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产品范围内的产品，公司已为其产品办理 3C 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证号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认证机构
1	北辰德多功能自助终端(自助服务终端)	2014010901724925	2014-09-28	2018-06-1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	针式打印机	2016010904837756	2016-01-19	2019-10-2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3	北辰德多功能自助终端(自助服务终端)	2015010901799497	2015-08-26	2020-08-2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4	北辰德多功能自助终端(自助服务终端)	2015010901799971	2015-08-24	2020-08-2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5	现金循环机（自助服务终端）	2015010901823180	2015-11-20	2020-11-0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6	快速存款机（自助服务终端）	2016010901843276	2016-02-03	2020-12-3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其他认证

超级柜台所集成的银行卡阅读模组需要符合 EMV 认证（EMV 是国际上金融 IC 卡借记/贷记应用的统一技术标准）和中国行业标准《中国金融集成电路（IC）卡规范（V3.0）》。超级柜台所集成的密码键盘模组还需要符合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认定和金融行业普遍遵循的 PCI3.0 国际认证。

超级柜台所集成的相关模组系公司向有资质的第三方采购，符合上述规定。

九、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仲裁及其他合规情况

（一）诉讼及仲裁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亦未受到主管政府机关处罚。

（二）其他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计 302 名员工，公司及其子公司为该等员工全部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曾经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	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	在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职位
彭建文	200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	副总经理
赵 琦	200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	华中区总经理
杜海荣	200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	应用开发部副总经理、工程服务部总监、技术副总监、首席咨询师
金 一	200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3 月	开发部经理、技术副总监兼新产品开发部经理
王明成	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9 月	产品开发部副经理
姚小志	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	项目经理
易 敏	2006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	项目经理

上述人员与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过《劳动合同书》和《知识产权暨保密协议书》。前述协议规定：在上述人员离职时，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权视情况判断上述人员是否需要履行竞业限制义务，如需，则上述人员应当与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竞业限制协议，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在竞业限制期间向上述人员支付相应竞业限制补偿金。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三条规定“对负有保密义务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可以

在劳动合同或者保密协议中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条款，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第二十四条规定，“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二年”。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均从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离职已经超过两年。。

根据上述人员承诺，上述人员未与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过竞业限制协议，亦未收到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竞业限制补偿金。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上述人员对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负有竞业限制义务。

十、公司与上市公司汇金股份独立性说明

（一）上市公司就公司股份改制及挂牌履行的法律程序

2015年12月25日，汇金股份召开第二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同意公司股份改制及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汇金股份并于2015年12月28日在巨潮信息网发布公告。

经查阅汇金股份《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经汇金股份确认，汇金股份已就公司股份改制及挂牌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二）公司挂牌前后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的相关情况

公司的《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原则、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明确信息披露义务人及相关责任。公司承诺，在挂牌前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持与汇金股份信息披露的一致和同步。

（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投向与公司的关系

根据汇金股份于2015年11月3日发布的《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汇金股份本次募集资金中的6,000万元拟投入公司的“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

软件项目”。根据汇金股份公告，前述事项已经汇金股份股东会通过、证监会批准。

根据前述报告书，该等资金投入进度如下（汇金股份将根据业务经营状况、资金使用情况等具体情况确定前述资金具体使用进度）：

项目	2015 年 10 -12 月	2016 年 1-9 月	合计
投资金额（万元）	1,851.30	4,148.70	6,000.00
投资比例（%）	30.86	69.15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汇金股份尚未公布前述资金使用的具体使用进度及实施方案等。

汇金股份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发布公告，汇金股份已经收到《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项下的募集资金，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于汇金股份收到募集资金、办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比预计较晚，因此，公司尚未收到前述 6,000 万元的资金。

根据汇金股份公告，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拟投入公司的 6,000 万元资金外，汇金股份公开募集的其他资金未投入或拟投入公司。

（四）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公司独立性情况”。

（五）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公司与汇金股份存在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

公司与汇金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六）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向汇金股份支付采购款外，公司与汇金股份之间不存其他资金往来。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勤信审字【2016】第 113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1	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	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939,971.72	25,899,185.4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94,010,967.11	41,250,479.15
预付款项	1,072,807.75	112,720.0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13,708.92	729,506.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21,295,136.01	15,004,846.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499,292.38
流动资产合计	175,332,591.51	83,496,030.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824,361.51	1,245,972.68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31,200.64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33,04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02,189.86	2,878,27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57,752.01	4,157,292.17
资 产 总 计	183,890,343.52	87,653,322.73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54,829,369.38	34,385,240.01
预收款项	-	480,88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2,736,175.58	1,847,841.45
应交税费	8,548,378.80	4,019,674.4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910,000.00	
其他应付款	468,571.53	1,026,805.80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4,492,495.29	41,760,441.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13,176,380.00	1,993,320.00
递延收益	2,300,000.00	2,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6,380.00	4,293,320.00
负 债 合 计	89,968,875.29	46,053,761.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6,752,477.63	16,063,838.8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145,522.54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23,023,468.06	-4,464,27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921,468.23	41,599,560.99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921,468.23	41,599,560.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890,343.52	87,653,322.73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4,504,789.67	81,311,718.42
其中：营业收入	184,504,789.67	81,311,718.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668,568.32	86,683,977.69
其中：营业成本	98,837,354.85	49,933,220.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64,862.41	586,904.97
销售费用	18,134,448.68	3,350,660.54
管理费用	27,468,513.82	30,709,366.28
财务费用	673,343.53	3,800.07
资产减值损失	4,290,045.03	2,100,025.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075.76	55,53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34,297.11	-5,316,728.33
加：营业外收入	6,747,583.50	243,030.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18.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81,880.61	-5,078,716.08
减：所得税费用	1,638,612.12	-1,007,382.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43,268.49	-4,071,33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543,268.49	-4,071,33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386,421.80	55,027,935.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27,071.28	241,23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85,135.54	6,635,41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298,628.62	61,904,584.92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034,029.97	39,873,789.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000,001.54	7,905,17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48,928.62	2,179,16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8,028.13	10,474,46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770,988.26	60,432,59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7,640.36	1,471,992.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140,000.00	17,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8,075.76	55,530.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700.00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	-

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87,775.76	17,755,830.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234,629.87	819,257.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140,000.00	13,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74,629.87	13,919,257.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854.11	3,836,573.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5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5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40,786.25	25,308,56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99,185.47	590,618.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39,971.72	25,899,185.4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3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	-4,464,277.89	-	41,599,560.9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 余额	3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	-4,464,277.89	-	41,599,560.99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0,000,000.00	-	-	-	688,638.75	-	-	-	4,145,522.54	-	27,487,745.95	-	52,321,907.24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	-	-	-	-	-	-	-	-	39,543,268.49	-	39,543,268.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688,638.75	-	-	-	-	-	-	-	20,688,638.7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	-	-	-	-	-	-	-	-	-	-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88,638.75	-	-	-	-	-	-	-	688,638.75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145,522.54	-	-12,055,522.54	-	-7,9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145,522.54	-	-4,145,522.5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7,910,000.00	-	-7,91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16,752,477.63	-	-	-	4,145,522.54	-	23,023,468.06	-	93,921,468.23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392,943.97	-	9,607,05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392,943.97	-	9,607,05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2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	-4,071,333.92	-	31,992,50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071,333.92	-	-4,071,333.92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	-	-	36,063,838.8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	-	-		-	-	-	-	-	-	-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6,063,838.88	-	-	-	-	-	-	-	16,063,838.88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	-4,464,277.89	-	41,599,560.99

4、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054,306.82	25,760,995.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94,010,967.11	41,250,479.15
预付款项	1,072,807.75	112,720.0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29,592.76	528,619.12
存货	36,932,012.12	22,286,896.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499,292.38
流动资产合计	182,899,686.56	90,439,002.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677,181.97	1,191,772.59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31,200.64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1,696.87	1,058,498.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0,079.48	3,250,271.00
资 产 总 计	190,959,766.04	93,689,273.51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7,480,369.38	48,504,240.01
预收款项	-	480,880.00
应付职工薪酬	1,602,169.84	696,126.27
应交税费	7,303,822.29	2,018,523.4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7,910,000.00	
其他应付款	238,108.02	981,131.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84,534,469.53	52,680,90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13,176,380.00	1,993,320.00
递延收益	2,300,000.00	2,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6,380.00	4,293,320.00
负 债 合 计	100,010,849.53	56,974,22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6,752,477.63	16,063,838.8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145,522.54	-
未分配利润	20,050,916.34	-9,348,786.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948,916.51	36,715,05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959,766.04	93,689,273.51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9,566,669.99	81,311,718.42
减：营业成本	126,193,640.32	58,218,350.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6,003.27	268,469.03
销售费用	17,857,912.14	3,349,510.54
管理费用	15,723,757.08	25,580,536.21
财务费用	670,731.01	1,160.16
资产减值损失	4,260,925.52	2,089,452.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77,994.81	55,53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01,695.46	-8,140,229.34
加：营业外收入	22,858.12	1,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5,018.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24,553.58	-8,143,447.78
减：所得税费用	2,169,328.19	812,394.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55,225.39	-8,955,842.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455,225.39	-8,955,842.54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608,821.80	55,586,861.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68,090.28	6,874,38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76,912.08	62,461,248.74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84,029.97	44,589,715.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88,974.98	5,100,736.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40,667.54	1,200,63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6,106.26	9,287,09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609,778.75	60,178,18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2,866.67	2,283,06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140,000.00	17,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177,994.81	55,530.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700.00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467,694.81	17,755,830.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201,516.40	768,522.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140,000.00	14,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341,516.40	14,868,52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6,178.41	2,887,30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50,000.00	-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5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5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93,311.74	25,170,37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60,995.08	590,618.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54,306.82	25,760,995.0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3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9,348,786.51	36,715,052.37
加：会计政 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 余额	3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9,348,786.51	36,715,052.37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0,000,000.00	-	-	-	688,638.75	-	-	-	4,145,522.54	29,399,702.85	54,233,864.14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	-	-	-	-	-	-	-	41,455,225.39	41,455,225.39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20,000,000.00	-	-	-	688,638.75	-	-	-	-	-	20,688,638.75
1.股东投入的	20,000,000.00	-	-	-	-	-	-	-	-	-	20,000,000.00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688,638.75	-	-	-	-		688,638.75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145,522.54	-12,055,522.54	-7,9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145,522.54	-4,145,522.54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7,910,000.00	-7,910,000.00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	-	-	-	-	-	-	-	-	-	-	-

补亏损											
4.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6,752,477.63	-	-	-	4,145,522.54	20,050,916.34	90,948,916.51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92,943.97	9,607,05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392,943.97	9,607,05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2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8,955,842.54	27,107,996.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55,842.54	-8,955,84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	36,063,838.8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63,838.88						16,063,838.88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16,063,838.88	-	-	-	-	-9,348,786.51	36,715,052.37

（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规范标准建立了内控制度，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执行、持续改进，以不断完善财务工作。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人员职权条例》、《会计人员工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一般原则、会计凭证和账簿等事项的规定。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7名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其会计核算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

二、报告期内采取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

（一）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当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详见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个别报表的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根据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

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

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

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九）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不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生减值，则包含在组合中按组合性质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含 2 年）	20%	20%
2—3 年（含 3 年）	60%	6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
------------	------------------------------

由	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4.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等其他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备品备件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

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

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等。

2. 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年	0-5%	19.00%-33.33%
其他	直线法	3-5 年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

（3）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三）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商标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 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 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 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 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50
非专利技术	5-10
专利权	5
商标权	5
软件	5
软件著作权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1）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2）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 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 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 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

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是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5.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收入

1. 收入确认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商品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①不需要安装和检验的，于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②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客户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提供劳务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①劳务分期计量的，在会计期间内均匀确认收入；②其他劳务收入按合同约定的实施进度，在完成阶段性工作取得对方的确认文件时确认收入，季度末，无论相关劳务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某一阶段，都需要交易对方对完工进度进行确认，根据对方确认的进度情况确认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4.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

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四）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企业应当严格按照公允价值定义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公允价值计量。在计量日，企业无论是否能够观察到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价格或者其他市场信息（如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市场利率或其他输入值等），其公允价值计量的目标应当保持一致，即估计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或者转移一项负债的价格。

1. 公允价值的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公司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交易价格是取得该资产所支付或者承担该负债所收到的价格，即进入价格。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是脱手价格，即出售该资产所能收到的价格或者转移该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但在下列情况中，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的，不应将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价格作为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1）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但企业有证据表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按照市场条款进行的该交易价格可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2）被迫进行的交易，或者资产出售方（或负债转移方）在交易中被迫接受价格的交易。

（3）交易价格所代表的计量单元不同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的计量单元。

（4）进行交易的市场不是该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者在不存在主要市场情况下的最有利市场）。

2. 估值技术

估值技术通常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从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中选择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用于估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

值。公司在应用估值技术估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可观察的市场信息定期校准估值模型，以确保所使用的估值模型能够反映当前市场状况，并识别估值模型本身可能存在的潜在缺陷。

如果公司所使用的估值技术未能考虑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估值时所考虑的所有因素，那么公司通过该估值技术获得的金额不能作为对计量日当前交易价格的估计。

公司考虑下列因素以确定恰当的估值技术：

一是根据企业可获得的市场数据和其他信息，其中一种估值技术是否比其他估值技术更恰当；

二是其中一种估值技术所使用的输入值是否更容易在市场上观察到或者只需作更少的调整；

三是其中一种估值技术得到的估值结果区间是否在其他估值技术的估值结果区间内；

四是市场法和收益法结果存在较大差异的，进一步分析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在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估值技术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公允价值计量中应用的估值技术应当在前后各会计期间保持一致除非变更估值技术或其应用方法能使计量结果在当前情况下同样或者更能代表公允价值，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况：

- （1）出现新的市场；
- （2）可以取得新的信息；
- （3）无法再取得以前使用的信息；
- （4）改进了估值技术；
- （5）市场状况发生变化等

3. 公允价值层次

为提高公允价值计量和相关披露的一致性和可比性，公司将估值技术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最优先使用活跃市场上相同资产或负债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

- （1）第一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公司使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对该资产或负债进行公允价值计量时，通常不应进行调整。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企业持有大量类似但不相同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这些资产或负债存在活跃市场报价，但难以获得每项资产或负债在计量日单独的定价信息；

②因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等导致活跃市场的报价不代表计量日的公允价值；

③不存在相同或类似负债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报价但其他方将其作为资产持有的负债或自身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2）第二层次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对于具有特定期限（如合同期限）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第二层次输入值必须在其几乎整个期限内是可观察的。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是指通过相关性分析或其他手段，主要来源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或者经过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输入值。

（3）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及原因

2014 年 1 至 3 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 7 项会计准则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2014 年 6 月 20 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 年 7 月 23 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数据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84,504,789.67	81,311,718.42
净利润（元）	39,543,268.49	-4,071,333.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543,268.49	-4,071,333.92
毛利率（%）	46.43	38.59
净资产收益率（%）	64.44	-53.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0.41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和 8,131.17 万元、18,450.48 万元，2015 年出现了大幅增长，主要分析见本节“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之“2、按照业务类别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部分。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407.13 万元和 3,954.33 万元。2015 年出现较大盈利，比 2014 年净利润增长较多，主要原因包含两个方面：1）2014 年产生了 16,063,838.88 元股份支付，使得 2014 年出现较大亏损，而 2015 年则

没有股份支付影响当期净利润；2)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126.91%，使得产生净利润较多。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8.59%和 46.43%。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上升，毛利率波动分析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毛利率构成及变动分析”。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52.37	60.81
流动比率(倍)	2.35	2.00
速动比率(倍)	2.07	1.6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0.81%、52.37%；流动比率分别为 2.00、2.35；速动比率分别为 1.63、2.07。相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降低 8.44%，长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2015 年速动比率及流动比率较 2014 年上升较多，短期偿债能力提高较多，主要原因包含两个方面：1) 2015 年收入规模大幅增加，使得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多；2) 2015 年 12 月，公司增资 2000 万元，使得账面货币资金增加较多。

总体而言，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规模适中，偿债能力不断增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1.87
存货周转率(次)	4.64	3.33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87 和 1.84。随着收入的大幅增加，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与收入增长情况匹配，故报告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稳定。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33 和 4.64。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存货管理，存货周转率得到较大幅度提升，原因详见本节“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之“（六）存货”。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的变化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符。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7,640.36	1,471,99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854.11	3,836,57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40,786.25	25,308,566.76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5,502.79 万元及 15,638.64 万元，与当期营业收入存在一定差额，形成了期末应收账款。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6,043.26 万元和 17,477.10 万元，与实际情况相符。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7.20 万元、1,452.7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完全匹配，差异详见本节本条“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3.66 万元、-248.69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由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组成，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利用闲置资金从事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业务。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00.00 万元、2,000.00 万元,主要原因均是 2014 年及 2015 年股东增资 2000.00 万元以及与股东之间的借款往来。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543,268.49	-4,071,333.9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90,045.03	2,100,025.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7,142.61	273,214.92
无形资产摊销	92,877.03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044.16	26,073.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5,018.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88,638.75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98,075.76	-55,53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423,914.53	-2,840,47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290,289.18	-14,047,147.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1,097,482.87	-55,772,384.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9,942,386.63	59,790,688.46
其他	-	16,063,83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7,640.36	1,471,992.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939,971.72	25,899,185.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99,185.47	590,618.7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40,786.25	25,308,566.76

2014 年、2015 年, 公司净利润分别为-407.13 万元、3,954.33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7.20 万元、1,452.76 万元。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不完全匹配, 主要是受经营性应收、应付以及存货的增减变动影响。

5、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分析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符合以下逻辑关系: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营业收入 + 增值税销项税额 + 应收账款余额的减少 + 预收账款余额的增加 - 当期核销减少的应收账款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相关会计科目勾稽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84,504,789.67	81,311,718.42
加: 销项税额	35,314,307.52	17,543,504.24
加: 应收账款余额的减少 (增加以“-”应列示)	-52,760,487.96	-39,031,419.75
加: 应收票据余额的减少 (增加以“-”应列示)	-	-

加：预收款项余额的增加（减少以“-” 预列示）	-480,880.00	479,600.00
减：当期核销减少的应收账款	-	-
合并影响	10,191,307.43	5,275,467.91
合计	156,386,421.80	55,027,935.00

（2）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符合以下逻辑关系：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存货增加额+预付账款增加+
增值税进项税额+应付账款减少-营业成本及存货增加中支付的人工、计提折旧等
非现金支出-汇率变动影响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成本	98,837,354.85	49,933,220.15
加：存货增加（减少以“-”列示）	6,290,289.18	14,047,147.21
加：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	-
加：预付账款增加（减少以“-”列示）	960,087.75	-274,197.40
加：当期进项税额	23,096,646.12	14,007,477.46
加：应付账款减少（减少以“-”列示）	-20,444,129.37	-34,270,963.01
加：应付票据减少（减少以“-”列示）	-	-
加：其他应付款减少（减少以“-”列示）	558,234.27	-912,144.59
加：管理费用（研发支出原材料领用）	4,405,861.91	3,153,089.90
加：销售费用（售后支出领料）	1,007,619.82	-
减：营业成本及存货增加中支付的人工、 计提折旧等非现金支出	-	-
合并影响	6,677,934.56	5,809,839.87
合计：	108,034,029.97	39,873,789.85

(五) 获现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52.76	147.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9	0.05
销售获现比率	0.85	0.68

注：销售获现比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一定幅度波动，与当期净利润不匹配。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获现比率分别为 0.68、0.85，逐年提高。随着公司技术的积累以及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逐年增强。

(六) 同行业财务指标对比分析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主要面向数据中心、银行影像和 IT 服务管理三个细分市场。该公司已在深圳交易所上市，为公司的同行业公司。

1、盈利能力对比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北辰德	中科金财	北辰德	中科金财
营业收入（万元）	8,131.17	109,836.72	908.50	102,282.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07.13	7,770.29	21.54	5,602.16
毛利率（%）	38.59	24.45	58.92	23.42

注：（1）中科金财毛利率数据为其金融行业产品或者服务毛利率；（2）数据来源为中科金财公告。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均小于上市公司中科金财，主要原因在于两个方面：1）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2）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银行客户，而中科金财按照行业分为企业、银行、政府等，客户范围更广、更加分散，收入规模更大。

与中科金财相比，公司毛利率高于中科金财，主要原因是公司定位于智能银行、流程银行等领域，可基于对银行业金融业务的理解和银行业务流程再造的理解，根据银行需求定制产品，为银行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可替代性较低，门槛更高，故毛利率较高。

2、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北辰德	中科金财	北辰德	中科金财
资产负债率(%)	60.81	33.19	5.87	48.11
流动比率(倍)	2.00	2.35	15.73	2.79
速动比率(倍)	1.63	1.32	14.13	1.4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中科金财，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高于中科金财，主要原因为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规模仍然比较小，自有资金能够满足大部分的业务需求，故长短期偿债指标均较好。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均高于中科金财，且流动比率低于中科金财，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流动负债特别应付账款增加较多所致。

3、营运能力对比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北辰德	中科金财	北辰德	中科金财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7	18.66	4.09	28.46
存货周转率(次)	3.33	1.94	3.90	2.04

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低于中科金财，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大型商业银行客户，由于其付款程序较为复杂，故导致了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而中科金财客户所处行业更加分散，故其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坚持对存货进行严格的管理，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高于中科金财。

4、获取现金能力对比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北辰德	中科金财	北辰德	中科金财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7.2	24,242.04	346.03	14,996.68
销售获现比率	0.68	1.30	0.80	1.22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由于经营规模较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中科财金小。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商业银行，而中科金财客户则更为多样，故公司销售获现利率较中科金财低。

总体来说，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故获取现金能力较弱。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各类业务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本公司销售商品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①不需要安装和检验的，于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②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客户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提供劳务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①劳务分期计量的，在会计期间内均匀确认收入；②其他劳务收入按合同约定的实施进度，在完成阶段性工作取得对方的确认文件时确认收入，季度末，无论相关劳务是否完成合同约定的某一阶段，都需要交易对方对完工进度进行确认，根据对方确认的进度情况确认收入。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450.48	100.00	8,131.1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 计	18,450.48	100.00	8,131.1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主业突出。

2、按照产品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软件类	1,510.84	8.19	644.52	7.93
高拍仪	162.41	0.88	322.55	3.97
超级柜台（桌面机）	5,413.88	29.34	2,250.26	27.67
超级柜台（立式机）	11,299.21	61.24	4,913.85	60.43

其他材料类	64.14	0.35		
主营业务小计	18,450.48	100.00	8,131.17	100.00
合 计	18,450.48	100.00	8,131.17	100.00

2014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8,131.17 万元、18,450.48 万元。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由超级柜台（桌面机）、超级柜台（立式机）、软件开发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全年收入增长比例为 126.91%，主要原因是 2014 公司研发成功了超级柜台系列产品，并在 2014 年度被中国农业银行部分省分行集中采购，2015 年市场需求爆发式增长，导致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从产品类型来看，1) 超级柜台系列，2014 年，公司研发成功了超级柜台系列产品，在 2015 年不断丰富该类别产品，超级柜台产品占主营业务比例保持在较高的水平，报告期内该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为稳定。

2) 软件类：

软件类主要包括软件开发和软件产品。①软件开发，主要是根据银行要求，对例如银行大堂营销、个人业务等业务进行系统开发。由于智慧银行、银行流程系统开发需求增加，而公司在智慧银行、流程银行、数据挖掘软件开发方面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故 2015 年实现了较大的增长，2015 年软件开发类业务相比 2014 年增长 57.80%。

②软件产品，是指公司已经开发完成的软件产品，银行客户对其采购。随着公司对智慧银行、流程银行的深入研究，研发的软件更能满足客户需求，故在 2015 年实现了较多的软件产品销售。

3) 高拍仪产品，2015 年高拍仪产品销售收入为 162.41 万元，比 2014 年下降 49.65%，由于该产品不是公司的主导产品，故呈萎缩趋势。

4) 其他材料类产品，主要是公司对银行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升级中销售材料产生的收入。由于 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了较多的销售，故存量客户对产品升级也有较多的需求。

3、按地区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

地区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营业收入（万元）	占比（%）	营业收入（万元）	占比（%）
东北地区	11.79	0.06	994.31	12.23
华北地区	5,961.98	32.31	342.76	4.22
华东地区	2,900.13	15.72	1,395.35	17.16
华南地区	2,601.09	14.10	1,912.53	23.52
华中地区	5,955.43	32.28	2,853.05	35.09
西部地区	1,020.06	5.53	633.18	7.79
合 计	18,450.48	100.00	8,131.18	100.00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增长了 126.91%，2015 年除东北地区外，其余地区均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销售增长主要源于中国农业银行各地分行集中采购。

（三）报告期营业成本的有关情况

1、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以客户订单为单位进行订单式管理。公司先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采购、产品生产以及货物运输等，即“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成本按公司系列产品进行归集，材料成本、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以经过技术部门核准的单机产品定额进行成本分配。其中，材料成本是指某系列产品所用材料采购成本，直接人工指生产员工薪酬，制造费用包含车间设备折旧、水电费等生产公共费用。公司在产品发出后经客户验收确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同时结转对应产品的营业成本。

2、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按业务类别划分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软件类	81.05	0.82	26.52	0.53
高拍仪	61.43	0.62	115.35	2.31
超级柜台（桌面机）	3,004.87	30.40	1,383.80	27.71
超级柜台（立式机）	6,709.15	67.88	3,467.65	69.45
其他材料类	27.23	0.28	-	-
主营业务小计	9,883.74	100.00	4,993.32	100.00
合 计	9,883.74	100.00	4,993.32	100.00

2015 年，公司一方面优化了配置，降低了不必要的配置，使得材料成本降低；另一方面，随着公司订单爆发式的增长，公司采取集中采购策略，降低了采购价格，降低了成本。因此，总体上，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营业成本也不断增加，但是成本占收入的比例有所降低。

成本明细表：

类别	2015 年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材料	9,811.45	99.27	4,961.64	99.37
直接人工	53.90	0.55	10.06	0.20
制造费用	18.39	0.19	21.61	0.43
合 计	9,883.74	100.00	4,993.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绝大部分成本均是直接材料，占比达 99%以上，总成本构成没有发生较大变化，各成本项目占总成本比例较为稳定。

（四）公司毛利率情况

1、主营业务毛利率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5 年度：				
软件类	1,510.84	81.05	1,429.79	94.64%
高拍仪	162.41	61.43	100.97	62.17
超级柜台（桌面机）	5,413.88	3,004.87	2,409.01	44.50
超级柜台（立式机）	11,299.21	6,709.15	4,590.06	40.62
其他材料类	64.14	27.23	36.91	57.55
合 计	18,450.48	9,883.74	8,566.74	46.43
2014 年度：				
软件类	644.52	26.52	618.00	95.89
高拍仪	322.55	115.35	207.19	64.24
超级柜台（桌面机）	2,250.26	1,383.80	866.46	38.50
超级柜台（立式机）	4,913.85	3,467.65	1,446.20	29.43
合 计	8,131.17	4,993.32	3,137.85	38.59

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超级柜台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90%，2015 年，超级柜台（桌面机）、超级柜台（立式机）毛利率分别为 44.50%、40.62%，比 2014 年分别上升 6.00%、11.01%，主要原因包含两个方面：1）2014 年公司

超级柜台系列产品被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使得公司订单增加较多，因此公司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与供应商进行协商集中采购，使得采购价格较大幅度的下降，从而降低了产品成本；2）随着技术积累，公司对超级柜台产品配置进行了持续优化，降低了部分不必要的部件，从而使得材料成本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类收入毛利率达到 90%以上，毛利率较高是北辰德科技拥有具有专业知识和技术能力的高效研发团队，技术优势明显，同时成本仅为工资及差旅费，故毛利较高。

2015 年，高拍仪类产品毛利率为 62.17%，较 2014 年下降 2.07%，毛利率基本稳定。

2、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分析

（1）同行业对比分析

与中科金财相比，公司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定位于智能银行、流程银行等领域，可基于对银行业金融业务的理解和银行业务流程再造的理解，根据银行需求定制产品，为银行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可替代性较低，故毛利率较高。

（2）公司优劣势分析

①优势

1) 技术及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能力，基于银行业务模式创新开发产品。公司核心团队凭借多年来对智能银行运营领域的深入研究，通过重组银行传统的业务处理流程，使承载其流程的产品业务处理效率得到提升，缓解营业网点排队难问题。公司通过重构银行传统的风险控制模式，保障了业务办理的安全性，实现效率与风险的平衡，由银行业务模式创新而诞生的产品使客户充分感受到了科技创新和流程变革带来的效率提升和服务改善。

公司具有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现拥有软件著作权 31 项，硬件相关的实用新型及其它专利 22 项。

2) 先发优势

虚拟柜台作为一种新的业务处理模式，极大地提高银行的业务处理效率，并深刻地影响和改变银行业的运营模式和网点的功能定位，推动网点由交易处理向服务与营销转型。虚拟柜台是结合银行业务特点的首创研发系统，打破了传统的银行业务处理流程，通过将基于软件技术、互联网技术的大数据分析技术与硬件设备的集成，实现了银行网点“大堂现场引导、客户自主办理、后台专业审核”的新型业务处理模式，促进了绝大部分个人客户非现金业务的快速处理，彻底改变了银行柜面业务流程填单多、签名多、流程较繁琐的现状，使客户等待时间大幅缩短，与传统人工柜台相比效率大幅提高。

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和社会消费主体的变化，银行网点的主要功能从金融产品交付场所逐渐转变为综合性的销售和服务平台。而各大银行也在不遗余力的推行网点轻型化、自主化和智能化，公司在虚拟柜台解决方案方面的先发优势在新客户拓展方面将会得到进一步显现。

3) 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针对银行信息化系统建设实施过程中有关咨询与实施、软件与硬件厂商等环节存在不能“无缝衔接”，不利于具有“软硬兼备”创新型产品开发的弊端，采取“以咨询影响需求，需求带动实施”的策略，为客户提供涵盖业务咨询、软件产品销售与开发、终端产品的设计与销售和相关售后运行维护等全生命周期的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完整的业务咨询服务，包括业务流程设计、配套制度建议、场景应用设计等，满足不同规模银行、新旧银行网点、大堂、24H自助区、社区银行和移动上门等各种场合服务方面的需求。提供针对客户个性化流程的业务系统开发服务，结合客户VI（视觉识别系统）需求和特色业务需求提供差异化的硬件设计和产品服务。

公司针对银行业竞争激烈特点，基于“硬件一步到位、软件分步实施”的建设原则为客户提供后续新增业务和原有业务优化方面的持续开发和配套设计服务。公司重视客户体验，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涵盖工程实施、培训、报障、维护、巡检、报告、应急等范畴。公司为客户提供专家指导、远程支持、现场服务、专项小组等形式的售后服务。

②竞争劣势。

1) 规模偏小

公司自成立以来快速发展，现已在细分行业领域中树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并在细分市场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但公司还处于成长阶段，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规模偏小。

综上所述，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水平及自身优劣势相匹配。

(五) 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8,134,448.68	441.22%	3,350,660.54
管理费用	27,468,513.82	-10.55%	30,709,366.28
其中：研发费用	23,010,736.93	92.37%	11,961,793.03
财务费用	673,343.53	17619.24%	3,800.07
营业收入	184,504,789.67	126.91%	81,311,718.4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83%		4.1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89%		37.7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47%		14.7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36%		0.00%

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究开发费	23,010,736.93	11,961,793.03
办公费	1,395,786.55	867,838.25
职工薪酬	2,259,483.57	1,336,724.73
折旧及摊销	288,407.13	78,568.87
差旅费	85,071.11	64,575.65
税费	72,411.82	43,336.64
会务费	8,704.00	138,456.00

股份支付	-	16,063,838.88
其他费用	347,912.71	154,234.23
合 计	27,468,513.82	30,709,366.28

管理费用主要由研究开发费、职工薪酬、办公费、折旧及摊销等构成。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是 30,709,366.28 元、27,468,513.82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37.77%、14.89%，占比基本稳定。2015 年研究开发费用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对超级柜台系列产品的开发，同时 2014 年由于股份支付导致管理费用较大，而 2015 年则未承担类似费用，使得费用下降。

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售后维护费	11,249,345.48	1,993,320.00
运费	2,780,547.88	337,206.43
职工薪酬	1,723,021.17	590,370.10
办公费	347,539.80	159,589.46
差旅费	571,869.73	129,130.41
折旧摊销	78,633.66	61,266.57
其他费用	1,383,490.96	79,777.57
合计	18,134,448.68	3,350,660.54

销售费用主要由计提的售后维护费、运费、职工薪酬、办公费等构成。2014 年和 2015 年，销售费用分别是 3,350,660.54 元、18,134,448.68 元，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2%、9.83%。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1) 由于 2015 年公司业务规模增加较多，因此根据销售数量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大幅上升；2) 2015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公司运费及职工薪酬发生较大增长。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利息支出	688,638.75	-
减：利息收入	29,185.62	5,199.23
手续费支出	13,890.40	8,999.30
合计	673,343.53	3,800.0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构成。其中，利息支出系公司为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提的向股东借款应支付的利息。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5,018.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98,075.76	55,530.9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58.1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6,063,838.88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3,140.08	13,078.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计	527,793.80	-16,024,604.51

2015 年、2014 年主要项目说明：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5,018.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1,8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98,075.76	55,530.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58.1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6,063,838.88

2014 年度，公司非经常损益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按照会计准则确认了 1,606.38 万元股份支付。2015 年，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了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形成了 59.81 万元。

2、政府补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著作权补贴	-	1,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800.00	

（七）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2015年6月19日，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5442003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年至2017年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税率。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属于新办软件生产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深国税南减免备案[2015]92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公司2014年度至2015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度至2018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适用12.5%的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的有关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

报告期本公司以及子公司取得认证的软件，相应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60,151.46	30,522.66
银行存款	57,679,820.26	25,868,662.81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57,939,971.72	25,899,185.47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银行存款。

截至 2015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4 年末货币资金增加较多，主要原因在于 2015 年公司业务实现了大幅增长，盈利较多，同时，2015 年 12 月，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增资 2000 万元，该增资款于 2015 年 12 月打入公司账户。

（二）应收票据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应收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385,100.54	100.00	6,374,133.43	6.35	94,010,96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0,385,100.54	100.00	6,374,133.43	6.35	94,010,967.11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28,283.32	100.00	2,177,804.17	5.01	41,250,479.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3,428,283.32	100.00	2,177,804.17	5.01	41,250,479.15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1,459,244.54	4,572,962.23	5%
1 至 2 年	8,885,856.00	1,777,171.20	20%
2 至 3 年	40,000.00	24,000.00	60%
合计	100,385,100.54	6,374,133.43	-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3,385,683.32	2,169,284.17	5%

1 至 2 年	42,600.00	8,520.00	20%
合计	43,428,283.32	2,177,804.17	-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内的超过 90%。2015 年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比例为 8.89%，高于 2014 年的 0.10%，超过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的质保期未满，故客户暂未支付质保金，公司的信用政策比较合理。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非关联方	51,892,150.71	48,824,250.71 元 1 年以内； 3,067,900.00 元 1-2 年	51.6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非关联方	18,564,100.00	15,614,010.00 元 1 年以内； 2,950,090.00 元 1-2 年	18.4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非关联方	13,766,302.81	1 年以内	13.7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非关联方	2,666,895.00	1 年以内	2.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非关联方	2,569,595.00	2,480,815.00 元 1 年以内； 88,780.00 元 1-2 年	2.56
合计		89,459,043.52		89.11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非关联方	10,446,500.00	1 年以内	24.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非关联方	7,388,149.65	1 年以内	17.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非关联方	6,121,414.50	1 年以内	14.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非关联方	4,031,000.00	1 年以内	9.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非关联方	3,684,990.00	1 年以内	8.49
合计		31,672,054.15		72.93

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342.83 万元、10,038.51 万元，呈增长趋势，前五大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72.93%、89.11%，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农业银行对公司的超级柜台产品进行集中采购，从而使得应收账款前五大占比较高。主要客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SH.601288)是面向“三农”、服务多元化的国际一流大型商业银行，截至 2014 年末，农业银行总资产 159,741.52 亿元，资本充足率 12.82%，农业银行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因经营风险而违约的可能性极小，不存在不能收回的重大风险。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0,867.19	100.00	167,158.27	14.16	1,013,708.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80,867.19	100.00	167,158.27	14.16	1,013,708.92
----	--------------	--------	------------	-------	--------------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802,949.23	100.00	73,442.50	9.15	729,506.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合计	802,949.23	100.00	73,442.50	9.15	729,506.73

按性质分：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	103,292.09
保证金	260,500.00	280,000.00
押金	830,945.90	251,895.90
固定资产处置款	-	149,700.00
其他	89,421.29	18,061.24
合计	1,180,867.19	802,949.23

2、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60,271.29	38,013.57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364,314.00	72,862.80	2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	-	6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6,281.90	56,281.90	100.00%
合计	1,180,867.19	167,158.27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31,067.33	36,553.36	5%
1 至 2 年	15,600.00	3,120.00	20%
2 至 3 年	56,281.90	33,769.14	60%
合计	802,949.23	73,442.50	

截至 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是 80.29 万元、118.09 万元。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4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在付出新办公地址租房押金的同时，由于暂时没有搬离原办公地址，故导致了押金余额较大，账龄较长的款项主要为租房押金以及履约保证金。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见本节“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3、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572,170.00	1 年以内	48.4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证金	150,000.00	1-2 年	12.70

深圳市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190,014.00	1 年以内	16.09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56,281.90	3-4 年	4.77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500.00	1 年以内	4.28
合计		1,018,965.90		86.29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南方汉邦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190,014.00	1 年以内	23.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18.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2.45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56,281.90	2-3 年	7.01
杜海荣	车辆处置款	149,700.00	1 年以内	18.64
合计		645,995.90		80.44

截至 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80.44%、86.29%，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收取的供应商押金及向农业银行付出的保证金，账龄较短，且金额较小，不存在重大风险。

（五）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2,807.75	-	1,072,807.75	100.00
合计	1,072,807.75	-	1,072,807.75	100.00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720.00	-	112,720.00	100.00
合计	112,720.00	-	112,720.00	100.00

预付账款产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的部分供应商需要部分或全额支付货款后才安排发货，如发卡器等产品供应商。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3、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各年度前五名情况

（1）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尚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560.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深圳市鑫鸿兴家具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798.32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深圳市讯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18.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日电产三协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深圳市锦炬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200.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合计		989,276.32		

（2）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东莞市寰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深圳市金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20.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	1 年以内	预付宽带服务费

深圳市赛斯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	1 年以内	合同尚在履行
合计		109,320.00		

截至 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前五大预付账款占当期末预付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96.98%、92.21%，占比较高。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主要为新办公场所装修装饰费用、家具、消防设备等款项。

（六）存货

1、报告期内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944,341.31	-	14,944,341.31	719,324.54	-	719,324.54
其中：委托加工物资	11,279,322.58	-	11,279,322.58	-	-	-
在产品	1,030,923.69	-	1,030,923.69	2,480,808.73	-	2,480,808.73
库存商品	543,465.46	-	543,465.46	3,852,966.09	-	3,852,966.09
发出商品	4,776,405.55	-	4,776,405.55	7,951,747.47	-	7,951,747.47
合计	21,295,136.01	-	21,295,136.01	15,004,846.83	-	15,004,846.83

2、存货跌价准备

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呈增长趋势。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相比，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增加 629.03 万元，其中增加最多的为原材料，增加金额为 1,422.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签订的合同及订单情况，对 2016 年销售进行测算，根据销售计划采购了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

其他各存货科目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根据销售预期制定了生产计划，故期末余额有较大的在产品 and 产成品，其大部分在 2015 年实现了销售，导致了此类科目期末余额的下降。

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均较高，且产品库龄较短，状态良好，公司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没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	499,292.38
理财产品	-	-
小计	-	499,292.38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16,056.88	1,925,531.44	-	3,541,588.32
运输工具	985,519.99	-	-	985,519.99
电子设备	446,362.21	615,677.80	-	1,062,040.01
其他	184,174.68	1,309,853.64	-	1,494,028.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0,084.20	347,142.61	-	717,226.81
运输工具	204,134.63	187,248.84	-	391,383.47
电子设备	149,362.69	90,980.84	-	240,343.53
其他	16,586.88	68,912.93	-	85,499.81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45,972.68	-	-	2,824,361.51
运输工具	781,385.36	-	-	594,136.52
电子设备	296,999.52	-	-	821,696.48
其他	167,587.80	-	-	1,408,528.51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83,974.48	949,082.40	217,000.00	1,616,056.88
运输工具	666,399.00	536,120.99	217,000.00	985,519.99
电子设备	217,575.48	228,786.73		446,362.21
其他		184,174.68		184,174.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2,150.05	273,214.92	65,280.77	370,084.20
运输工具	112,483.06	156,932.34	65,280.77	204,134.63
电子设备	49,666.99	99,695.70		149,362.69
其他		16,586.88		16,586.88
三、减值准备合计: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721,824.43			1,245,972.68
运输工具	553,915.94			781,385.36
电子设备	167,908.49			296,999.52
其他				167,587.8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余额为 2,824,361.51 元，金额较小，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九)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524,077.67	-	524,077.67
软件	-	524,077.67	-	524,077.67
二、累计摊销合计:	-	92,877.03	-	92,877.03
软件	-	92,877.03	-	92,877.03
二、账面价值合计:	-	-	-	431,200.64
软件	-	-	-	431,200.6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为外购的安全软件及财务软件等办公软件。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没有出现减值迹象，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十）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33,044.16	-	33,044.16	-	-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9,464.19	33,044.16	19,464.19		33,044.16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装修费。2015 年度，公司摊销了 33,044.16 元装修费，期末余额为 0。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41,291.70	980,201.44	2,237,731.37	559,432.84
预计负债	13,176,380.00	1,976,457.00	1,993,320.00	498,33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636,876.11	2,345,531.42	7,282,049.95	1,820,512.49
合计	35,354,547.81	5,302,189.86	11,513,101.32	2,878,275.3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其中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全部为内部交易形成的存货产生。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3,515.30
合计	-	13,515.30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4,290,045.03	2,100,025.68
合计	4,290,045.03	2,100,025.68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829,369.38	100.00	34,385,240.01	100.00
合计	54,829,369.38	100.00	34,385,240.01	100.00

2014 年及之前公司主要从事高拍仪等产品的销售，经过前期积累和不断摸索，于 2014 年下半年开始银行自助终端的订单开始呈现大幅增长，2015 年银行自助终端、模块、配件、材料采购量大幅增加，导致应付账款余额增加。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年以内	27,284,213.74	自助终端	49.76

（3）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年以内	27,284,213.74	自助终端款	49.76
深圳市驰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4,772,352.70	配件款	8.70
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197,041.36	配件费、外协加工费	5.83
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686,837.79	配件款	3.08
深圳市鸿嘉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487,521.42	配件款	2.71
合计			38,427,967.01		70.09

随着超级柜台销量快速增长，截至 2015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名主要是为了采购自助终端、配件及委托外协加工产生。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 年以内	34,030,280.00	自助终端	98.97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40,190.00	运费	0.41
东莞市威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71,720.01	配件款	0.21
深圳市微浦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6,737.00	配件款	0.19
深圳市万匠智合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6,000.00	配件款	0.05
合计			34,324,927.01		99.82

（二）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	479,600.00
1 至 2 年	-	1,280.00
合 计	-	480,880.00

2014 年时，公司从事高拍仪等销售，预收账款为收取客户的销售款，金额较小，至 2015 年末，公司集中精力供应超级柜台，由于超级柜台客户为银行，结算方式为先货后款，因此无预收账款。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预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比例（%）
郑州海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79,600.00	预收销售款	99.73
安徽华业重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280.00	预收销售款	0.27
合计			480,880.00		100.00

2014 年末的预收账款均为预收的高拍仪等销售款，其中，郑州海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订单在 2015 年已经履行，安徽华业重工有限公司的款项由于双方后续未有合作已经于 2015 年退回。

(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847,841.45	16,551,428.63	15,663,094.50	2,736,175.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52,983.48	852,983.48	-
合 计	1,847,841.45	17,404,412.11	16,516,077.98	2,736,175.58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55,141.55	9,235,092.67	7,742,392.77	1,847,841.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8,308.56	338,308.56	
合计	355,141.55	9,573,401.23	8,080,701.33	1,847,841.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7,841.45	15,991,645.61	15,103,311.48	2,736,175.58
2、职工福利费		112,497.25	112,497.25	
3、社会保险费		210,662.57	210,662.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328.79	149,328.79	
工伤保险费		16,548.94	16,548.94	
生育保险费		44,784.84	44,784.84	
4、住房公积金		236,623.20	236,623.20	
合 计	1,847,841.45	16,551,428.63	15,663,094.50	2,736,175.58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5,141.55	8,557,529.87	7,064,829.97	1,847,841.45
2、职工福利费		512,425.00	512,425.00	
3、社会保险费		85,062.8	85,06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904.06	65,904.06	
工伤保险费		7,176.32	7,176.32	
生育保险费		11,982.42	11,982.42	
4、住房公积金		80,075.00	80,075.00	
合计	355,141.55	9,235,092.67	7,742,392.77	1,847,841.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755,239.48	755,239.48	-
2、失业保险费	-	97,744.00	97,744.00	-
合 计	-	852,983.48	852,983.48	-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01,555.72	301,555.72	
2、失业保险费		36,752.84	36,752.84	
合计		338,308.56	338,308.56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四）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的应交税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989,845.83	1,778,802.25
企业所得税	4,007,876.00	1,833,087.92
个人所得税	48,045.90	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418.99	208,087.86
教育费附加税	119,751.01	89,180.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833.98	59,453.68
其他	23,607.09	51,062.13
合 计	8,548,378.80	4,019,674.48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纳税，无重大税务处罚情况。2015 年末的应交税费较 2014 年末大幅上升与 2015 年销售增长的趋势一致。

（五）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96,450.24	1,003,165.57
1 至 2 年	67,283.26	14,790.23
2 至 3 年	4,838.03	8,850.00
3 年以上	-	-
合 计	468,571.53	1,026,805.80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采购软件及材料所收取的保证金、员工报销款等，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降低约 60 万元，主要是由于前期向平安付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采购软件所收取的保证金 62.16 万元在 2015 年到期退回。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为技术人员未报销的电脑购置款，公司为鼓励员工提高电脑使用寿命，对技术人员使用的电脑购置款在 5,400.00 元（含）以下的部分按 3 年进行报销，每月报销 150.00 元。

（2）其他应付款按照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	50,000.00	208,000.00
应付个人款项	418,571.53	131,905.80
应付单位款项	-	686,900.00
合计	468,571.53	1,026,805.80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深圳市诺达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0,000.00	采购软件质保金	10.67
周竹成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400.00	电脑购置款	1.15
续仁富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299.00	电脑购置款	1.13
邓鹏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099.00	电脑购置款	1.09
钟运生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800.00	电脑购置款	1.02
合 计			70,598.00		15.0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平安付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21,600.00	采购保证金	60.54
杨小东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200,000.00	保证金	19.48
东莞鼎键塑料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5,300.00	保证金	6.36
邱少华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8,000.00	代理商保证金，后来退回	0.78
王亮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100.00	电脑购置款	0.50
合 计			900,000.00		87.65

截至 2014 年末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中，平安付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名下的款项由于 2015 年双方不再合作已经正常退回；杨小东、东莞鼎键塑料电子有限公司、邱少华名下的款项均为保证金，已经于 2015 年正常退回。

(六)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性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售后维护费	13,176,380.00	1,993,320.00
合计	13,176,380.00	1,993,320.00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大部分合同中,公司对销售的自助终端设备(含桌面机、立式机)需要承担为期 5 年的免费保修期,公司期末根据尚需承担服务的台数,按 35 元/台/月的标准计提售后服务费。2015 年末的预计负债较 2014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对外销售的超级柜台数量剧增所致。

(七)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按照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 元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00,000.00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收入
合计	2,300,000.00			2,300,00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专案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 他 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基于云数据的可视化在线服务柜台的研发与推广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大数据的可视化云服务柜台的研发与推广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00,000.00				2,300,000.00	

本公司根据深科技创新【2014】239号档收到深圳市财政局拨付基于云资料的可视化在线服务柜台的研发与推广项目资金1,500,000.00元；根据国发【2014】38号文件和国科办计【2014】25号文收到中央财政局拨付基于大数据的可视化云服务柜台的研发与推广项目资金800,000.00元。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根据政府补助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或弥补相关成本或费用的形式不同，将政府补助划分成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银行账户的实际到账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相关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时，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公司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银行账户的实际到账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银行账户的实际到账金额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公司2014年收到政府补助2,30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费用，截至2015年12月31日，由于上述项目仍在开发尚未验收，故确认为递延收益。

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752,477.63	16,063,838.88
盈余公积	4,145,522.54	-
未分配利润	23,023,468.06	-4,464,27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921,468.23	41,599,560.99
股东权益合计	93,921,468.23	41,599,560.99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重要性原则，公司认定关联方如下：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209 号	专用设备制造业	27,197.4287	55.00	55.00

2、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孙景涛	北辰德董事，汇金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
2	鲍喜波	汇金股份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副总经理
3	刘锋	汇金股份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子公司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为 2 家子公司：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	彭建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五楼 501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销售，其他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彭建文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1栋17层1705单元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4、直接或间接持股5%以上的其他关联方

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注册号	关联关系
彭建文	33010619700520****	北辰德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北辰德18.00%的股权
深圳市北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0300602427737	持有北辰德7.37%的股权

5、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张云霞	北辰德董事,汇金股份财务负责人
2	赵海金	北辰德董事,汇金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
3	金一	北辰德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北辰德4.50%的股份
4	赵琦	北辰德副总经理,持有北辰德4.50%的股份
5	杜海荣	北辰德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持有北辰德4.50%的股份
6	王俊	监事会主席,持有北辰德4.50%的股份
7	谢雄	职工代表监事
8	梁冬梅	职工代表监事
9	陈勇平	北辰德财务负责人

6、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

(1) 汇金股份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汇金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2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3	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4	河北德兰尼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53.00%的股权
5	河北汇金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51.00%的股权
6	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40.00%的股权
7	博彦汇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30.00%的股权
8	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51.00%的股权
9	杭州秋溢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子公司汇金世纪持有其 60.00%的股权
10	上海约信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10.00%的股权，棠棣信息持有其 21.00%的股权
11	河北汇金金融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12	上海棠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直接持有其 25.00%的股权，棠棣信息持有其 55.00%的股权
13	汇金智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持有其 15.00%的股份
14	北京中荣银利科技有限公司	汇金股份子公司汇金世纪持有其 60.00%的股权
15	河北恒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汇金股份曾经的子公司，现已注销

上表中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北京汇金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汇金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108012594208
成立日期	2010年1月27日
营业期限	2010年1月27日至2030年1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赵建周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2号楼6层604
经营范围	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自行开发后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银行专业设备技术研发、银行现金清分整点管理、自助银行设备运营管理维护、数据处理、档案数字化加工及保管、金融业务咨询、柜员业务、劳务服务的外包服务；出租办公用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东方兴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108004697048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2日		
营业期限	1997年9月2日至2017年9月1日		
法定代表人	张炳华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83号东11楼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委托加工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日用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金属材料、通讯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3) 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113000011770		
成立日期	2001年7月23日		
营业期限	2001年7月23日至2021年7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宋莲媛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住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康平街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服务；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家用电器销售；普通机械加工、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4) 河北德兰尼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北德兰尼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396271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31日		
营业期限	2014年7月31日至2044年7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王建军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209号第1幢第1层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机械设备、金属制品的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	53.00
2	王岐	700.00	14.00
3	祁恩亦	600.00	12.00
4	王建军	350.00	7.00
5	张彦芝	350.00	7.00
6	王瑜	350.00	7.00
合 计		5,000.00	100.00

5) 河北汇金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北汇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398189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4年9月24日至2044年9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付瑞申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209号第1 幢207		
经营范围	节能设备、环保设备、家用空气调节器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仪器仪表的研发、制造及销售；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投资咨询（金融、期货、证券、保险、教育咨询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
2	河北永联投资有限公司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6) 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9877309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14年7月17日至永续经营		
法定代表人	孙景涛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数据处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库、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与销售，网络集成系统和数据处理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产品开发；网站设计；软件开发；经济信息咨询；不间断电源、精密空调、配电柜、机柜、电缆以及相关辅料销售与技术维护；服务器、交换机、通信设备销售与技术维护、以及相关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汇金股份	400.00	40.00
2	深圳市西岸投资有限公司	600.00	6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7) 博彦汇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博彦汇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8017732353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15日		
营业期限	2014年8月15日至2034年8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韩松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一号院8号楼C2205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汇金股份	600.00	30.00
2	博彦网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	70.00
合 计		2,000.00	100.00

8) 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0225000655831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24日		

营业期限	2009年7月24日至-		
法定代表人	王明高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14幢22301-1544座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智能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会展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设备及产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的销售，网络工程，广告的设计、制作，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汇金股份	2,549.97	51.00
2	王明高	1,308.655	26.17
3	张晓	717.135	14.34
4	牡丹	31.13	0.62
5	张秋丽	31.13	0.62
6	王西朋	15.58	0.31
7	陈新荣	15.58	0.31
8	上海修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82	6.63
合 计		5,000.00	100.00

9) 杭州秋溢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杭州秋溢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8321876820Y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2月11日至2034年12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符小宝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晖路701号A区A518、A519、A520、A521、A522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硬件、换联网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机械设备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汇金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300.00	60.00
2	李毅	20.00	4.00

3	符小宝	80.00	16.00
4	张崇洋	40.00	8.00
5	刘志勇	30.00	6.00
6	易咏洁	10.00	2.00
7	王洪月	20.00	4.00
合 计		500.00	100.00

10) 上海约信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约信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32643424R		
成立日期	2015年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智路宾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亮秀路112号A座902A室		
经营范围	金融信息服务（除金融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信息技术、智能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海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50.00	69.00
2	上海棠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	21.00
3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11) 河北汇金金融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北汇金金融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0101000407966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1日		
经营期限	2015年6月1日至2065年5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孙景涛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209号5号楼106房间		
经营范围	金融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维修服务；金融设备配件、耗材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汇金股份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12) 上海棠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棠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6C818		
成立日期	2016 年1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王明高		
实缴出资	10,000.00万元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亮秀路 112 号 A 座 802A 室		
经营范围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智能科技、网络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会展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投资咨询，人才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摄影扩印服务（限数码摄影），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日用百货、文化办公用品的销售，网络工程，广告的设计、制作、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55.00
2	汇金股份	2,500.00	25.00
3	上海觉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10.00
4	河北海涵商贸有限公司	500.00	5.00
5	乔纪元	500.00	5.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13) 汇金智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汇金智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2Y5C0B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16日		
法定代表人	李松		
实缴出资	2,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东路8号4幢三层391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日用杂货、文化用品；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		

	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会议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西德鸿万邦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00.00	15.00
2	李松	900.00	45.00
3	谢鸿	500.00	25.00
4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5.00
合 计		2,000.00	100.00

14) 北京中荣银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中荣银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5938556013	
成立日期	2012年04月10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14层1单元1718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胜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维修；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办公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崔墨韬	96.00	19.20
伍丽卿	28.00	5.60
孙胜	76.00	15.20
汇金世纪	300.00	60.00
合 计	500.00	100.00

(2) 实际控制人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孙景涛、鲍喜波、刘锋合计持有 100.00%的股权
2	石家庄汇丰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鑫汇金持有其 12.86%的股权、微代投资持有其 12.85%的股权
3	石家庄微代投资有限公司	鑫汇金直接持有其 36.00%的股权
4	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鑫汇金、孙景涛、鲍喜波、刘锋合计持有 100.00%的股权
5	河北心度服装有限公司	佳诚纸制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6	石家庄佳诚纸制容器有限公司	孙景涛持有其 26.56%的股权、鲍喜波持有其 15.58%的股权、刘锋持有其 15.58%的股权
7	河北星诚商贸有限公司	佳诚纸制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8	河北星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佳诚纸制持有其 55.00%的股权

上表中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1) 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007121		
成立日期	2003年4月23日		
营业期限	2003年4月23日至2033年4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刘锋		
注册资本	6,000.00万元		
住所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368号软件大厦B-301室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投资咨询。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孙景涛	2,760.00	46.00
2	刘锋	1,620.00	27.00
3	鲍喜波	1,620.00	27.00
合 计		6,000.00	100.00

2) 石家庄汇丰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石家庄汇丰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30100000048935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刘锋		
注册资本	30,000.00万元		
住所	石家庄长安区建华北大街23号		
经营范围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有效期至2019年10月21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石家庄汇丰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52.50	25.51
2	鑫汇金	3,858.00	12.86

3	石家庄微代投资有限公司	3,852.50	12.85
4	孙云吉	7,320.00	24.40
5	王明琴	7,317.00	24.39
合 计		30,000.00	100.00

3) 石家庄微代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石家庄微代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0000372037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8日		
营业期限	2011年7月8日至2031年7月8日		
法定代表人	张东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住所	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北路309号蓝岸小区5号楼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本对国家非限制或非禁止的项目进行投资。（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鑫汇金	3,600.00	36.00
2	武明	1,450.00	14.50
3	刘保忠	4,500.00	45.00
4	冯增书	450.00	4.50
合 计		10,000.00	100.00

4) 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	130101200390210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0日		
营业期限	2015年5月20日至2025年5月19日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孙景涛		
实缴出资	16,510.00万元		
住所	石家庄市新石中路377号物联网大厦3-313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教育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合伙份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孙景涛	4.60	0.0279
2	鲍喜波	2.70	0.0164
3	刘锋	2.70	0.0164
4	鑫汇金	16,500	99.9394

合计	16,510.00	100.00
-----------	------------------	---------------

5) 河北心度服装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北心度服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92580962088J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12日		
经营期限	2011年8月12日至2031年8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刘锋		
实缴出资	300.00万元		
住所	正定县诸福屯镇正定纺织基地		
经营范围	电热服装的研发、组装、销售。（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石家庄佳诚纸制容器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合 计		300.00	100.00

6) 石家庄佳诚纸制容器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石家庄佳诚纸制容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32MA07KR786N		
成立日期	2002年9月19日		
经营期限	2002年9月19日至2022年9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束军		
实缴出资	5,088.00万元		
住所	元氏县石邢路天山国际制造产业园（南白娄村南）		
经营范围	食品纸包装容器：淋膜纸杯生产、销售（有效期至2017年7月30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孙景涛	1,350.90	26.55
2	束军	1,349.80	26.53
3	鲍喜波	792.60	15.58
4	刘锋	792.60	15.58
5	王基建	152.10	2.99
6	戴文强	105.20	2.07
7	冯雪	100.00	1.97
8	高贵心	70.00	1.38
9	胡晓梅	66.40	1.31

10	刘红	60.00	1.18
11	李海彦	35.00	0.69
12	杨金堂	32.00	0.63
13	孟彦强	24.00	0.47
14	王雪琴	20.00	0.39
15	贾惠忠	20.00	0.39
16	刘涛	20.00	0.39
17	高建领	20.00	0.39
18	彭春菊	15.00	0.29
19	陈明辉	15.00	0.29
20	曹庆民	13.30	0.26
21	齐永生	10.00	0.20
22	葛江波	10.00	0.20
23	武伟	9.10	0.18
24	王京良	5.00	0.10
合 计		5,088.00	100.00

7) 河北星诚商贸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北星诚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0000554005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1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法定代表人	束军		
注册资本	1,200万元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丰收路70号桥西糖烟酒大楼3楼		
经营范围	针纺织品、日化用品、日用百货、家居用品、计算机、办公设备、电子产品、银行设备、塑料制品（医用塑料制品除外）、纸制品、五金、电料、建材（木材除外）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石家庄佳诚纸制容器有限公司	1,200.00	100.00
合 计		1,200.00	100.00

8) 河北星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河北星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83308148044U		
成立日期	2014年6月10日		
经营期限	2014年6月10日至2034年6月9日		
法定代表人	束军		

注册资本	1,200万元		
住所	河北省沧州市黄骅市经济开发区北平路		
经营范围	生产家居用品、日用塑料制品、塑料包装容器；销售塑料原料；出口本企业生产的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石家庄佳诚纸制容器有限公司	660.00	55.00
2	贾兆星	540.00	45.00
合 计		1,200.00	100.00

7、汇金股份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 名	关联方关系
1	高寄钧	汇金股份董事
2	林金表	汇金股份董事
3	马敬民	汇金股份独立董事
4	成蓉	汇金股份独立董事
5	张维	汇金股份独立董事
6	任军燕	汇金股份监事会主席
7	吴宏	汇金股份的监事
8	周红建	汇金股份的职工代表监事
9	王冰	汇金股份的常务副总经理
10	刘立新	汇金股份的副总经理
11	董明	汇金股份的副总经理
12	李鹏程	报告期内担任汇金股份的总裁，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辞职

8、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深圳市德北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彭建文持有其 24.62%的合伙份额，其持有公司 1.63%的股权
2	江西北辰德天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彭建文持有其 40.00%的股权、彭建华持有其 5.00%的股权，彭建军担任其法定代表人
3	彭建华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彭建文弟弟
4	彭建军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彭建文哥哥

江西北辰德天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江西北辰德天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注册号	91360800584036751E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1年11月10日至长期		
法定代表人	彭建军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住所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兴桥镇（街）61号办公楼1楼		
经营范围	龙脑樟种苗培育销售（有效期至：2018年12月10日）；龙脑樟种植及其植物提取物的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林木的抚育和管理；林产品的采集；造林苗木、城镇绿化苗木、花卉的生产、批发及零售（有效期至：2018年12月10日）；野生植物（紫薇、罗汉松、榆树、桂花、樟树、石楠）的培育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杨振文	1,050.00	35.00
2	彭建华	150.00	5.00
3	彭杨	600.00	20.00
4	彭建文	1,200.00	4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9、其他关联方

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单位	交易内容	2015 年 6 至 12 月	2014 年度
采购商品：			
汇金股份	自助终端	20,198,418.64	-

注：2015 年 6 月彭建文、赵琦等股东与韬略投资就转让北辰德的股权完成工商登记，自此汇金股份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1）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自助终端的必要性分析：

①自身定位上，公司历史沿革较短，处于快速发展期，产品为技术密集型，人员结构、产品结构、资产结构均符合软件企业的“轻资产”特点，因此“超级柜

台”所需的硬件设备对外采购有利于发挥公司灵活、扁平、快速的优势，以快速占领市场先机；②公司专注于银行自助系统咨询、软件开发服务，但在金融机具加工方面的经验较少，而汇金股份作为上市公司，拥有先进的金融机具加工设备 & 钣金加工设备，具备强大的模块化加工能力，面对未来银行的自动化、智慧化趋势，银行自助终端也逐渐构成汇金股份收入的重要内容，以及重要的发展方向之一；③公司和汇金股份的主要客户、产品最终用途均为银行业为主的金融机构，二者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政策变动、决策模式、经营流程等具有相似的认识，在专业分工、提高效率的基础上实现协作，从而实现对最终客户的全面服务，提高客户感受；④公司位于深圳市，随着客户范围不断覆盖至全国，尤其是对位于北方的客户，公司面临较大的快速供货压力，而汇金股份位于河北，具有一定的区位优势，在服务华北、东北、西北地区的客户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⑤2015年6月之前，汇金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双方均基于市场需求独立进行采购、销售决策，为实现更紧密合作，共同提高客户服务水平，2015年6月彭建文、赵琦等股东与韬略投资就转让北辰德投资的股权完成工商登记，自此汇金股份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公司与汇金股份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市场必要性。

(2) 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自助终端的公允性分析：

1) 为便于比较汇金股份成为公司关联方之后，双方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将报告期之内 2015 年 6 月 5 日（含）之前的交易情况与 2015 年 6 月 5 日之后的交易情况进行比较如下：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5 日之间的交易金额合计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5 日（含）合计	采购类别	产品类型	采购金额（元）	数量（个）	单价（元）
	多功能自助终端	立式机	51,214,804.91	1,449	35,344.93
		桌面机	15,510,948.73	1,539	10,078.59
	模块、控制板等组部件		5,233,220.56	4,888	1,070.63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5 日（含）合计			71,974,255.42	7,876	9,138.43

报告期内 2015 年 6 月至 12 月，公司与汇金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采购类别	产品类型	采购金额（元）	数量（个）	单价（元）
2015年6月5日之后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情况	多功能自助终端	立式机	12,132,649.40	454	24,734.27
		桌面机	7,878,205.12	830	9,302.47
	模块、控制板等组部件		187,564.12	1,995	94.02
	合计		20,198,418.64	3,279	6,159.93

经比较，报告期内，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的多功能自助终端数量基本稳定，但是2015年6月之后的采购单价较2014年及2015年1至5月大幅降低，主要原因为：①2015年4月之前，公司的“超级柜台”在农行进行前期推广和销售，“超级柜台”的定制化程度较高，2014年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的多功能自助终端主要集中在HJV-100S至HJV-107S系列，售价及生产成本相对较高，2015年4月份公司取得农行集中采购框架合同，订单数量逐渐增加，其模块及标准逐渐趋于标准化，单台售价降低，2015年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的自助终端集中于HJV-108S至HJV-127S系列，成本有所降低；

②为快速供货并取得客户满意，公司“超级柜台”的生产需要采用模块化生产，一方面供应商需要配备“超级柜台”所需的专用模块，另一方面需要供应商具有成熟的金融机具加工经验，因此在2014年合作初期公司以相对较高的价格向汇金股份采购，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对汇金股份为公司“超级柜台”安排的模块、人工、生产计划进行适当补偿以覆盖其成本。至2015年，汇金股份生产效率逐渐提升，规模效应使得单台自助终端的价格有所降低。

除多功能自助终端外，公司还从汇金股份采购模块、控制板等组部件，这类产品数量较多，单价较低，2015年的单价较2014年降低主要是由于2015年公司根据业务需求采购的组部件中，单价较低的控制板、控制盒等组部件数量较多所致。

2) 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价格与其他渠道采购价格比较

由于“超级柜台”在市场上并无同类产品，因此选取公司以外协方式生产自助终端的价格作为市场价格进行比较。

公司为提高超级柜台的供货效率，自2015年6月开始委托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美鼎实业有限公司按照公司的设计要求进行产品组装、调试并形成完整合格的产品。公司外协产品主要是立式机、桌面机及半成品，

外协加工工序完成后公司进行验收后，继续完成剩下的工序，产品组装所需的重要、关键原材料由公司集中采购后发往外协方，其余零星原材料可由外协方自行安排采购。将公司支付给外协方的委托加工费，与其外购的“原材料成本”及“其他费用”进行加总，得出外协方式下的单位成本，再与从汇金股份购买的“超级柜台”整机采购价格进行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2015 年 6 月 5 日以后从汇金采购的单价	数量（台）	单位原材料（元/台）	单位委托加工费（元/台）	单位成本小计（元/台）	采购单价差异率
		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立式机	24,734.27	1,193	21,121.92	920.33	22,042.25	10.88
桌面机	9,302.47	100	10,638.42	220.51	10,858.93	-16.73
小计	34,036.74	1,293.00	31,760.34	1,140.84	32,901.18	3.34
		东莞市美鼎实业有限公司				
立式机	24,734.27	10	13,088.40	254.61	13,343.01	46.05
桌面机	9,302.47	2,366	7,274.70	140.21	7,414.91	20.29
小计	34,036.74	2,376.00	20,363.10	394.82	20,757.92	39.01

由于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整机，汇金股份负责采购材料、安排生产计划、备货及储存，与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加工的内容相似，因此相对而言，向汇金股份的采购价格较委托外协略高，相比于深圳市汇利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采购单价差异率高约 3.34%，具有合理性。

相比于东莞市美鼎实业有限公司的整体采购单价差异率约为 39.01%，主要是由于：1）公司立式机中，根据是否具备虚拟柜台、自助交易、智能填单、自动发卡等功能有所不同，发卡机作为立式机的一种，由于功能较少因而价格较低，公司委托东莞市美鼎实业有限公司加工的立式机主要为发卡机，发卡机的单价约为 1.4 至 1.6 万元之间，单价较立式机低，使得差异率为 46.05%，差异由于产品类型不同导致，具有合理性；2）由于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桌面机整机，汇金股份承担前端材料采购及后端整机保管等作业流程，因此桌面机采购价格较委托外协略高约 2,000 元每台，差异率合理。

由于公司采用向汇金股份采购整机的方式，单台自助终端所含的材料、模块、配件等价值较高且均由汇金股份自行采购并体现在价格中，这也导致关联方采购金额的绝对值较高，2015 年公司逐渐增加了供货渠道，从汇金股份、汇利斯通、

美鼎等的采购渠道逐渐趋于分散，就采购的自助终端数量（台）而言，公司从汇金股份及外协方采购分布如下所示：

	采购来源	供应商/外协方	采购时间	采购数量（台）	采购数量占比（%）
2015年采购情况	关联方采购	汇金股份	2015年6月5日（含）之前	1,002	17.43
			2015年6月5日以后	1,077	18.74
	其他外协方	汇利斯通	2015年度	1,293	22.49
		美鼎	2015年度	2,376	41.34
	合计			5,748	100.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间	期初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彭建文	2014年度	-	4,000,000.00	4,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北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5年度	-	10,650,000.00	10,65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人）	2015年度	-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彭建文	2015年度	-	26,000,000.00	26,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赵琦	2015年度	-	9,250,000.00	9,25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杜海荣	2015年度	-	9,250,000.00	9,25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王俊	2015年度	-	9,250,000.00	9,250,000.00	-
其他应付款	金一	2015年度	-	9,250,000.00	9,250,000.00	-

报告期内，因公司业务发展迅速，订单急剧增加，流动资金缺乏，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与研发需要，上述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因此关联交易的发生具有必要性；上述借款中，除2014年彭建文给予公司的借款未计提利息外，2015年度的借款均按照同期银行利率计提应支付的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由于关联方共同约定上述借款为免息借款不收取利息，因此公司将计提的利息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资金拆借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利息支出（税后）	扣除利息支出前利润（合并）	扣除利息支出后利润（合并）
2014 年度	-	-	-
2015 年度	585,342.94	40,128,611.43	39,543,268.49

（2）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杜海荣	车辆	-	1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因经营需要处置一辆凯美瑞轿车，同时关联方杜海荣需要购置，双方协商以市场价格为基准确定成新率，协商作价 15.00 万元向杜海荣出售了轿车。公司已经于 2015 年收回全部款项。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5 年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8,977.15	319,608.56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制度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信息披露、决策程序等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关联交易满足《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杜海荣	-	-	149,700.00	7,485.00
其他应收款	谢雄			10,000.00	5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7,284,213.74	-
其他应付款	谢雄	450.00	2,250.00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定价及规范措施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组织结构及决策制度较为简单，涉及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程序，规范了各项管理制度。2016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方式进行了规定。

(1)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低于上述规定金额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2)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董事审议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详细了解发生交易的原因，审慎评估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长远发展的影响，特别关注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方式掩盖关联交易的实质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董事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真实意图、对公司的影响作出明确判断，特别关注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包括评估值的公允性、

交易标的的成交价格与账面值或评估值之间的关系等,严格遵守关联董事回避制度,防止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或者总经理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已经由公司相关机构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九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或者总经理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2、规范关联交易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组织结构简单，涉及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不够完善。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完善了组织结构，制定并通过了《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制度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信息披露、决策程序等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关联交易满足《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针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交易及余额情况，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以议案方式对公司近两年（2014 年度、2015 年度）关联交易及余额情况进行了表决确认。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所占权益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客户中不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主要供货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类别	关联方名称	供货商名称	在供货商中占有权益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孙景涛为公司董事	汇金股份	汇金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汇金股份 24,155,100 股股票
2		彭建文为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 18.00%的股权		持有汇金股份 3,569,497 股股票
3		张云霞为公司董事		汇金股份财务负责人，持有汇金股份 22,000 股股票
4		赵海金为公司董事		汇金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5,386,400 股股票
5		金一为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4.50%的股权		持有汇金股份 892,374 股股票

6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深圳市北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37%的股权	汇金股份	持有汇金股份 1,461,869 股股票
---	----------------	---------------------------------	------	----------------------

九、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股份支付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发生额
公司 2014 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063,838.88

深圳市德北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北辰）由公司股东彭建文、姚小志、王明成等 30 位公司员工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局登记设立，实收资本 108.5457 万元，其中姚小志、王明成等 29 位公司员工合计出资 84.5457 万元，占出资额的 77.89%。

根据 2014 年 11 月 26 日及 2014 年 12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北辰德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00 万元，其中德北辰出资 108.5457 万元，持股比例 3.62%。姚小志、王明成等 29 位公司员工合计出资 84.5457 万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2.82%，该部分股权的公允价值 16,909,295.88 元（按照 2015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计算）与出资额 845,457.00 元的差异 16,063,838.88 元，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同时增加本公司 2014 年度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14 年发生额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 2015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计算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063,838.8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6,063,838.88

十、资产评估情况

(1)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资产评估报告，基本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2016 年 1 月 23 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万隆评报字（2016）第 1029 号《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13,470,457.94 万元，比审计后净资产账面值为 90,948,916.51 元，增值 22,521,541.43 元，增值率为 24.76%。

本公司未根据该次评估进行账务调整。

(2)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报告，基本情况如下：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2015 年 5 月 26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万隆评报字（2015）第 010107 号《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收益法评估，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60,726.43 万元，增值 56,389.83 元，增值率为 1300.37%。

十一、股利分配

（一）股利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同行业的排名、竞争力、利润率等因素论证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遵循以下原则：

（1）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80%；

（2）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40%；

（3）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的相关规定，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四)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滑且累计下滑幅度达到 40%以上，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5 年 12 月 28 日，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协商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中的净利润金额的 20%向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利润分配。

(六)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二、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具体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为 2 家子公司：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北辰德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	彭建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五楼 501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销售, 其他国内贸易, 经营进出口业务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3)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资料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319,440.92	13,895,275.43
净资产	16,710,415.16	10,637,889.3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 4 月 1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40,649,231.31	15,620,513.25
净利润	34,652,444.83	9,637,889.38

2、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北辰德软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彭建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园中区科苑大道讯美科技广场 1 栋 17 层 1705 单元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销售; 国内贸易; 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
--	------------------------------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北辰德软件成立时间较短，尚无连续经营数据。

十三、结合营运记录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131.17 万元、18,450.48 万元，约分别占其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于报告期内形成了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不存在《业务问答一》第三条第一项所列的情形。

公司 2015 年度、2015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407.13 万元、3,954.33 万元，最近一期末实现扭亏为盈，并且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的范围，公司不存在《业务问答一》第三条第二项所列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末的净资产额为 9,094.89 万元，公司不存在《业务问答一》第三条第三项所列的情形。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及《业务问答一》第三条第四项所列的情形。

综上，从营运记录、发展趋势等方面判断，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市场竞争风险

凭借良好的技术与服务能力以及对银行业务流程的深刻理解，公司在银行自助服务信息技术解决方案领域建立了一定的综合竞争优势。但随着行业内原有竞争对手规模不断扩大、竞争能力不断提高，新进入的竞争者逐步增多，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呈加剧态势。如果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不能有效提升专业技术水平，不能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影响力迅速扩大自身规模，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

风险，公司的市场地位可能出现下滑。

管理措施：公司将积极通过建设新的营销渠道、努力拓展新的客户以赢得更大的市场份额；通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技术人员、使用新技术有效提升专业技术水平；通过在细分市场领域快速占领市场迅速扩大自身规模以有效的应对市场竞争风险。

（二）单一市场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业提供银行自助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的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销售收入，相关产品在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商行、农合行、农信社等银行业金融机构得到应用。如果公司主要银行客户的网点自助化建设放缓、需求结构、需求数量、采购模式、付款条件和议价策略等发生变动，将对公司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量等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根据市场需求逐步将技术服务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共服务机构领域渗透。

（三）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05%和 78.68%。虽然公司与重要客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重要客户因国家宏观调控、银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因素导致生产经营状况或固定资产投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积极通过建设新的营销渠道、努力拓展新的客户；积极关注市场需求及变化，研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将技术解决方案向风险管理、数据挖掘等新的领域进行扩展。

（四）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技术人才是信息技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对公司产品创新、持续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在关键技术的设计、研发及应用各个环节具有重要作用。公司在近几年的发展过程中培养了一批既精通银行业务流程又精通信

息技术的高级技术人才，并组建了具有专业知识和技术能力的研发团队，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在智能银行领域已经全面掌握了相关的核心技术，形成了比较突出的核心技术优势。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可能对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在经营发展中，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根据绩效提升技术人员薪酬。同时，公司将在不断吸引新的技术人才的同时，通过建立合理有效的激励机制有效提升现有核心技术人员的忠诚度和归属感，有效激发其设计、研发的热情，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合理有效的职业发展晋升路径。

（五）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在智能银行领域已经掌握了较为全面的相关核心技术，形成了比较突出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高度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密措施，但是，如果未来由于不正当竞争等因素，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侵权，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在经营发展中，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技术保密措施，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与竞业禁止协议。公司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有专人对知识产权进行管理，对相关核心技术进行了专利申请。

（六）技术变革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关于银行自助服务系统咨询、软件开发业务及银行智能服务设备销售。软件开发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的操作系统、开发工具等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将影响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银行业金融机构，该行业信息化程度高、数据处理多，随着整个行业信息化的快速发展，其所应用的软件不断提出更高、更新的要求，如果公司产品不能按要求进行更新换代或升级，将可能使公司处于不利的市场竞争地位。

管理措施：在经营发展中，公司注重研发工作，研发部门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及技术变化以对技术变化做出快速反应；同时，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吸引新的技术人才，以保证公司技术及服务能快速适应市场的变化。

（七）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342.83 万元、10,038.5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3.41%、54.41%。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当期实现收入较大，且主要客户商业银行有一定的结算周期。尽管本公司有专门人员负责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并对合同评审和回款情况等过程进行全程监控，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并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但应收账款仍然存在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避免出现发生大额呆坏账的情况。

（八）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汇金股份持有公司 2,75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5.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汇金股份董事长孙景涛、汇金股份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赵海金、汇金股份财务总监张云霞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能对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如果汇金股份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已经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规章制度，保证三会制度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九）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的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其他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是，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营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因此，公司在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科学划分各个部门的职权并形成相互制约机制，以确保公司重大事项能得到科学、规范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理解并熟悉股份公司治理要求，并在实践中严格遵照执行。

（十）公司采购存在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2014年年度、2015年年度，公司从汇金股份采购的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81.87%、36.90%，对汇金股份存在一定的依赖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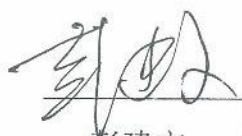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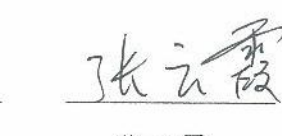
管理措施：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从汇金采购的占比已经明显下降，并且公司拟将增加从汇金股份外的其他方的采购，从而进一步降低公司从汇金采购的占比；另一方面，公司拟将从汇金股份采购的模式变更成与从其他供应商采购的模式一样。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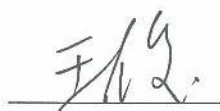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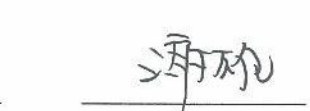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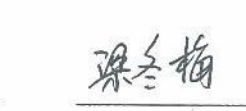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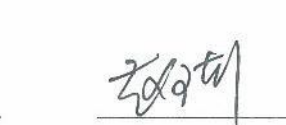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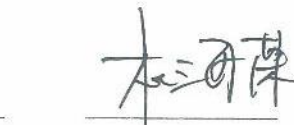
			
彭建文	孙景涛	金 一	张云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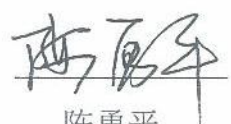

赵海金

全体监事签名：

		
王 俊	谢 雄	梁冬梅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彭建文	金 一	赵 琦	杜海荣


陈勇平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4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李长伟

项目负责人： 赵金会
赵金会

项目小组成员： 刘晓军
刘晓军
陈萧
陈萧

敬启志
敬启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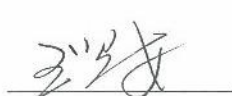
马鹏鸣
马鹏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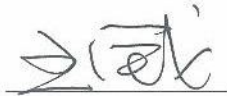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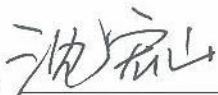


王贤安



王 威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宏山



2016 年 3 月 14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石朝晖 陈明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柏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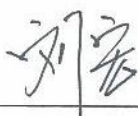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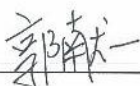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刘 宏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郭献一



李 霞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4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